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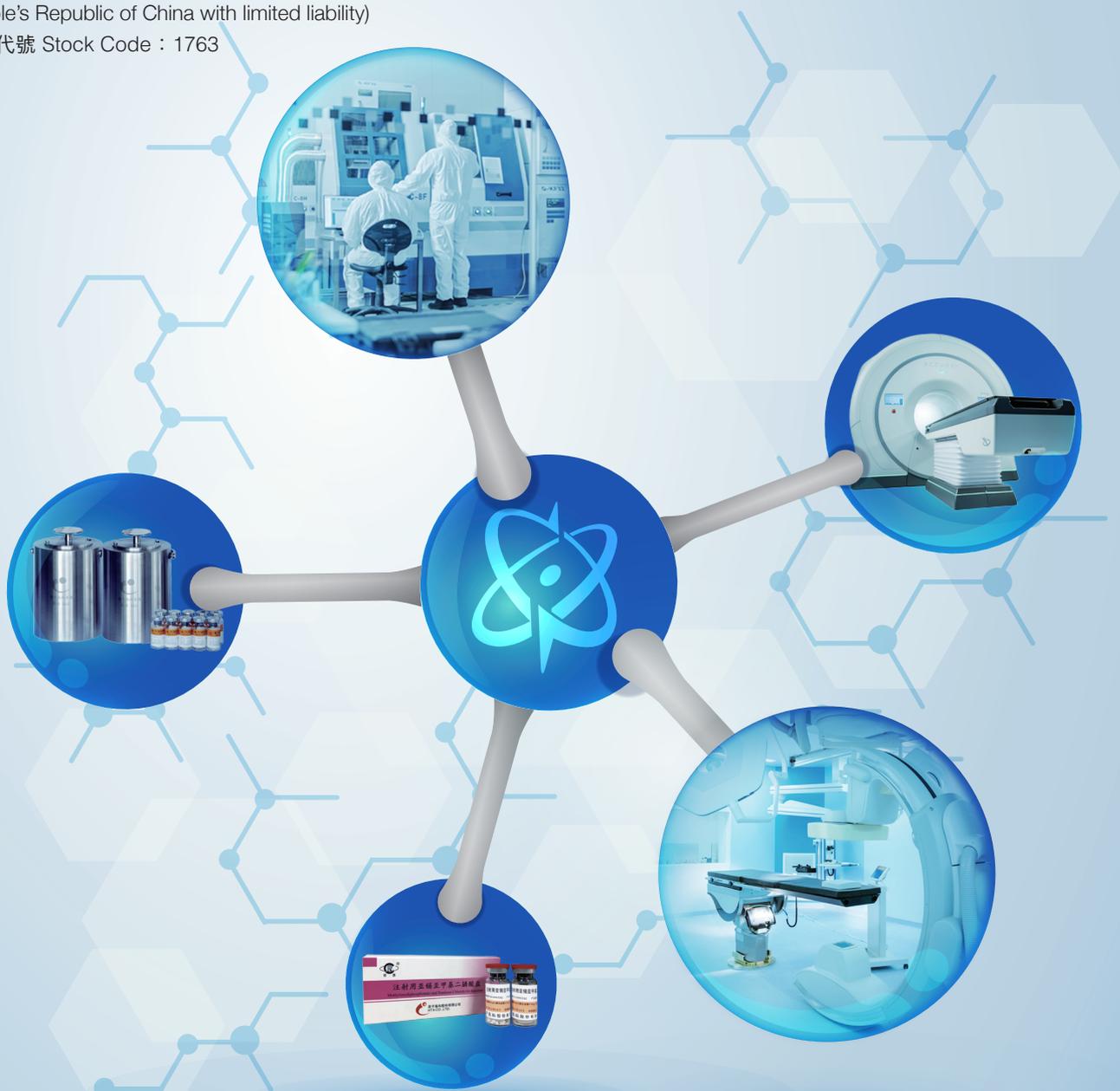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sotope & Radiation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1763



2023
ANNUAL REPORT
年度報告

目 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集團簡介	5
主席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企業管治報告	3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60
董事會報告	67
監事會報告	104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7
合併損益表	112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113
合併財務狀況表	114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6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0
五個年度摘要	232
釋義	234

公司資料

公司法定名稱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國同輻)

公司英文名稱

China Isotope & Radiation Corporation*

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廠窪中街66號1號樓四層南部418室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廠窪中街66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軍旗先生(董事長)(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
王鎖會先生(董事長)(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
12月21日辭任)
許紅超先生
范國民先生(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
杜進先生(因任期屆滿於2023年12月22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陳首雷先生
丁建民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
常晉峪女士
劉修紅女士
代樹權先生(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昭國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
田嘉禾先生
陳景善女士
盧闖先生
許雲輝先生(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潘昭國先生(主席)(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
陳首雷先生
盧闖先生
許雲輝先生(主席)(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
6月30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陳景善女士(主席)
潘昭國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
盧闖先生
許雲輝先生(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盧闖先生(主席)
劉修紅女士
陳景善女士

戰略委員會

張軍旗先生(主席)(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
王鎖會先生(主席)(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12月
21日辭任)
許紅超先生
陳首雷先生
丁建民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
田嘉禾先生
代樹權先生(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

公司資料 (續)

法治委員會

張軍旗先生(主席)(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
王鎖會先生(主席)(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
12月21日辭任)
陳首雷先生
劉修紅女士
陳景善女士
潘昭國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
許雲輝先生(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

科技創新委員會

張軍旗先生(主席)(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
王鎖會先生(主席)(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
12月21日辭任)
許紅超先生
范國民先生(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
杜進先生(因任期屆滿於2023年12月22日退任)
田嘉禾先生
盧闖先生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張軍旗先生

授權代表

張軍旗先生(董事長)
桂友泉先生
甘美霞女士(為張軍旗先生的替任代表)

監事

劉忠林先生(主席)
趙南飛先生
張國平先生
麻付新先生
彭啟慧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桂友泉先生
甘美霞女士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海問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中國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第一期11樓
1101-1104室

有關中國法律

隆安律師事務所上海分所
中國
上海市
徐匯區
虹橋路1號港匯
恒隆廣場辦公樓1座11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長安支行
中國
北京
西城區宣內大街乙6號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

1763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專線：86 10 68515220
傳真：86 10 68512374
網站：www.circ.com.cn
電郵：ir@circ.com.cn

上市日期

2018年7月6日

財務摘要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止年度	止年度
收益	6,634,992	6,153,549
毛利	3,482,239	3,517,682
經營所得利潤	941,598	913,963
除稅前利潤	922,437	920,79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利潤	370,967	392,275
每股基本／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1.16	1.23
盈利能力		
毛利率	52.5%	57.2%
經營利潤率	14.2%	14.9%
淨利潤率	11.7%	12.3%

	截至2023年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止年度	止年度
總資產	13,191,710	11,789,723
總負債	6,052,382	5,180,115
淨資產	7,139,328	6,609,608

集團簡介

中國同輻自1983年成立以來，即開始核技術應用領域的探索發展，在行業已深耕40年，是國內該領域的領軍企業。核技術應用作為綜合性戰略產業，與國民經濟製造業領域近三分之一的行業緊密相關，在科技創新、經濟建設、國民健康、國家安全等方面發揮着舉足輕重的作用。隨着中國經濟的不斷發展，人民生活水平的穩步提高，未來核技術應用的市場需求將持續增長，中國同輻也將坐擁更加廣闊的發展空間。

中國同輻聚焦藥品的研發、生產、銷售，同時兼營放射源、輻照、核醫療裝備和獨立醫學檢驗實驗室服務。公司62.2%的收入、83.0%的毛利來源於藥品板塊，屬於核醫藥行業。核醫藥行業是一個高潛力、高門坎、高收益的行業，作為中國核醫藥行業的領軍企業，中國同輻是國內最大的顯像診斷及治療用放射性藥品、尿素呼氣試驗藥盒及測試儀、以及放射免疫分析藥盒製造商。在放射源產品方面，中國同輻是國內放射源研究和應用領域唯一具備產業化、規模化研發生產能力的核心企業。在輻照方面，中國同輻是中國第三大輻照加工服務提供商，是中國唯一一家提供輻照裝置上游生產及下游設計安裝服務的供貨商，其兩家子公司為中國生態環境部批准從事輻照裝置設計、製造、安裝的三家EPC服務提供商中的兩家。

中國同輻作為中核集團在核技術應用領域的重要成員單位，承接了中核集團在同位素、放射性藥物、放射源、輻照應用等領域的深厚積淀，在未來發展中也將與中核集團旗下其他公司進一步深入合作，充分利用中核集團的優勢資源，更好地服務國民經濟，助力核技術應用高質量發展。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 閣下欣然呈報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之全年報告。

2023年是全面貫徹黨的二十大精神的開局之年，是實施「十四五」規劃承上啟下的關鍵一年，也是中國同輻成立40周年暨上市五周年。作為行業的領軍者，在過去的一年中，我們不畏艱難、直面挑戰、砥礪奮進、勇毅前行，以滿足人民群眾健康需求為己任，以高質量發展為根本要求，圓滿完成全年目標任務，公司改革發展事業取得喜人成績。

這一年，我們踔厲奮發，經營業績再創新高。全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6.3億元，同比增長7.8%；利潤總額人民幣9.2億元，同比增長0.2%；淨利潤人民幣7.8億元，同比增長2.8%；總資產人民幣131.9億元，淨資產人民幣71.4億元，資產負債率45.9%。

這一年，我們大膽創新，科創屬性更上層樓。發揮企業科技創新主體作用，持續加大科技創新力度，加快打造國有科技型企業自主創新尖兵，研發投入強度超過9%。積極申報科研項目，全年獲批國家級、省部級等各類科研項目13項。加強研發專利開發，全年共申請專利近300項，同比增長55%。放射性藥物、高端核醫療裝備、輻照應用等多個領域科研創新工作取得關鍵性成果。放射性新藥研發加速推進，氟^[18F]化鈉注射液申報上市獲得受理，多種新藥獲准進入臨床試驗。核醫療裝備研發取得積極進展，高端放療裝備TOMO-C成功取得醫療器械註冊證及企業生產許可證。新一代伽瑪刀項目取得產品型檢報告，正式開展臨床試驗。核素工業化生產製備技術再獲突破，診療一體化關鍵核素銅^[64Cu]具備批量化供應能力。

這一年，我們蹄疾步穩，產業布局加速優化。搶抓產業發展機遇，加速推進重點項目建設取得積極進展。國內首家、全球單體規模最大的高豐度^{13C}CO氣體項目全線貫通，連續產出合格氣體，^{13C}穩定同位素國產化實現重大突破。華北醫藥基地和秦山同位素基地均順利封頂，夾江放射源基地項目一期完成主體工程施工，華東醫藥基地項目主體建築完工，大灣區醫藥基地項目批覆立項。加快推進用於短半衰期放射性藥物生產配送的醫藥中心全國布局，3家醫藥中心建成投產，累計投產數量達到26家。成功收購西安展實檢測公司，放射源業務向下游延伸取得實質進展。與無錫愛邦組建合資公司，加快推進輻射固化產業應用。

主席報告書 (續)

這一年，我們攻堅克難，市場開拓勇創佳績。着力推動中國同輻「一縣一科」方案落地，攜手吳階平醫學基金會成立中國同輻智慧核醫療專項基金，大力支持全國智慧核醫療項目落地轉化。聯合北京協和醫院打造全國首個智慧核醫學示範基地，輻智1.0智能核醫學平台建設取得突破性進展。在浙江、新疆、四川等地搭建核醫學聯盟，有效發揮示範和帶動作用。積極開展國際合作，與世界一流企業推進多領域項目落地，海外營收實現新突破。充分發揮IAEA協作中心平台價值，「印度尼西亞放射性藥品成品供應」項目入選中國—東盟和平利用核技術合作示範項目，國際影響力進一步提升。

這一年，我們敢闖敢試，深化改革成效顯著。高質量推進「國企改革三年行動」收官總結，榮獲中核集團改革三年行動先進集體。「科改示範企業」在國資委2022年度考核中位居「優秀」等級第三名。扎實開展「對標世界一流管理提升行動」，整體運營管理效能進一步提升。全面落實任期制契約化管理，嚴格考核剛性兌現成員單位負責人績效年薪。加大市場化選聘力度，加強市場化選聘幹部任職考核。優化人崗適配，實現幹部能上能下，不斷提升幹部隊伍活力。着力提升中國同輻科創屬性，新增設立科技創新委員會。持續推進高新技術企業創建，年度新增高新技術企業3家，全級次總數達20家；全力推進培育「專精特新企業」專項工作，全年新增「專精特新」企業6家，公司以創新驅動企業發展動力明顯增強。

這一年，我們守正創新，管理效能持續提升。全面開展輻射安全管理提升行動，安全環保質量穩健受控，《碘[131I]料液瓶廢氣收集裝置的研製》獲得中核集團2023年QC小組大賽一等獎。加速推進數字化轉型，輻照運營管理平台在旗下輻照站全線運行，海得威智慧工廠試點項目實現突破進展，放射源運輸容器「核+北斗」試點建設實現運輸容器實時定位與軌跡監控，數據分析管理平台一期項目順利上線，以數據驅動的經營管理水平有力提升。加強班子配備和幹部梯隊培養，形成「四支隊伍」專項提升方案，人才強企有序推進。持續深化精益管理，不斷提升企業價值創造能力。積極推進管理實踐創新，《基於「共享、共生、共創」的人力資源賦能平台構建與實施》等12項管理創新成果榮獲省部級獎項，再創歷史新高。「同輻醫療」子品牌創建路徑探索入選國務院國資委年度100個國有企業品牌建設典型案例。更加注重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建設，《踐行綠色發展理念守護人民生命健康》案例入選「2023中國企業ESG優秀案例」，品牌影響力不斷擴大。

主席報告書 (續)

前路漫漫亦燦燦，事事難成事事成。中國同輻作為中核集團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科技進軍的主力 and 先進核科技成果轉化的主通道，肩負着建設「核工業強國」和「健康中國」雙重責任。我們必將牢記使命，深耕厚植「精益、規範、變革、高效」理念，大力踐行「立即行動、快速完成」同輻速度，接續推進「十四五」規劃任務落實落地，為做大做強做優核技術產業貢獻同輻力量！

張軍旗先生
執行董事、董事長

香港，2024年3月27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主要從事診斷及治療用放射性藥品、醫用和工業用放射源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提供輻照滅菌服務及伽瑪射線輻照裝置的設計、製造及安裝的工程、採購及建設（「EPC」）服務，同時，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提供核醫療裝備及獨立醫學檢驗等服務。

業務回顧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經營五個業務分部，包括藥品、放射源產品、輻照、放射治療設備及相關服務，以及其他業務。2023年，我們持續加大市場開拓力度，經濟效益實現持續增長。全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6.35億元，同比增長7.82%；淨利潤人民幣7.76億元，同比增長2.77%；歸母淨利潤人民幣3.71億元，同比下降5.43%。

業務分部

1. 藥品

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診斷及治療用放射性藥品製造商。在國內市場，本集團主要從事各種顯像診斷及治療用放射性藥品、尿素呼氣試驗藥盒及測試儀，以及體外診斷試劑及藥盒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報告期內，本集團根據各產業板塊的戰略發展規劃，在藥品業務部分，穩定向國內醫療機構提供放射性藥物，通過支持中華醫學會核醫學分會工作，加強核醫學診療技術向臨床科室推廣等市場開發工作，持續推進存量產業發展。本集團通過學術會議等方式，面向大眾及核醫學客戶進行了治療用碘^[131I]化鈉膠囊等新產品和科研用放射性核素的核醫學科普，提升了在核醫學領域的影響力。2023年12月，本集團旗下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生產的治療用碘^[131I]化鈉膠囊以國家醫保談判藥品的身份順利進入《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2023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本集團呼吸檢測產品大力推進學術品牌建設，針對市場用戶人群進行分析，開展了覆蓋全國的健康管理科普知識競賽、幽門螺桿菌規範化診治示範中心項目；開展了系列公益活動，形成以「國際護胃日」、「中國醫師節」、「核你在一起」等多主題系列義診活動；通過各類學術會議，進行了幽門螺桿菌、尿素呼氣試驗檢測的學術宣講活動。

報告期內，本集團藥品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128.6百萬元，同比增長5.2%。其中：顯像診斷及治療用放射性藥物方面實現收入人民幣1,682.8百萬元，同比上升15.3%；呼氣檢測方面實現收入人民幣2,323.8百萬元，同比下降1.0%。

2. 放射源產品

本集團是國內主要的醫用及工業用放射源產品製造商，也是中國放射源產品品種最為齊全的放射源產品生產商，主要從事醫療、工業等領域用各種放射源產品的研究、開發、生產、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服務。

報告期內，伽瑪刀源、探傷源持續保持穩定的高市場佔有率，營收持續保持增長，其中伽瑪刀源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73百萬元，探傷源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89百萬元。為神舟十五號載人飛船研製的配套放射源在本次任務中表現良好，確保了Y高度控制裝置準確發出反推發動機點火指令，返回艙安全軟著陸，保證了神舟十五號載人飛行任務的圓滿成功。退役放射源再利用技術在循環經濟應用研究領域做出突出貢獻，獲得四川省低碳科學技術獎一等獎。

報告期內，本集團放射源產品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586.2百萬元，同比增長0.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3. 輻照

在輻照加工領域，本集團主要針對國內的醫療器械、食品、中藥及化妝品等製造商提供輻照滅菌服務，同時可提供輻照裝置設計、製造、安裝的EPC服務。

本集團積極開拓輻照產品市場，輻照新產品銷售再創新高，輻照新產品銷售收入達到人民幣28.5百萬元以上。公司創新合作模式，持續在EB固化產業佈局和深耕，快速完成EB板材工藝和產線打通，同時在EB彩塗板和EB薄膜上進行佈局，打造EB固化系列產業生態圈。

本集團附屬公司中核比尼(北京)核技術有限公司順利完成馬來西亞Grand Ten Holdings公司400萬居里BFT型 γ 輻照裝置售後維保工作，該項目是中核比尼(北京)核技術有限公司第一個出口項目，已安全運營十年無事故。

報告期內，本集團輻照相關業務全年營業收入實現人民幣170.8百萬元，同比下降0.2%。

4. 放射治療設備及相關服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加速推進高端放射治療設備國產化。2023年9月28日，本集團旗下中核安科銳(天津)醫療科技有限責任公司(「中核安科銳」)國產高端螺旋斷層放療系統(TOMO C)成功獲批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的醫療器械註冊證。該產品成為我國高端醫療領域的首款國產螺旋斷層放療產品，並於10月25日在天津舉辦了TOMO C正式量產發佈會暨投資者交流會活動。此外，移動式數字化醫用X射線攝影系統研製項目產出成果CNHE-MDR於2023年6月獲批醫療器械產品註冊證。智能化鈷60錐束聚焦立體定向治療系統項目完成產品型檢，順利進入臨床試驗階段。SPECT/CT項目順利通過國防科工局總體驗收，驗收評定等次為「優秀」。

報告期內，本集團核醫療設備及相關服務全年營業收入實現人民幣933.7百萬元，同比增長27.5%。

5. 其他業務

為了向用戶提供全方位的服務，本集團還為核技術產業應用端及醫療產品應用端提供貿易等服務。其中主要向用戶提供進口放射源、醫用核素、進口放射性藥品、核儀器儀表、醫療器械等產品的貿易服務。本集團正推進國際化藥廠合作引進先進放射性藥物、醫院耗材集約化管理服務、醫療器械進口代理銷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報告期內，本集團貿易服務及其他業務實現收入為人民幣815.7百萬元，同比增長9.3%。

下表載列我們於2023年及2022年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2023年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12月31日止年度	
	金額	%	金額	%
藥品	4,128.6	62.2	3,923.3	63.8
放射源	586.2	8.8	580.9	9.4
輻照	170.8	2.6	171.2	2.8
放射治療設備及相關服務	933.7	14.1	732.2	11.9
其他業務	815.7	12.3	746.0	12.1
總計	6,635.0	100.0	6,153.6	100.0

市場開拓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推進品牌建設工作。2023年5月，本集團聯合四川省八部門，成功舉辦「四川省醫用同位素及放射性藥物產業發展推進峰會」。2023年9月，助力並參加核技術應用產業高質量發展大會、第二屆中國—東盟和平利用核技術論壇等，發佈合作示範項目，簽署商務合作文件，展示核醫學裝備和核醫療數字展品；參加中華醫學會核醫學分會2023學術年會，發佈輻智1.0智慧核醫學系統；2023年10月，協辦第二屆國際核技術應用產業發展論壇，全面展現中國同輻核技術應用產業驅動者的行業地位。

此外，本集團積極發揮IAEA協作中心平台價值，提升國際影響力。2023年8月，本集團以IAEA放藥及放射源協作中心的名義承辦「亞太地區放藥製備國際培訓班」，來自泰國、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巴基斯坦、印度、韓國、日本、中國等成員國的15名學員在現場參與教學及專業交流。2023年9月，本集團組織中華醫學會核醫學分會專家團拜訪IAEA並座談交流，加大合作力度。

本集團持續推動營銷中心改革，推動放藥、放射源及放射性粒子業務協同、高質、安全發展。在國產核素市場推廣方面，就國產Lu-177、Ge/Ga發生器的生產、銷售、配送、服務等事項進行內部資源協同整合，為2024年達產後的市場開拓奠定基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科研創新

本集團一直積極研發各種顯像診斷及治療性藥品，致力於填補中國各治療領域的空白，滿足醫療需求。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多種處於各種研發階段的顯像診斷及治療用放射性藥品，其中，氟^[18F]化鈉注射液已完成臨床試驗並提交上市註冊申請，碘^[131I]-MIBG注射液正在開展III期臨床試驗，鎊^[99mTc]硫化膠體注射液、^{68Ga}-Dotatate注射液、氟^[18F]貝他嗪注射液、氟^[18F]司他明注射液、氟^[18F]-L多巴注射液、鎊^[177Lu]氧奧曲肽注射液等藥物已批准開展臨床試驗，以及其它多種處於臨床前研發階段的顯像診斷及治療用放射性藥品。

診斷藥物

腫瘤診斷藥物

1. 骨顯像藥物：氟^[18F]化鈉是一種PET骨顯像藥物，主要用於診斷成骨活性有改變的病灶，包括腫瘤骨轉移、隱匿性骨折、骨痛、關節增生等。本集團在研產品氟^[18F]化鈉注射液已完成臨床試驗，並通過註冊檢驗、臨床試驗現場核查等工作。
2. 嗜鉻細胞瘤診斷藥物：碘^[131I]苳瓜(^{131I}-MIBG)注射液可用於嗜鉻細胞瘤、神經母細胞瘤等神經內分泌腫瘤的診斷。本集團在研產品碘^[131I]苳瓜注射液目前正在進行III期臨床試驗研究。
3. 前列腺癌診斷藥物：PMSA是一種理想的前列腺癌腫瘤標誌物。放射性靶向PMSA類診(療)藥物開發，是目前國內、外放射性藥物企業廣泛關注和角逐的熱點。氟^[18F]司他明(^[18F]Florastamin)與PSMA結合具有較高的特異性，且安全性較高。本集團與韓國FutureChem公司簽署了合作開發協議，獲得了^[18F]Florastamin注射液在中國的開發、生產和市場銷售的獨家權利。目前本集團在研產品氟^[18F]司他明注射液於2023年3月15日獲得了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臨床試驗批准通知書，目前正在進行I期臨床試驗研究。
4. 乳腺癌前哨淋巴結顯像藥物：鎊^[99mTc]硫膠體是第一個鎊標記的用於淋巴顯像的放射性膠體藥物，用於乳腺癌前哨淋巴結定位示蹤。本集團在研產品硫膠體藥盒及鎊^[99mTc]硫化膠體注射液於2023年1月4日獲得了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臨床試驗批准通知書，目前正在進行III期臨床試驗研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神經退行性疾病診斷藥物

1. 阿爾茨海默病(AD)診斷藥物：β-澱粉樣蛋白(β-Amyloid, AB)是實現AD早期診斷的重要靶點，開發與AB蛋白具有高親和力和選擇性的正電子發射斷層掃描技術(PET)顯像劑能夠實現病症的早期無損傷診斷。氟^[18F]貝他嗪(^[18F]Florbetazine)注射液是本集團和北京師範大學放射性藥物教育部重點實驗室合作開發的AB-PET類顯像劑，具備自主知識產權，具有良好的顯像性質，是國內I類創新性藥物。本集團在研產品氟^[18F]貝他嗪注射液於2023年3月8日獲得了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臨床試驗批准通知書，目前正在進行I期臨床試驗研究。
2. 帕金森病診斷藥物：6-^[18F]氟-L-多巴在臨床上主要用於帕金森疾病、精神分裂症、阿爾茨海默病等神經系統疾病的診斷，具有疾病早期診斷、病情程度評估和細胞移植檢測等臨床價值。本集團在研產品6-^[18F]氟-L-多巴注射液於2023年4月17日獲得了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臨床試驗批准通知書，目前正在進行III期臨床試驗研究準備工作。

診療一體化藥物

神經內分泌腫瘤診療一體化藥物。在國際上，採用⁶⁸Ga-DOTATATE藥物對神經內分泌腫瘤進行PET/CT檢查已成為了影像學的金標準，⁶⁸Ga-DOTATATE藥物還可以用於神經內分泌腫瘤病人治療效果評估，¹⁷⁷Lu-DOTATATE是治療神經內分泌腫瘤的一種有效藥物。本集團在研產品鎰^[68Ga]多特安肽注射液和注射用多特安肽藥盒於2023年2月20日獲得了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臨床試驗批准通知書；在研的鎰^[177Lu]氧奧曲肽注射液於2023年5月8日獲得了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臨床試驗批准通知書，目前正在進行III期臨床試驗研究。

腫瘤治療藥物

前列腺癌治療藥物。鈾^[103Pd]密封籽源是用於近距離放射治療的體內植入產品，適用於對射線低至中性敏感的實體腫瘤永久性植入治療，既適用於前列腺癌、胰腺癌、肺癌、頭頸部癌症等淺表、胸腹腔內的實體腫瘤，也適用於經外放射治療後殘留病灶及復發腫瘤。本集團在研產品鈾^[103Pd]密封籽源已完成各項臨床前研究工作。

報告期內，本集團知識產權工作取得明顯成效，共申請專利298項，獲得專利授權240項，其中5項國外外觀專利獲得授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有效專利945項，其中發明專利149項，科技實力不斷增強。

報告期內，註冊商標11項，登記著作權38項，發佈國家標準1項、能源行業標準1項、團體標準6項，在編／待發佈國家標準1項、農業行業標準1項、核行業標準4項、團體標準12項。

在科技獎勵與榮譽方面，報告期內本集團共獲得1項省部級科技獎、4項社會科技獎、1項集團級科技獎，3項中核集團科創大賽獎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¹³C-尿素原料藥研發及產業化》獲得核能行業協會科技進步獎二等獎。該項目填補了國產¹³C-尿素原料藥的空白，打破了國外對該原料藥的壟斷，技術水平國內領先。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新型Kr-85測厚源的研製》獲得核能行業協會科技進步獎三等獎。該項目擁有多項自主知識產權，總體技術達到國際先進水平。在紙張、塑料薄膜、尤其是鋰電池新能源領域具有廣泛的應用前景。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基於¹⁴C原料藥研製及液閃式幽門螺桿菌診斷產業化項目》獲得深圳市科技進步二等獎。

成都中核高通同位素股份有限公司《甲狀腺疾病核素診療關鍵技術及應用》獲得中核集團科學技術獎三等獎和四川省醫學科技三等獎，《退役放射源再利用技術研究》獲得四川省循環經濟協會低碳科學技術獎一等獎。

內部平台

醫學診斷研發中心

放射性藥物研發中心

穩定同位素與呼氣試驗技術研發中心

放射源及應用研發中心

輻照應用技術研發中心

外部平台

IAEA放射性藥物與放射源協作中心

國家原子能機構核技術(放射性藥物工程轉化)研發中心

中核集團放射性藥物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廣東省放射性同位素標記藥物工程技術研發中心

廣東省穩定同位素應用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深圳市¹³C同位素應用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安徽養和醫療器械設備有限公司技術中心

北京市企業技術中心(新增)

成都市企業技術中心(新增)

同位素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同輻分中心

國家藥監局體外診斷試劑質量控制重點實驗室

四川省放射性同位素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山西省分子影像技術及設備研發與轉化工程研究中心

廣東省藥監局放射性藥物質量控制與評價重點實驗室

上海市分子影像探針工程技術中心

同位素製備和應用技術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新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在產學研合作方面，本集團積極同中國計量科學研究院、中科院上海藥物所、中國輻射防護研究院、哈爾濱工業大學、四川大學、北京師範大學、北京協和醫院、301醫院等產業優勢科研院所、高校和醫院建立科研合作關係，並通過建立聯合實驗室、研發中心、協同創新中心等方式加強學術交流與科研人才培養，實現科技創新全面合作。

本集團長期致力於高層次人才體系的建設工作，現擁有外籍高端人才2人，國家級人才12人，省部級人才12人，首席專家4人、技術帶頭人16人，由549名研發人員組成的研發團隊專注於鑽研及優化生產技術、新產品開發及現有產品的安全和功效升級，共同推進本集團各產業領域的科技創新工作。此外，本集團設有人社部博士後科研工作站、深圳市博士後創新實踐基地、江蘇省放射性藥物研究生工作站及蘇州大學輻照應用研究生工作站，積極開展博士後及研究生的培養工作，不斷加強人才隊伍建設。

國際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開拓國際市場，向印度尼西亞、巴西、秘魯、哥倫比亞、厄瓜多爾、印度、孟加拉國、新加坡、越南等數十個國家和地區出口呼氣檢測試劑盒、放免藥盒、放藥分裝設備、醫療設備和器械等產品，共實現出口收入人民幣430百萬元。2023年，常規醫療類產品國際業務收入仍大幅增長。期間本集團多項國際業務獲得突破，2023年印度尼西亞核醫學項目成功簽約，實現國產放射性藥物首次出口；中標大型援外醫療項目，亞開行烏茲別克斯坦醫療項目，實現集成醫療項目零的突破；積極開拓拉美市場，把握機遇，順利履約，完成產品出運，拓展了新的市場區域，實現出口營收新增長。與國內醫療龍頭企業簽署戰略合作協議，確定雙方在多個領域開展合作，協作出海，共同開拓國際市場。協辦商務部發展中國家核技術應用培訓項目，參加多個世界級行業展會及學術性會議，提升海外市場的品牌知名度和影響力。此外，本集團積極推動集團內外部業務協同，拓展國際渠道，承辦IAEA放藥協作中心培訓項目，完善出口風險管理機制，開展國際業務培訓，繼續強化內部管理與業務體系建設，推進國際化經營水平不斷提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資本運營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完成收購2家企業的協議簽訂，總投資金額為人民幣103.4087百萬元。

序號	收購企業	協議 簽署日期	收購 完成日期	收購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主要業務	持股比例
1	大連中核 輻射技術 有限公司	2023.12	2023.12	4.6105	核輻射技術、三廢處理技術應用研究；輻射加工產品技術開發、技術服務及應用研究；環境監測技術諮詢、技術服務；化工工藝及設備的試驗研究；同位素儀表研製；工業自動化應用技術服務、計算機應用技術服務及開發；通用儀表研製、生產、銷售、技術服務；房屋租賃；食品、預包裝食品銷售。(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100%
2	西安展實 檢測工程 有限公司	2023.8	2023.9	98.7982	一般項目：安全技術防範系統設計施工服務；物聯網技術服務；軟件開發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儀器儀表銷售；數字視頻監控系統銷售。(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許可項目：特種設備檢驗檢測服務；安全生產檢驗檢測；安全評價業務；測繪服務；檢驗檢測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審批結果為準。)	5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對同輻創新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同輻基金」)的實繳金額為人民幣4.29億元(含本金收回)，基金實繳總額人民幣9.70億元，公司佔比44.17%。經評估，同輻基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按照公允價值計量的淨資產為人民幣1,067.46百萬元，本公司持有的同輻基金的淨資產份額價值為人民幣454.58百萬元，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3.45%。2023年度本公司對同輻基金的投資收益為人民幣8.6百萬元，已收到股息分紅人民幣10.09百萬元。

中國同輻作為中核集團核技術應用產業發展主體，擔負着發展我國核技術應用產業的重任。公司以「做大做強做優」為戰略目標，堅持「產業化、國際化」戰略理念，努力打造國際一流的核技術應用產品和服務供應集團。公司緊密圍繞既定戰略，實施投控源頭、做強核心、下游延伸的併購策略。收購工作和方向聚焦於放藥、體外診斷、輻照應用等業務板塊。在國資監管制度體系下，結合上市公司及下屬板塊公司實際，制定了相關投資管理制度和授權經營制度，結合不同標的的戰略性或市場性投資考量，開展收併購工作。為促進公司戰略落地，開拓新的經濟增長點，提升公司經濟規模和效益，同輻基金於2020年底完成第二輪募資，引入國家軍民融合產業投資基金有限責任公司及北京市大興發展引導基金(有限合夥)，進一步增強了同輻基金的資金優勢。同輻基金主要投資於核素製造、放射源、核藥應用領域的其他診斷和治療藥物、醫療器械、體外診斷、醫療服務、工業輻照應用等核技術應用領域。

生產能力與基地建設

為及時滿足中國人民對於放射性藥物日益增長的需求，在過去的一年中，我們大力踐行「同輻速度」，加快推進醫藥中心全國佈局。2023年，蘭州、南京、西安等3家醫藥中心建成投產，累計投產數量達到26家；南寧、汕頭、昆明、西安、南京、宜昌、太原等地7條正電子生產線建成投產，累計可供應正電子藥物數量達22家；7家醫藥中心進入生產取證階段，3家進入項目建設階段，5家處於項目前期階段，全國性醫藥中心網絡佈局日益完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為進一步提升中國同輻在放射性藥物、放射源等領域的研發生產能力，近年來我們一直在大力推進同位素及其製品的研發生產基地建設。目前，診斷及治療用放射性藥品生產地主要分佈在北京、寧波等4個地區，新規劃佈局的華北、上海醫藥基地正在有序推進，2023年度華北醫藥基地項目建築工程主體全部完工，輔助系統安裝完工，各生產廠房已具備工藝設備進場條件。上海醫藥基地項目完成主體結構封頂，達到設備安裝條件。尿素呼氣試驗藥盒及測試儀生產地位於深圳、桐城兩地，穩定同位素生產基地項目試生產出合格氣體並穩定出料。放射源生產地位於北京、樂山兩地，放射源基地項目完成主體結構封頂。2023年中核秦山同位素生產基地項目各子項完成主體結構封頂，項目建成後將成為國內最大的同位素生產基地，對於提升我國同位素國產化能力具有重要意義。

錨定「健康中國」戰略，助力「一縣一科」建設

本集團致力於提供核醫學整體解決方案、放射治療整體解決方案，是中國集研發、生產、銷售、服務於一體的核技術應用龍頭企業。為助力實施《醫用同位素中長期發展規劃》和國家「一縣一科」發展戰略，本集團適時成立核醫學發展中心，從國家級、省級示範中心做起，並逐步拓展到地市級、縣域級示範基地，在全國推廣標準化、規範化、智能化科室建設方案，提供涵蓋智能科室規劃與設計、智慧化場地建設EPC、智慧化設備配套、核藥供應與智慧管理、全流程智慧科室管理、專家智庫與人才培養等六項全周期智慧化服務，助力分級診療，實現大病(腫瘤)「早篩」、「早診」、「早治」。

立支撐、築示範，打造核醫學品牌新標桿

2023年3月，本集團攜手吳階平醫學基金會成立同輻智慧核醫療專項基金，旨在支持全國示範醫院的智慧核醫療項目落地轉化，為核醫療領域智慧科室建設、「一縣一科」人才培養、科學研究、科普教育、臨床培訓推廣和貧困患者治療救助提供資金和資源支持。與此同時，中國同輻在北京協和醫院率先建立首個國家級智慧核醫療示範基地，共同研發、自主創新的「輻智1.0」智慧核醫學系統平台於2023年9月正式發佈，全面推動核醫學科的「四化」(流程標準化、監測系統化、運營可視化、管理規範化)建設，為全國核醫學科智慧化高質量發展樹立了新標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本集團與中華醫學會核醫學分會簽署戰略合作，共同推進全國核醫學診療工作推進示範基地建設，通過專家義診、臨床座談、科室幫扶等方式，助力基層醫院高質量發展。截至2023年底，共啟動68家示範基地建設，完成28家示範基地驗收掛牌。

促合作、強聯盟，共建智慧核醫學發展新勢力

2023年6月，本集團聯合浙江省13家醫院成立「浙江省核素治療專科聯盟」。本集團作為聯盟理事單位，通過專科聯盟平台共建，以核素治療為切入點，拓展幫扶更多新設或升級核素治療的地市及縣域級醫院，樹立一批核素治療的示範單位，推動浙江全省三級綜合醫院的核素治療普及和覆蓋，逐步建立起完善的臨床指南。10月，本集團依託聯盟和中華醫學會核醫學分會資源，組織全國和省內專家到浙江首站衢州市人民醫院開展義診和專家幫扶，啟動核醫學工作推進示範基地建設，濟醫惠民，切實推進核醫療高質量發展。

2023年7月，在中核集團和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政府簽訂的戰略協議指導下，本集團與新疆維吾爾自治區人民醫院等14家醫院共同發起成立新疆「一帶一路」核醫學發展委員會。同時，中國同輻與新疆維吾爾自治區人民醫院簽訂戰略合作協議，共同打造智慧核醫學一體化診療示範基地，打造高質量核醫學科發展樣板工程，為疆內核醫學發展起到積極的示範帶動作用。

2023年12月，本集團與樂山市衛健委簽署戰略合作協議，聯合樂山11家區縣醫院共建四川省首個地市級核醫學專科聯盟。同時，本集團與樂山市人民醫院簽署智慧核醫學科室建設合作協議，全面推動「1個中心、4個核醫學科、7個門診」的規劃實施。

本集團堅持以市場化為導向，不斷提升自身核心競爭力，錨定「健康中國」戰略，抓住歷史發展機遇，乘勢而上引領業內同行共同助推我國核醫學學科高質量發展和《醫用同位素中長期發展規劃(2021-2035年)》落地實施，不斷提高我國精準醫療水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質量與安全

2023年，中國同輻堅持「質量第一，顧客滿意，持續改進，追求卓越」的質量方針，踐行「品牌基石、一次做對」的質量觀，圍繞「創新優化促發展，核力質勝築強國」的主題紮實推進各項工作有效開展。報告期內，中核高能、中核安科銳建立質量管理體系，完成移動DR、TOMO C兩款醫療器械註冊證申請並上市銷售，在保障本集團戰略落地方面充分發揮質量管理的關鍵效用。報告期建立全集團範圍內藥品、醫療器械法律法規考核評價信息系統，並於報告期第四季度啟用，助力進一步落實藥品上市許可持有人制度，持續提升本集團藥品質量。本集團秉承持續改進、追求卓越的質量管理理念，在全集團範圍內深入推廣精益六西格瑪管理，報告期內共有綠帶39人，黑帶2人。報告期共完成20個精益六西格瑪項目，塑造了運用科學、有效的管理理論全面提升產品質量及質量管理水平的效果。報告期在進行國企改革過程中有效控制質量風險，實現平穩過渡。報告期全集團未發生任何質量事故(事件)，各產品、服務達成質量管理總體目標，質量風險平穩可控。

安全是中國同輻的生命線。2023年，全集團堅持以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和習近平總書記關於安全生產的指示批示精神為遵循，堅持黨對安全生產工作的全面領導，全面統籌安全與發展，全年未發生生產安全事故和環境污染事件。立足全產業鏈組織開展輻射安全管理專項提升行動，在改變面貌、消除隱患、提升管理、科技興安、形成特色五個方面全面提升輻射安全管理體系和管理能力，取得顯着成效。組織開展廢源再利用生產技術科研項目攻關，掌握了鈷-60伽馬刀廢源製備工業輻照源的全部技術要求，具備了廢舊伽馬刀源製備工業輻照源的能力和條件，為踐行放射性廢物減量化和資源化、探索建立核技術應用領域循環經濟發展新模式作出了有益探索，對推動我國核技術應用產業可持續發展具有重大現實意義。組織開發的華東輻照輻射安全信息化平台於2023年正式投入運行，平台擁有16個模塊、41個子項，滿足輻照企業安全管理與監管部門遠程監控需求，獲得生態環境部輻射源安全監管司、華東核與輻射安全監督站、核與輻射安全中心等監管部門肯定。中國同輻試點開展的「核+北斗」放射源智能監測終端於2023年12月13日一次安裝測試成功，放射源智能監測終端成功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入北斗信號，實現了放射源運輸路線全過程監測，為放射性物品運輸管理增加了一道科技安全屏障。堅持文化引領，發佈《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安全文化手冊》及安全生產十大禁令定制海報，開發適用核技術應用領域的輻射安全同行評估標準和核安全文化評估標準，探索核電先進安全管理工具在核技術應用企業的實踐，為企業注入「追求卓越」的安全理念。

黨建工作

切實提升政治能力。深入學習貫徹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堅持「第一議題」跟進學、中心組示範引領學、專題讀書班深入學，進一步用黨的創新理論武裝頭腦、指導實踐、推動工作。深學細悟推動主題教育走深走實，建立「1+2+4」工作機制，推動主題教育「走新」又「走心」；圍繞全面深化改革、新業務開拓等10個專題深入開展研討，着力破解一批瓶頸問題；主題教育推動核技術應用產業發展的經驗做法3次獲中核集團主題教育簡報刊發。

持續加強黨的建設。有序推進「兩委」增補工作，增補黨委委員4名，紀委委員1名。新成立直屬黨委2個，新建黨組織8個，指導13家成員單位黨組織換屆，持續開展「小遠散新」單位黨組織建設專項整治工作。進一步完善西南區域黨建協同中心，並建立華南區域黨建協同中心。開展能力提升培訓、黨建融入中心工作經驗分享交流、知識競賽等活動相互賦能。新編、修訂重要制度近十項。

優化幹部人才隊伍。堅持黨管幹部原則，系統謀劃推進高素質幹部隊伍建設，進一步完善市場化選人用人機制，提拔任用領導幹部7人，交流調整黨委管理幹部49人次。掛牌中核集團人力資源共享中心華北分中心，成為中核集團首家取得《人力資源服務許可證》的人力共享中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築牢思想文化陣地。舉辦「四十載砥礪奮進，新征程再創輝煌」四十周年司慶系列活動，組織開展看望老領導、召開座談會、發佈大事記、表彰傑出人物、搭建展廳、承辦「黨領導下的中國核工業」主題宣講活動等重要活動。發佈新版《企業文化手冊》，獲評中國文化管理協會最美傳播之聲金獎代言作品。兩個案例成功入選《中核集團2022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兩個案例成功入選《中核集團海外社會責任藍皮書(2023)》、《同心「核」力輻「智」未來》協同文化實踐案例榮獲中核集團2023年十大優秀案例。

強化品牌宣傳引領。堅持黨管意識形態，嚴格落實意識形態工作責任制，清理整頓網絡意識形態陣地。在人民日報、新華財經、國資委主管雜誌《企業管理》、集團官微等新媒體矩陣上開展立體式宣傳；「同輻醫療」子品牌創建路徑探索獲2022年度國有企業品牌建設典型案例；與二二一局、廣州市國防教育中心聯合創辦國防教育展館，打造廣東省首家核工業宣傳平台。

深入挖掘先進典型。充分發揮榮譽表彰的精神引領、典型示範作用，年內評選「兩優」黨員30名、「一先」黨組織3個，共2個集體和9名個人獲中國寶原表彰。共計5個集體和個人榮獲中核集團五四青年表彰，24個集體和個人榮獲中國寶原五四青年表彰，2個集體榮獲深圳市青年表彰。

推進全面從嚴治黨。扛緊壓實黨風廉政建設「兩個責任」，突出政治監督，建立重點關注清單，對13項具體任務目標節點持續進行跟蹤問效；建立年度監督檢查計劃清單，全年開展監督檢查41次；深化廉潔文化建設，5家單位廉潔文化陣地被評為中國寶原優秀廉潔文化微陣地示範點；編製發佈《廉潔從業電子手冊》匯編15個業務領域的履職待遇正負面清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系統開展群團工作。心系員工美好生活，精心組織各種文體和競技活動，開展各類慰問等活動；定期召開職工大會，審議職工董事、職工監事等重大事項；榮獲中核集團2023年度離退休亮點工作優秀組織單位。成立青年突擊隊，創建青年文明號、青年安全生產示範崗，組織開展青年創新創效交流活動，營造青年創新環境，服務青年成長成才。

未來發展

2024年是新中國成立75周年，是實現「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的關鍵之年。回望過去四十載砥礪奮進歷程，中國同輻從無到有、從小到大，一步一步成長為行業龍頭，為核工業強基固本跨越發展、體系能力全面提升、由大向強加快趕超作出了積極貢獻。展望未來，中國同輻將堅持「同濟民生、福澤社會」，充分發揮核醫學在神經退行性疾病、心腦血管病、惡性腫瘤等重大疾病診斷及治療方面的獨特優勢，通過提供優質的產品、服務及整體解決方案，更好地守護人民生命健康，助力「健康中國」建設。

2024年，公司將緊緊圍繞「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牢牢把握「中國式現代化是最大的政治、高質量發展是新時代的硬道理」的深刻內涵，着力推進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現代化，不斷夯實市場主體地位。規範運作、精益管理、變革闖新、高效優質，全力推動經濟效益再創新高，着力強化同位素及製品新優勢，奮力開創核醫療裝備新局面，大力開拓輻照應用新空間，大刀闊斧推進深化提升行動，精益求精全面提升管理效能，齊心協力共建協同發展格局，聚力領航持續深化黨建工作，切實提高創新能力和價值創造能力，不斷增強核心功能，不斷提升核心競爭力，更好發揮科技創新、產業控制、安全支撐三大作用，努力完成規劃目標任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全力以赴完成穩增長核心目標。自《醫用同位素中長期發展規劃(2021-2035年)》發佈以來，社會各界對醫用同位素及相關產業的關注度和認知度大幅提升，各級政府對於放射性藥物的創新發展尤為關注，工信部、國防科工局，國家藥監局等主管部門高度重視並啟動有關政策研究制定工作，中國核技術應用產業在利好政策推動下正駛入發展「快車道」。中國同輻將牢牢把握發展機遇，全力以赴保持良好增長勢頭，2024年力爭營業收入、淨利潤等各項經營指標再創新高。

着力強化同位素及製品新優勢。中國同輻將持續強化同位素及製品業務的產品研發、產能建設、業務拓展，持續鞏固國內放藥、放射源產業領先地位。堅持自主研發與技術引進並舉，快速高效豐富產品管線。氟^[18F]化鈉注射液項目取得藥品註冊證書，正式上市銷售。碘^[131I]苜蓿注射液等系列在研項目加快推進爭取早日取證。加快推進華北、華東、四川等六大基地建設，加速全國醫藥中心佈局擴張，不斷增強產業控制力。積極開展對外合作，持續提升行業影響力和話語權。加快推廣中國同輻「一縣一科」方案，輻智1.0智慧核醫學平台助力全國核醫學科實現高質量發展。

奮力開創核醫療裝備新局面。中國同輻將加大自主創新與對外合作力度，打造集研發、生產、銷售和服務於一體的國際一流核醫療裝備企業，全力開創核醫療裝備新局面。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加強核醫療裝備產業分析，系統謀劃業務發展思路與推進路徑，形成「診療一體」產業佈局。加速國產替代，加快自主創新。國產伽瑪刀取得醫療器械註冊證並實現上市銷售，圍繞高端醫療裝備的關鍵部件加快自主研發步伐，逐步實現國產化替代。

大力開拓輻照應用新空間。中國同輻着力打造國內領先的輻照應用企業，緊緊把握產業發展趨勢，加快推進輻照產業新項目落地，不斷完善輻照加工服務在全國優勢地區的網絡佈局。加快加速器應用產業化，積極向產品端延伸。完成首條輻射固化工業規模板材生產線建設，輻照新材料業務實現新突破。加大收併購力度，在輻照應用領域完成多項對產業具有重要支撐作用的資本運作項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大刀闊斧深化改革提升行動。中國同輻將堅定改革信念不動搖，通過深化改革進一步釋放公司創新活力和發展潛力。紮實推進中國同輻「改革深化提升行動」，鞏固深化制度性改革，突出抓好功能性改革，優先落實、加快發展戰略新興產業，更好服務國家戰略，滿足國內用戶對於醫用同位素及其製品日益增長的需求。全面推進市場化經營機制改革，抓實任期制契約化考核，激發幹部職工幹事創業活力。進一步優化梯度培育「專精特新」企業格局，新增創建2-3家「專精特新」企業，新增創建1-2家「小巨人」企業。

精益求精全面提升管理效能。中國同輻將與時俱進謀劃未來，研究編製同位素、放射性藥物、核醫療裝備等細分業務中長期發展規劃，更加準確把握細分行業規律，更加凸顯新征程、新起點、新使命，更加聚焦高水平、高效益、高質量。我們將扎實開展《中國同輻提高上市公司質量工作方案》各項具體工作，內強質地，外樹形象，持續提升上市公司核心競爭力和市場影響力。加快數字化轉型升級，推進智慧工廠項目建設，提升數字化運營能力。全面加強核與輻射安全管理專項行動，不斷夯實安全發展基礎。持續提升質量管理水平，推動高水平精益六西格瑪項目落地見效。加快打造放射性藥品、放射源、核醫療裝備等業務模塊精益標桿車間，不斷提升醫藥中心標準化運營效率。強化合規體系建設，持續深化合規、風險、內控、法律「四合一」大合規體系應用，建立一體化協同工作流程，提高合規管理效能。

齊心協力共建協同發展格局。牢固樹立「協同增強整體功能」基本理念，增強全局意識，在把握整體的前提下推動事業發展。強化系統觀念，以高水平協同促進整體功能最優，創造性推動各方面工作取得新成效。加強與國內院校在核醫療和輻照應用等領域技術創新開展合作，推動產業鏈、創新鏈、人才鏈深度融合，推進產學研用一體化協同創新。堅持集團化運作，以核醫學整體解決方案為抓手，加快整合內部優勢資源，推動同位素、放射性藥物、放射源、核醫療裝備等產業鏈上下游共同發展，不斷鞏固和發揮中國同輻「藥械協同」、「源械協同」整體競爭優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十四五」是核技術應用產業發展的戰略機遇期，我們將緊緊圍繞「十四五」規劃目標，統一思想認識、保持戰略定力、踐行「同輻速度」，全力以赴推進「十四五」各項重點任務落地見效，加快建成國際知名的同位素與輻射技術應用產品和服務供應集團。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直接或間接地被若干集團業務的風險和不確定性因素影響。就董事所知及所信，董事認為以下為本集團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確定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因市場價格(即匯率及利率)變動而使盈利能力受損或影響達成業務目標的能力的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即監控，以確保能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以上所述外，本集團並無其他外幣風險對沖活動。任何外幣對人民幣匯率大幅波動較小可能對本集團造成財務影響。

利率風險

對於利息敏感型產品及投資，本集團以動態基準分析其利率風險，並考慮適當時透過各種手段以低成本方式管理該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即是本集團由於未能取得充足資金或變現資產，在責任到期時未能履約的可能性。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現金流量，並維持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確保能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或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損失風險。管理運營風險之責任基本上由各個功能之分部及部門肩負。本集團之主要功能經由本身之標準運營程序、權限及匯報框架作出指引。管理層將會定期識別及評估主要之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適當風險應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投資風險

投資風險乃界定為任何某項投資相對其預期回報發生虧損的可能性。投資框架的主要考慮因素為平衡各類投資之風險及回報，因而風險評估乃投資決策過程中的重要一環。本集團已設立適當的授權制度，並會於批准投資前進行詳細分析。本集團之投資項目進度會定期更新，並向董事會匯報。

經濟環境

本集團之大部分設施、營運及其營業額均位於及源自中國大陸及中國香港地區。因此，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會視乎中國大陸及中國香港地區之經濟。香港經濟深受中國內地及亞太區之發展影響。中國內地經濟發展可能出現較負面之情況，其他地區經濟亦可能會惡化。

本集團在中國多處地區亦有不少業務，而集團其中一項增長策略是拓展至新地區。此等地區亦遭受全球經濟放緩之不利影響，若一旦放緩之情況持續，均可能對本集團在該等地區之現有經營及擴展業務至該等地區之計劃，造成不利影響。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來自五個主要業務分部：(1)藥品；(2)放射源產品；(3)輻照；(4)放射治療設備及相關服務；及(5)其他業務。

我們的收益由2022年的人民幣6,153.5百萬元增加7.82%至2023年的人民幣6,635.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藥品、放射治療設備及相關服務分部的收益增加。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2年的人民幣2,635.9百萬元增加19.6%至2023年的人民幣3,152.8百萬元，主要由於放射治療設備及相關服務、其他業務分部的銷售成本隨收益的增加而增加。

我們的毛利由2022年的人民幣3,517.7百萬元下降1.0%至2023年的人民幣3,482.2百萬元，毛利率由57.2%降低至52.5%。毛利降低主要由於收入增幅大的放射治療設備及相關服務、其他業務分部的毛利率較低，拉低了整體毛利增幅。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91.2百萬元增加164.1%至2023年的人民幣24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本公司處置原附屬公司北京北方生物技術研究所有限公司取得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1,788.1百萬元降低1.1%至2023年的人民幣1,768.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本公司藥品銷售政策變動引起銷售服務費減少。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2022年的29.1%降低至2023年的26.7%。

行政開支、研發成本及信用減值損失

我們的行政開支、研發成本及信用減值損失由2022年的人民幣906.9百萬元增加11.7%至2023年的人民幣1,01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本公司本年計提的應收賬款信用減值損失增加；及(ii)職工薪酬增加。

我們的行政開支、研發成本及信用減值損失佔收益的百分比由2022年的14.7%增加至2023年的15.3%。

財務費用

我們的財務費用由2022年的人民幣35.3百萬元增長2.3%至2023年的人民幣36.1百萬元。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減分佔聯營公司虧損及分佔合資公司利潤

我們的分佔聯營公司利潤減分佔聯營公司收益由2022年的人民幣8.6百萬元下降266.0%至2023年的人民幣-14.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聯營公司利潤減少所致。

我們分佔合資公司利潤由2022年的人民幣33.5百萬元降低6.7%至2023年的人民幣31.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的合資公司同輻基金投資項目增值同比減少所致。

除稅前利潤

由於以上所述，我們除稅前利潤由2022年的人民幣920.8百萬元增加0.2%至2023年的人民幣922.4百萬元。

所得稅費用

我們的所得稅費用由2022年的人民幣165.6百萬元下降11.6%至2023年的人民幣146.3百萬元。於2022年及2023年，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8.0%及15.9%。

年內利潤

由於以上所述，我們的年內利潤由2022年的人民幣755.2百萬元增加2.8%至2023年的人民幣776.1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財務狀況

概覽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產總額有所增加，總資產為人民幣13,191.7百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6,052.4百萬元，總權益為人民幣7,139.3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流動資產淨值：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經重述)
存貨	814.2	678.6
合同資產	19.9	27.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876.3	3,495.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4.6	151.8
預付款項	337.9	237.0
銀行及手頭現金	2,891.6	2,954.0
流動資產總額	8,194.5	7,543.8
銀行貸款	196.3	37.2
公司債券	-	-
貿易應付款項	626.7	494.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256.0	3,289.6
租賃負債	20.9	28.5
撥備	86.6	86.3
應付所得稅	67.5	95.7
流動負債總額	4,254.0	4,031.4
流動資產淨值	3,940.5	3,512.4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12.4百萬元增長12.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4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經調整淨槓桿比率及速動比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經調整淨槓桿比率（經調整淨債務（計息債務加已建議未計提股息）除以經調整權益（本公司權益總額減已建議未計提股息））分別為16.2%及25.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速動比率(同日總流動資產(不包括存貨)除以總流動負債)分別為1.7倍及1.7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4,130.9百萬元，其中扣除的呆賬撥備為人民幣217.82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和其他應付款項，其中包括預收款項、其他應付稅項、推廣商按金、應付推廣商款項、應付員工相關成本、應付股息及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截至2023年12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人民幣3,882.6百萬元。

銀行貸款及資產抵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570.37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無抵押長期銀行貸款主要包括：

- (i) 本集團2023年貸款人民幣本金622.95百萬元，該貸款利率2.7%。
- (ii)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於2023年貸款人民幣本金151.53百萬元，該貸款利率3.23%。
- (iii)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2023年貸款餘額人民幣本金145百萬元，該貸款利率2.7%。
- (iv)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2023年貸款餘額人民幣本金132.86百萬元，該貸款利率3.8%。
- (v)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2023年貸款餘額人民幣本金107.07百萬元，該貸款利率3.0%。
- (vi)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2023年貸款餘額人民幣本金86.48百萬元，該貸款利率3.03%。
- (vii)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2023年貸款餘額人民幣本金59.10百萬元，該貸款利率3.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viii)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2023年貸款餘額人民幣本金33.19百萬元，該貸款利率2.7%。

(ix)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2023年貸款餘額人民幣本金16.65百萬元，該貸款利率2.8%。

(x)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2023年貸款餘額人民幣本金10.06百萬元，該貸款利率3.5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主要包括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貸款人民幣本金5.84百萬元，2023年賬面餘額人民幣5.84百萬元，該貸款利率4.985%，由賬面總額為人民幣7.79百萬元的資產作為抵押，其中物業、廠房及設備1.06百萬元，投資物業5.86百萬元，無形資產0.87百萬元。抵押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a)。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無抵押短期銀行貸款主要包括：

(i)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於2023年貸款人民幣本金66.60百萬元，該貸款利率2.95%。

(ii)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於2023年貸款人民幣本金51.0百萬元，該貸款利率2.40%。

(iii)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2023年貸款餘額人民幣本金26.60百萬元，該貸款利率3.00%。

(iv)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2023年貸款人民幣本金18.36百萬元，該貸款利率2.9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有抵押短期銀行貸款主要包括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貸款人民幣本金13百萬元，其中一筆貸款2023年賬面餘額人民幣10百萬元，該貸款利率3.82%，一筆貸款2023年賬面餘額人民幣3百萬元，該貸款利率3.00%，由賬面總額為人民幣13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抵押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b)。

資本支出

我們的資本支出主要包括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增加。2023年，我們的資本支出為人民幣1,046.4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外匯及匯率風險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因外幣（主要為港元）計值銀行存款而面臨貨幣風險。本集團監控外匯變動及在必要時釐定外匯。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

信用風險

為盡量減輕信用風險，我們已制定政策以持續監察該等信用風險。於接納任何要求超過一定信貸金額的新客戶前，我們就其信譽進行調查、評估其信貸質素並界定該客戶的信貸限額。我們的個人信貸評估注重客戶的過往支付記錄，並計及特定客戶的信息以及客戶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

我們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因此，我們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受客戶的個人特點而非客戶經營所在行業的影響。重大集中的信用風險主要於我們十分依賴個別客戶時產生。然而，我們將定期評估客戶的信貸及監管客戶信貸條款的遵守情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遍佈在不同行業及地理區域的大量客戶，故我們認為並無任何重大集中的信用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及主要金融機構有充足的承諾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董事認為，由於我們有充足的貨幣資本撥付營運，故並無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股息政策

本公司股息政策概述如下：

本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百分之十列入本公司法定公積金。本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本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本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述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本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本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為可供股東分配的利潤，由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大會決議按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本公司股東大會違反前述規定，在本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必須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本公司。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參與分配利潤。

本公司採取現金或股票分配股利。

本公司內資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和支付，而H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港幣支付。人民幣與港幣兌換牌價為股息宣派日(含當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中間價的算術平均值。本公司的利潤分配具體方案由董事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經營狀況擬定，本公司獨立董事發表意見，由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決定。本公司股東大會通過利潤分配提案的，本公司將在有關股東大會結束後兩個月內實施具體方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董事會於股東大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宣派現金股息時，宣派任何股息及股息金額的決定將取決於(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
- 我們的財務狀況；
- 整體業績狀況；
- 我們的未來前景；
- 有關我們派付股息的法定、監管及合同限制；及
- 我們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已確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財務及經營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3月26日，董事會決議建議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及《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等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發行公司債券。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6日之公告。

除上述已披露者外，本公司自報告期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須予披露。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8年7月6日，本公司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63)，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21.60港元計算，經行使部分超額配發權(100股)，扣除全球發售相關承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集團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9億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約人民幣268.1百萬元已動用，及約人民幣536.1百萬元用於選擇性併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本集團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2日的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29日及2019年9月20日的公告披露的擬定用途逐步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之第11(8)段的要求，所得款項用途更新，以提供2023年度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其中包括悉數動用剩餘金額的預期時間)，載列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初始分配	所得款項 淨額的 經修訂 分配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剩餘金額	悉數動用 剩餘 金額的 預期時間
			2018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金額	2019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金額	2020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金額	2021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金額	2022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金額	2023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金額		
投資顯像診斷及治療用放射性										
藥品生產及研發基地	597.3	460.0	0.0	29.5	200.0	251.5	427.0	459.3	0.7	2024年
建立生產及分銷附屬公司	67.3	0.0	0.0	0.0	0.0	0.0	0.0	0	0.0	
建立新生產設施	84.5	50.0	0.0	50.0	50.0	50.0	50.0	50.0	0.0	
投資研發多種顯像診斷及										
治療用放射性藥品、放射源										
產品的原材料、醫用放射性										
同位素及尿素呼氣試驗產品										
及相關原材料	253.6	118.3	0.0	76.6	101.2	105.4	105.5	105.5	12.8	2024年
投資/選擇性(合併)收購	286.5	536.1	51.4	529.9	536.1	536.1	536.1	536.1	0.0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43.3	268.1	71.7	232.5	268.1	268.1	268.1	268.1	0.0	
合計	1,432.5	1,432.5	123.1	918.5	1,155.4	1,211.1	1,386.7	1,419.0	13.5	

註：所得款項用途中投資研發因部份新開展的研發項目正在籌劃中，投資研發款項的實際使用時間與預期使用時間可能存在差異；投資研發款項具體使用時間以項目實際使用時間為準，本公司會根據項目進展，按照相關規定履行披露義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用3,105名僱員（於2022年12月31日：3,376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867.4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797.8百萬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旨在激勵及挽留優秀員工，以實現本集團的長期企業目標及宗旨。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乃經考慮行業的整體薪資狀況及僱員績效等因素予以釐定。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及安排。

我們向僱員提供薪酬及花紅以及僱員福利，包括僱員退休福利計劃、醫療及工傷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計劃。我們於中國的僱員受到中國當地慣例及法規所規定的強制性社會保障計劃（基本上為定額供款計劃）保障。本集團基於政府部門規定的適用基準及費率向基本養老保險計劃作出供款，據此該等實體須按僱員基本薪金16%的比率向該等計劃供款。該等實體的僱員有權在其正常退休時從上述退休計劃中享受按中國平均工資水平的一定百分比所計算得出的退休福利。本集團不得動用任何被沒收供款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本公司定額供款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8(b)。除政府強制性基本退休金及醫療計劃外，本集團亦向退休公民、當期退休人員及若干合資格在職僱員提供定額退休福利（「該計劃」），於2023年12月31日該計劃涵蓋本集團僱員的26%。該計劃乃由本集團管理並由本集團營運資金撥資。根據該計劃，合資格退休人員及／或僱員有權享受固定補充退休後養老金福利、固定身故撫恤金及補充退休後醫療福利。該計劃未設立計劃資產，因此並無計劃資產的市值、供款水平或重大盈餘或不足的相關資料可予披露。本公司界定利益計劃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8(a)。

我們向全體僱員提供培訓，使僱員具備所需技能，以充分履行其職責，並提供機會實現其個人事業目標及期望。我們亦承諾向個別僱員提供管理及領導培訓，該培訓將可提升我們的能力以達至我們的目標、使命及增長目標。我們了解到發展個人事業的重要性，有助僱員全面發展潛能。在職培訓及正式培訓課程可有助提供發展機會。重要性，有助僱員全面發展潛能。在職培訓及正式培訓課程可有助提供發展機會。

對沖活動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外匯風險或利率風險訂立任何對沖交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資公司重大收購和出售

於2023年8月，本公司附屬公司中核高通與西安展實檢測工程有限公司(「**展實檢測**」)在西安簽署股權收購協議。根據協議，中核高通收購展實檢測51%股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22日之公告。

於2023年11月23日，本公司(作為轉讓方)與中核健康投資有限公司(「**中核健康**」)(作為受讓方)訂立產權交易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中核健康同意收購本公司持有的北京北方生物技術研究所有限公司(「**北方所**」)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60,115,800元。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持有北方所任何股權，北方所不再作為附屬公司計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8日、2023年10月23日及2023年11月23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12月6日之通函。

於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核工業大連應用技術研究所及大連中核輻射技術有限公司(「**大連輻射**」)訂立股權轉讓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核工業大連應用技術研究所同意出售其持有的大連輻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61.05萬元。於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大連輻射100%股權，大連輻射將作為附屬公司計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28日之公告。

除以上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資公司的收購和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將積極發掘境內外之投資機會，以增加其收入來源，此可能或可能不包括本集團進行之任何資產及／或業務收購或出售。任何有關計劃將遵守《上市規則》之適用規定(倘適用)。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具體的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呈報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企業管治情況。

企業管治文化

本公司致力確保按照高道德標準營運業務，反映本公司堅信如要達到長遠目標，必須以誠信、透明和負責的態度行事。本公司相信恪守此理念長遠可為股東取得最大的回報，而僱員、業務夥伴及本公司營運業務的小區亦可受惠。

企業管治是董事會指導本集團管理層如何營運業務以實現業務目標的過程。董事會致力維持及建立完善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

- 為股東帶來滿意及可持續的回報；
- 保障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的利益；
- 了解並適當地管理整體業務風險；
- 提供令顧客滿意的高質素產品與服務；及
- 維持崇高的商業道德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認為，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本集團提供架構以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和政策及提升其透明度和問責性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

本公司設有企業管治框架，並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訂一系列政策及程序。該等政策及程序為提升董事會實施管治以及對本公司業務操守及事務進行妥善監察的能力提供基礎。

董事會認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亦已實施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一套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守則(「《自定義守則》」)，作為本公司所有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根據對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報告期內，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嚴格遵守《自定義守則》所訂之標準。本公司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自定義守則》。

董事會

本公司由高效能的董事會領導，董事會負責領導和控制，並通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共同負責促進本公司的成功。董事客觀地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決策。

董事會於技能、經驗及多元化方面取得平衡，適合本公司業務要求，並定期檢討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之職責須作出之貢獻，以及董事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職責，是否與其角色及董事會職責相稱。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均衡組合，以使董事會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由11名董事組成，包括3名執行董事，即張軍旗先生、許紅超先生及范國民先生；4名非執行董事，即陳首雷先生、丁建民先生、常晉峪女士及劉修紅女士；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潘昭國先生、田嘉禾先生、陳景善女士及盧闖先生。

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0至66頁「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

除本年報所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所載董事簡歷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人員有任何私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率

各董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會的出席率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出席率／會議次數							
		審計與 風險管 理委員會	提名 委員會	薪酬與 考核 委員會	戰略 委員會	法治 委員會	科技 創新 委員會	年度 股東會	臨時 股東會
王鎖會先生 ¹	6/6				1/1	1/1	1/1	1/1	1/1
張軍旗先生 ²	1/1				1/1				1/1
許紅超先生	7/7				2/2		1/1	1/1	1/1
杜進先生 ⁷	6/6						1/1	1/1	1/1
范國民先生 ⁸	1/1								
陳首雷先生	7/7	6/6			2/2	1/1		1/1	1/1
代樹權先生 ³	2/2				1/1			1/1	
丁建民先生 ⁴	5/5				1/1				1/1
常晉峪女士	7/7							1/1	1/1
劉修紅女士	7/7			4/4		1/1		1/1	1/1
許雲輝先生 ⁵	2/2	2/2	1/1			1/1		1/1	1/1
潘昭國先生 ⁶	5/5	4/4	2/2						1/1
田嘉禾先生	7/7				2/2		1/1	1/1	1/1
陳景善女士	7/7		3/3	4/4		1/1		1/1	1/1
盧闖先生	7/7	6/6	3/3	4/4			1/1	1/1	1/1

¹ 王鎖會先生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12月21日辭任董事長、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主席、法治委員會主席及科技創新委員會主席

² 張軍旗先生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為董事長、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法治委員會主席及科技創新委員會主席

³ 代樹權先生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非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委員

⁴ 丁建民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委員

⁵ 許雲輝先生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委員、法治委員會委員

⁶ 潘昭國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委員、法治委員會委員

⁷ 杜進先生於2023年12月22日任期屆滿退任執行董事、科技創新委員會委員

⁸ 范國民先生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科技創新委員會委員

企業管治報告 (續)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於2023年12月23日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他董事缺席的情況下舉行了1次會議。所有有關董事均有出席此會議。

主席及行政總裁

執行董事王鎖會先生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12月21日辭任董事長並由張軍旗先生於2023年12月22日擔任為董事長，而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許紅超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董事長領導董事會並負責董事會有效運作及領導。行政總裁專注本公司整體業務發展以及日常管理及營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包含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約佔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其中一名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指引就其獨立性所作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本公司已於年內制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當中載有確保董事會有強大的獨立元素的流程及程序，使得董事會可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以更好保障股東權益。

評估旨在提高董事會效率、發揮最大優勢，識別需要改進或進一步發展的領域。評估程序亦釐清本公司須採取何種行動以維持及改善董事會表現，如解決各董事的個別培訓及發展需要。

根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董事會將對其獨立性進行年度審核。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報告將提交予董事會，董事會將在適當情況共同討論結果及改進行動計劃。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均已個別完成問卷形式的獨立性評估，並輔以個別訪談。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報告已提交予董事會，且評估結果令人滿意。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審查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結果令人滿意。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於股東會上選舉產生，任期三年，並可連選連任。本公司已實施一套有效的委任新董事的程序。新董事的提名應由提名委員會首先考慮，並由提名委員會建議及提交董事會審議。所有新提名的董事須經股東會選舉及批准。

本公司已與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簽訂服務合同。該等服務合同的期限自委任日期起直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責任、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之責任；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之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其委員會，透過制定策略及監察其實施而帶領並提供指導予管理層，監察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設有良好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本公司董事會按照《上市規則》附錄C1第A.2.1條的規定履行了其在企業管治方面的職責：(1)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2)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3)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4)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5)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檢討並修訂了一系列董事會工作、內部控制、預算管理等相關企業管治制度；組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參加各類有助於其持續專業發展的培訓；檢討公司合規管理情況；檢討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並批准於本報告「公司治理及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有助於董事會的高效及有效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高標準的監管報告，並在董事會中提供平衡，以便對公司行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所有董事可充分及隨時查閱本公司的所有數據，並可應要求於適當情況下就履行彼等對本公司之責任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應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之其他職務的詳情。

董事會保留有關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數據、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之所有重要事項的決定權。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和管理之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緊跟監管發展及變化，以便有效履行彼等的職責並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貢獻。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於接受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的了解及充分知悉於《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項下的董事責任及義務。除上述就任須知外，新委任董事還應拜訪本公司的主要廠址及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會面。

董事應適當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增進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我們將適時為董事安排內部講座並向董事提供有關主題的閱讀材料。

本公司將適時為所有董事舉辦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為所有董事舉辦了由法律顧問主持的培訓課程。培訓課程涵蓋的相關主題範圍廣泛，包括董事的職責和責任、企業管治及監管更新。此外，我們已向董事提供相關閱讀材料(包括合規手冊／法律和監管更新／研討會講義)，供彼等參考及研究。

董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培訓記錄概要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附註}
執行董事	
王鎖會先生(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12月21日辭任)	A、B
張軍旗先生(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	A、B
許紅超先生	A、B
杜進先生(因任期屆滿於2023年12月22日退任)	A、B
范國民先生(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	A、B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	培訓類型 ^{附註}
非執行董事	
陳首雷先生	A、B
代樹權先生(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	A、B
丁建民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	A、B
常晉峪女士	A、B
劉修紅女士	A、B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雲輝先生(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	A、B
潘昭國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	A、B
田嘉禾先生	A、B
陳景善女士	A、B
盧闖先生	A、B

附註：

培訓型

- A: 參加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研討會、會議及講習班
 B: 閱讀有關新聞提示、報章、期刊、雜誌及相關出版物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六個委員會，即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戰略委員會、法治委員會及科技創新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特定層面事務。本公司成立的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清晰地闡釋彼等之權責。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戰略委員會、法治委員會及科技創新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或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供股東查閱。

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第2至3頁「公司資料」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於2023年12月31日，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潘昭國先生(主席)、盧闖先生及陳首雷先生。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職權範圍之條款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要職責是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數據及報告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內部審核職能之有效性、審核範圍及委任外聘核數師，以及令本公司僱員就財務申報、內部控制或本公司其他事項之可能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舉行六次會議，以審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財務報告的重大議題、營運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內部審核職能之有效性、外部核數師之委聘、核數計劃、委聘非核數服務、持續關連交易及相關工作範圍等重大事宜以及讓僱員就潛在不當行為提出疑問的安排。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載於第41頁「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率」一節。

提名委員會

於2023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景善女士(主席)、盧闖先生及潘昭國先生。

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之條款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和組成、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本公司提名政策、制定及擬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於評估董事會之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之多種因素以及有關董事會多元化之因素。提名委員會將在必要時討論並協議可衡量的目標以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用。

企業管治報告 (續)

確定及挑選合適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前應考慮董事提名政策所載對補充企業戰略及達至董事會多元化必要之候選人相關標準(如適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之建構、規模及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考慮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認為現時董事會已處於恰當且平衡的多元化水平。

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載於第41頁「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率」一節。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認同並接受多元化董事會之益處，並認為提升董事會的多元化乃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重要因素。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於適當情況下就董事會變動提出建議，以完善本企業的公司策略並確保董事會保持均衡的多元化水平。在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組成方面，提名委員會致力於各個層面實現多元化並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以及服務任期。上述均為可計量目標的考慮因素。另外，可計量目標的考慮因素亦包括結合擁有技術、法律、財務、管理、審計等背景的董事，為公司提供不同業務範疇的豐富經驗。同時，本公司將根據自身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來考慮上述因素，並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價值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綜合決定。

本公司旨在保持與本公司業務增長相關的多元化方面作出適當的平衡，並致力於確保各級(自董事會向下)的招聘及甄選工作得以適當安排，以便考慮各類候選人。

董事會已制定可計量目標，以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不時檢討該等目標，確保其適當性並確定在實現該等目標方面取得的進展。

企業管治報告 (續)

為落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下可計量目標已獲採納：

- (A) 至少1名董事會成員須為女性。
- (B) 至少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須為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至少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D) 至少1名董事會成員已取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
- (E) 至少2名董事會成員須於其專攻行業內擁有5年以上經驗；
- (F) 至少1名董事會成員須擁有中國相關工作經驗。

目前，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有足夠的多元化水平，並確認可計量目標亦已達成。

提名委員會將適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個層面的性別多元化。下表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員工（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

	女性	男性
董事會	27.27% (3)	72.73% (8)
高級管理層（不包括董事）	–	100.00% (6)
其他僱員	34.85% (1,171)	65.15% (2,189)

董事會的目標為實現本集團女性董事至少一名及女性僱員至少佔30.00%，且已實現上述目標，並認為上述現有的性別多元化令人滿意。

董事會承諾在確定任命高級管理層人員的合適人選時，提升高級管理層人員的性別多樣性。

本集團性別比例及相關數據的詳情載於本公司的2023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就董事的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就董事會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其中載列有關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的甄選標準和程序及董事會繼任計劃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具備適合本公司的均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以及董事會的連續性及董事會層面的適當領導。

董事提名政策載列評估擬議候選人之適合性及對董事會可能所作貢獻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性格及誠信；
- 資格，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公司戰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各方面的多樣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限；
- 根據《上市規則》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的要求及候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為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之職責在投入時間及相關利益方面的承諾。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列於股東會上甄選及委任新董事以及重選董事的程序。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委任新執行董事、新非執行董事及新獨立董事，分別指張軍旗先生、丁建民先生及潘昭國先生。

提名委員會將適時檢討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成效。提名委員會亦將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董事會多元化，確保其具備可配合本公司企業戰略發展的專長、技能、經驗及觀點多樣性的平衡。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於2023年12月31日，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盧闖先生(主席)、陳景善女士及劉修紅女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職權範圍之條款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能包括審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設立透明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可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以評估董事表現、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亦就年內新委任董事的服務合約條款或委任書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各董事於報告期的薪酬詳情載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附註9。

於報告期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的薪酬範圍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2023年 人數	2022年 人數
500,000以下	–	1
500,000-800,000	3	–
800,000以上	2	4
合計	5	5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載於第41頁「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率」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戰略委員會

於2023年12月31日，戰略委員由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軍旗先生(主席)、許紅超先生、陳首雷先生、丁建民先生及田嘉禾先生。

戰略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議本公司各項特殊發展戰略及計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協助處理本公司股份上市地之法律、行政規章、法規、證券監管條例及行政管理部門規定之及董事會授權之其他事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戰略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

法治委員會

於2023年12月31日，法治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軍旗先生(主席)、陳首雷先生、劉修紅女士、潘昭國先生及陳景善女士。

法治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履行推進企業法治建設、提升依法管理水平等職責和義務，研究和制定企業法治建設和依法管理執行方案，並呈報董事會審議批准；審議本公司法治建設和依法管理的整體目標和基本制度，並就此提出建議；審議企業法治建設和依法管理體系，設立權力部門，確立部門職責和義務，並就此提出建議；監督和評估本公司法治建設和依法管理水平，檢查本公司法律及監管規定遵守方面的執行情況；協助處理公司章程規定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法治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

科技創新委員會

於2023年12月31日，科技創新委員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軍旗先生(主席)、許紅超先生、范國民先生、田嘉禾先生及盧闖先生。

科技創新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負責對公司科技發展方向、重大新產品研發和創新計劃開展研究，向董事會提供諮詢意見和建議，為董事會科技創新相關重大決策提供建議和支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科技創新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續)

監事會

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性，從而保護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於2023年12月31日，監事會由5名監事組成，包括劉忠林先生(主席)、趙南飛先生、張國平先生、麻付新先生及彭啟慧女士。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0至66頁「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

除本年報所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所載監事簡歷所披露者外，概無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有任何私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監事會年內舉行五次會議，以審議及批准中期及年度業績公告、中期及年度報告及其他決議案。監事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監事	出席會議次數
劉忠林先生	5/5
趙南飛先生	5/5
張國平先生	5/5
麻付新先生	5/5
彭啟慧女士	5/5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以及檢討其成效之責任。此等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並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董事會有整體責任評估及釐定本公司為達成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審計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及監督層等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實施及監察。

本公司已制定及採納多項權責清晰的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以實施主要業務流程及辦公職能，包括項目管理、銷售及租賃、財務申報、人力資源及信息技術。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本公司已按以下原則、特點及流程制定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

中國同輻全面風險管理工作原則：戰略導向原則、重大重要原則、全面有效原則、全員參與原則；內部控制原則：全面性原則、重要性原則、制衡性原則、適應性原則、成本效益原則。

所有部門定期進行內部控制評估，以識別對本集團業務及各方面（包括主要營運及財務程序、監管合規及信息安全）具有潛在影響的風險。

本公司須每年進行自我評估以確認各部門已妥為遵從控制政策。

管理層在部門主管協調下，評估風險發生概率，提供應對計劃及檢查風險管理進程，並向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董事會報告所有結果及系統成效。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確認自上市日起直至2023年12月31日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成效。

董事會在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管理層報告和內部審計結果的支持下，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進行年度檢討，且認為該等制度屬有效及充分。年度檢討亦涵蓋財務申報及內部審計職能、以及員工資質、經驗及相關資源。

本公司已制定其披露政策，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處理保密信息、監察信息披露及回覆詢問提供一般指引。我們已實施控制程序以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的訪問及使用內部信息。本公司已採納內幕信息管理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其中包括內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記備案、內幕信息的披露及內幕信息的保密管理規定。據此，董事會負責本公司內幕信息的管理工作，對內幕信息知情人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進行核查；董事長為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的主要責任人，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為內幕信息管理具體工作的負責人，董事會辦公室負責本公司內幕信息的管理、登記、披露及備案的日常工作，監事會對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實施情況進行監督。董事長與董事會秘書應當對內幕信息知情人檔案的真實、準確和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完整簽署書面確認意見。本公司在知悉任何內幕信息後，應在合理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披露該信息；若本公司已無法就該等內幕信息採取有效的保密措施，或該等內幕信息已經外洩，本公司應立即發佈公告披露該等內幕信息的詳情；該等公告的內容應準確完整，不得具有誤導性或欺騙性，且不得有任何重大遺漏。若本公司無法及時披露該等內幕信息的詳情，應刊發澄清公告盡可能詳細說明有關事件的內容，並說明未刊發更多詳情的原因。若本公司無法就內幕信息發佈公告，應立即向香港聯交所申請停牌或短暫停牌，直至能夠披露有關信息為止。本公司嚴格執行前述制度以確保內幕信息的管理及披露符合相關的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規定。

本公司設有內部審計機構，內部審計機構對其風險管理的充足性及成效開展獨立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乃由管理層及董事會持續進行自我評估及檢討。

本公司已制定舉報政策，暢通信訪渠道，按規定程序予以受理、處置信訪舉報，讓本集團僱員及其他與本集團有往來者可向紀檢監督部提出其對任何可能關於本公司的不當事宜的關注。

本集團亦制定反腐政策，以杜絕本集團內部的任何腐敗及賄賂行為。本集團對僱員開放內部舉報渠道，供其舉報任何疑似腐敗及賄賂行為。僱員也可向紀檢監督部舉報，該部門負責調查被舉報的事件並採取適當的措施。本集團持續開展反腐倡廉活動，培育廉潔文化，積極組織反腐敗培訓與檢查，保障反腐敗和反賄賂成效。

本集團廣泛開展日常監督，開展了組織人事、薪酬管理、合規管理、安全管理等業務檢查。2023年新設華南區域監督中心，截至目前已將33家附屬公司納入西南、華南區域監督網絡，開展區域日常監督。

2023年，本集團為全體僱員舉辦廉潔文化活動，建立了多個廉潔文化示範基地，並向全體僱員編製發布《廉潔從業電子手冊》，為全體僱員規範行為、廉潔從業提供了明確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有關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事件或情況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就財務報表所負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第107至111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薪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應付外部核數師之薪酬為人民幣225萬元，其中人民幣70萬元尚未支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而向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支付的酬金明細載列如下：

服務類型	已付費用 人民幣
審核服務	1,350,000
非審核服務	200,000
總計	1,550,000

聯席公司秘書

桂友泉先生及甘美霞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甘美霞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綜合商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專業服務提供商)企業服務部的執行董事。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員。

全體董事均可獲取聯席公司秘書就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及事宜提供的意見及服務。桂友泉先生(本公司的總會計師兼聯席公司秘書)已獲指定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彼將與甘美霞女士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秘書及行政事宜進行合作及溝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桂友泉先生及甘美霞女士已分別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股東會

於2023年，本公司已召開兩次股東會。

於2023年6月30日，公司於現場召開202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合共持有247,876,324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7.491646%）的股東出席了會議。

於2023年12月22日，公司於現場召開臨時股東會，合共持有263,476,131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82.368492%）的股東出席了會議。

股東會的召開、通知、舉行及表決流程乃遵從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文。

股東權利

本公司透過多種溝通渠道與股東接觸。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本公司將於股東會上就每項實質獨立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所有於股東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及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會結束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召開股東會

根據公司章程，為召開臨時股東會或類別股東會，股東須遵守以下流程：

- (I) 單獨或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以下簡稱「**提議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會或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案後十(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 (II)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五(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議的變更，應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企業管治報告 (續)

- (III)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提案後十(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提議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 (IV) 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五(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 (V)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90日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召集的程序應當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大會會議的程序相同。

股東因董事會及監事會未應前述要求舉行會議而自行召集並舉行會議的，其所發生的合理費用，應當由公司承擔，並從公司欠付失職董事及監事的款項中扣除。

於股東會上提呈建議

根據公司章程，為召開股東會，個別或共同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3%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呈新決議案。本公司須將屬股東會職責範圍內的事宜納入會議議程，供會議審議。

上述建議的內容應符合相關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屬股東會職責範圍之內並有明確的議程及具體的決議案。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東應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持股情況，聯絡詳情載列如下：

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
電話： (852) 2862 8555
傳真： (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有關企業管治或其他須提請董事會垂注的事宜，股東應將其書面查詢郵寄至本公司或以電郵方式向本公司作出查詢。郵寄及電郵地址載於下文「聯絡詳情」分節。

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詳情

股東可透過以下方式發送上述查詢或要求：

地址： 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廠窪中街66號1號樓四層南部418室
(註明收件人為聯席公司秘書)

傳真： +86 10 68512374

電子郵件： ir@circ.com.cn

為免生疑慮，股東須遞交及發送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之正本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令其生效。股東資料可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理解至為重要。因此，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確保股東及投資者能夠適時取得全面、相同、中肯及容易理解的本公司資料，從而令股東能夠於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有助股東及投資人士與本公司積極互動。有關本集團之資訊通過多種渠道(包括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之股東大會，以及於本公司網站登載所有呈交聯交所之披露資料及公司通訊以及其他企業刊物)及時發送予股東及投資人士。本公司致力保持與股東之間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年度股東會及其他股東會進行。董事(或彼等之代表(如適用))將出席年度股東會以會見股東及回答彼等之查詢。本公司通過舉辦業績發佈會、投資者交流會、路演推介及公司現場參觀等活動與股東及投資者及時、深入和廣泛地溝通。股東亦可通過郵寄、電話、電子郵件或傳真等方式向本公司提出詢問和問題，有關聯絡資料載於本年報「投資者查詢」、「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聯絡詳情」章節及本公司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續)

2023年4月11日，中國同輻在香港舉行2022年度業績發布會，吸引了來自境內外多家知名投資機構參會。中國同輻高度重視此次與投資者、分析師現場溝通交流的機會，董事長王鎖會先生（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12月21日辭任），執行董事、總經理許紅超先生，執行董事、總工程師杜進先生（因任期屆滿於2023年12月22日退任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首席合規官、聯席公司秘書桂友泉先生出席此次業績發布會。

2023年5月23日，中國同輻聯合中核集團下屬其他上市公司共同舉辦「核聚價值，共享未來」為主題的集中投資者交流季活動，加深投資者對中國同輻及大股東中核集團的了解。

2023年10月25日，中國同輻召開國產新型雙螺旋斷層放療產品Tomo C正式量產發布會，並以此為契機召開投資者交流會，中國同輻總經理與前來參會的股東代表、資本市場研究機構、行業分析師等合計14人進行了深入溝通交流，有效傳播了公司內在價值，增強了投資者信心，對有效提升中國同輻在資本市場的知名度和品牌影響力具有積極意義。

2023年度，本公司未對《公司章程》進行修訂。

與股東相關的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妥善處理股東的意見及關注事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結果令人滿意。

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先確定的派息率。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股息政策所載的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於財政年度內建議及／或宣派股息，而財政年度內派發任何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有關詳情已於本公司年報內「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股息政策」一節中披露。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張軍旗先生，52歲，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黨委書記。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張先生自2017年11月至2021年10月，於西安中核核儀器有限公司工作，並自2017年11日至2020年12月，擔任執行董事、黨委書記、總經理，自2020年4月至2020年12月，擔任董事長、黨委書記、總經理，自2020年12月至2021年10月，擔任董事長、黨委書記；自2021年10月至2023年8月，於西安中核核儀器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黨委書記。張先生自2023年8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黨委書記，自2023年12月至今，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張先生於1995年7月獲延安大學化學系工業分析專業工學學士學位；於2006年6月獲西安電子科技大學軟件工程專業工程碩士學位。張先生為正高級工程師。

許紅超先生，53歲，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在加入本公司前，許先生自2016年7月至2018年3月，於中國中核寶原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自2018年3月至2022年5月，於中國寶原投資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許先生自2022年5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自2022年7月至今，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自2022年9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許先生於1993年6月獲衡陽工學院工業管理工程系工業管理工程學士學位；於2001年6月獲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許先生為高級會計師。

范國民先生，53歲，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前，范先生自2012年9月至2016年5月擔任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范先生自2016年5月起至今，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自2023年11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范先生於1995年7月獲四川大學(前稱四川聯合大學)化學系理學學士學位(放射化學專業)。范先生為高級工程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續)

非執行董事

陳首雷先生，58歲，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在加入本公司前，陳先生自2016年3月起至2021年6月，陳先生擔任中國核動力研究設計院總會計師；自2021年6月至2023年11月，擔任原子能院總會計師；自2017年2月至2019年3月，陳先生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自2019年6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1986年7月，獲得武漢大學審計(會計)專業學士學位。陳先生為高級會計師。

丁建民先生，51歲，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在加入本公司前，丁先生自2014年7月至2020年11月，於四川紅華實業有限公司擔任總會計師；自2020年12月至2022年12月，於核工業西南物理研究院擔任總會計師；自2022年12月至今，擔任中國核動力研究設計院總會計師。丁先生自2023年6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副董事長。丁先生於2008年12月獲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專業學士學位。丁先生為正高級會計師。

常晉峪女士，51歲，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在加入本公司前，常女士自2014年3月至2019年8月，在上海路橋發展有限公司擔任常務副總經理；自2019年8月至2021年3月，在上海星河數碼投資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自2021年3月至2023年6月，在上海滬寧高速公路(上海段)發展有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自2023年6月至今，在上海文化產業發展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常女士自2019年12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常女士於1994年7月獲上海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學專業學士學位；於2000年6月獲上海財經大學貨幣銀行學專業碩士學位。

劉修紅女士，55歲，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在加入本公司前，劉女士自2014年10月至2018年7月在中國核工業建設集團公司擔任審計部主任；自2018年8月至2019年11月在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擔任系統工程部書記、副主任；自2019年11月至今在中國核工業集團擔任專職董事；自2020年5月至2023年2月，在中國核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1985)擔任董事；自2020年7月至今，在中核蘇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000777)擔任董事；自2022年11月至今擔任中國原子能工業有限公司董事。劉女士自2020年12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女士於1989年7月獲東北財經大學投資經濟系基建財務信用專業學士學位；於2011年6月獲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劉女士為正高級會計師，中央國家機關會計領軍人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昭國先生，61歲，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336）執行董事、副總裁、公司秘書。在加入本公司前，自2011年至2023年6月擔任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1292）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至2023年9月，擔任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2789）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至2021年，分別擔任宏華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196）及通力電子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東代碼：1249，隨後於2021年3月8日撤銷上市地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至2023年6月，擔任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兗州煤業股東有限公司，於香港交易所上市，股東代碼：1171）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先生目前還擔任以下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1918）、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631）、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2080）、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2869）及金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2362）。潘先生自2023年6月至今，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註冊會計師、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及其培訓導師（及其中國內地技術諮詢小組以及董監委副主任委員及香港技術諮詢小組成員）、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資深會員。潘先生分別於1994年12月獲香港城市大學商業學學士，及於1997年11月獲其國際會計學碩士學位。彼亦於2004年於英國伍爾弗漢普頓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及於2010年倫敦大學取得法學研究生文憑。

田嘉禾先生，72歲，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加入本公司前，田先生自2017年12月至2021年2月，在解放軍總醫院專家組擔任副組長、院黨委委員、醫學影像中心主任。田先生自2019年12月至今，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先生於1975年12月獲吉林醫科大學放射醫學系醫學專業學士學位；於1980年12月畢業於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大學，取得醫學專業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續)

陳景善女士，54歲，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加入本公司前，陳女士自2014年9月至今，擔任中國政法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陳女士目前還擔任以下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聖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300661），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300268）、中國黃金集團黃金珠寶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0916）。陳女士自2021年2月至今，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於1992年7月獲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專業學士學位，於2002年4月獲獲日本早稻田大學法學院法學專業碩士學位，於2007年11月獲日本早稻田大學法學院法學專業博士學位。

盧闖先生，43歲，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加入本公司前，盧先生自2015年11月至今，擔任中央財經大學會計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盧先生目前擔任以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300315）、北京巴士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0386）、梅花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0873）。盧先生自2021年2月至今，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先生於2001年6月獲北京工商大學會計學院註冊會計師專門化專業學士學位；於2004年6月獲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會計系會計學專業碩士學位；於2007年6月獲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財務金融系財務管理專業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續)

監事

監事會主席

劉忠林先生，55歲，現為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主席。劉先生自2015年7月至2021年5月，擔任中國原子能科學研究院總會計師。自2021年5月至今，擔任中國核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專職董監事；自2021年9月至今，擔任中核第七研究設計院有限公司董事；自2021年11月至今，擔任中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劉先生自2017年2月起至2021年2月，擔任本公司監事；自2021年2月至2022年7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9月至今，擔任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主席。劉先生於1990年7月獲得瀋陽工業學院財務會計專業學士學位。劉先生為正高級會計師。

監事

趙南飛先生，45歲，現為本公司監事。趙先生自2009年至2018年，擔任中國原子能科學研究院產業開發處項目科科長；自2018年至2021年4月，擔任中國原子能科學研究院產業開發處副處長；2021年4月至今，擔任中國原子能科學研究院擔任產業開發部主任。趙先生自2021年2月至今，擔任本公司監事。趙先生於2001年，獲北京科技大學材料物理專業學士學位。趙先生為高級工程師。

張國平先生，52歲，現為本公司監事。張先生自2017年10月至2020年11月，擔任中國核動力研究設計院資產經營管理處副處長；自2020年11月至今，擔任中國核動力研究設計院產業開發部副主任。張先生自2019年6月至今，擔任本公司監事。張先生於1992年7月獲浙江大學電廠熱能動力工程專業學士學位。張先生為高級工程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續)

彭啟慧女士，31歲，現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及企業運營部(採購管理部)副經理。彭女士自2018年6月至2023年3月，擔任本公司戰略規劃部主管；自2023年3月至2024年4月，擔任本公司企業運營部(採購管理部)高級主管；自2022年8月至今，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自2024年4月至今，擔任本公司企業運營部(採購管理部)副經理。彭女士於2013年6月獲北京科技大學信息安全專業工學學士學位；於2014年11月獲香港科技大學工程企業管理專業理學碩士學位。彭女士為高級工程師。

麻付新先生，33歲，現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及審計部(法律合規部)副經理。麻先生自2017年10月至2019年10月，擔任本公司法律事務部員工；自2019年10月至2021年1月，擔任本公司法律事務部主管；自2021年1月至2022年8月，擔任本公司法律事務部高級主管；自2022年8月至2024年4月，擔任本公司審計部(法律合規部)高級主管；自2022年8月至今，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自2024年4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審計部(法律合規部)副經理。麻先生於2014年7月獲南昌大學英語(英日)專業文學學士學位；於2017年6月獲得中國政法大學法律專業法律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許紅超先生，5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其履歷請參閱上文「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執行董事」一節。

范國民先生，5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其履歷請參閱上文「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執行董事」一節。

杜進先生，58歲，現為本公司總工程師。在加入本公司前，杜先生自2006年6月至2016年5月，擔任本公司之前身中國同位素公司，以及本公司的研究員、副總工程師、技術開發部經理；自2016年5月至今，擔任本公司總工程師；自2017年2月至2023年12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杜先生於1986年7月獲武漢化工學院有機化工專業工學學士學位，於1998年12月獲芬蘭Jyvaskyla大學無機與分析化學專業碩士學位，於2001年8月獲芬蘭Jyvaskyla大學無機與分析化學專業博士學位。杜先生為研究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續)

桂友泉先生，49歲，現為本公司總會計師、總法律顧問、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在加入本公司前，桂先生自2014年7月至2017年2月，擔任江蘇核電有限公司總會計師；自2017年2月至2020年11月，擔任中核醫療公司總會計師。桂先生自2020年11月起至今，擔任本公司總會計師、聯席公司秘書。自2021年2月起至今，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自2021年3月起至今，擔任本公司總法律顧問；自2023年1月起至今，擔任本公司首席合規官。桂先生於1996年7月獲西安交通大學審計學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4年6月，獲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專業碩士學位。桂先生為正高級會計師、CPA、ACCA。

黃立先生，45歲，現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前，黃先生自2017年8月至2019年3月，於中國原子能科學研究院擔任人力資源處處長；自2019年3月至2020年7月，擔任中核集團公司黨組巡視組副組長(副局級)；自2020年7月至2022年6月，於中核檢修有限公司擔任紀委書記。黃先生自2022年7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黃先生於2000年6月獲得武漢水利電力大學應用化學專業學士學位；於2015年6月獲得四川大學軟件工程專業碩士學位。黃先生為高級工程師。

王國清先生，49歲，現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前，王先生自2016年7月至2017年9月，於中核集團公司擔任辦公廳公共關係處處長；自2017年9月至2018年8月，於中核集團公司擔任辦公廳秘書處處長；自2018年8月至2021年4月，於中核集團公司擔任辦公廳(黨組辦公室／董事會辦公室)秘書一處處長；自2021年4月至2023年1月，於中核北方核燃料組件有限公司擔任紀委書記。王先生自2023年3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王先生於1997年7月獲四川大學自動控制專業學士學位；於2006年12月獲得浙江大學公共管理專業管理學碩士學位。王先生為正高級工程師。

董事會報告

1.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診斷及治療用放射性藥品、醫用和工業用放射源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提供輻照滅菌服務及伽瑪射線輻照裝置的設計、製造及安裝的EPC服務，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提供獨立醫學檢驗實驗室服務。

2. 業務審視

本集團的業務審視載於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

3. 期後事項

本集團的期後事項載於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

4. 財務表現

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年度的利潤及本公司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與「合併財務狀況表」內。

5. 主要風險及未來展望

本集團的運營面臨着一定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其中一些風險是本集團所不能控制的。這些風險及不確定性包括國內外經濟形勢，中國信貸政策及外匯政策，有關法律、法規和執法政策的變動等因素。還有其他未知及不重大但日後證實屬重大之不確定性因素。就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要求進行之討論及分析，包括對本集團業務之中肯審視、對本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以及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進行之未來發展的揭示，已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書」、「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財務報表附註」章節內。上述幾節乃本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會報告 (續)

6. 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股東建議宣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2023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3131元(含稅)予於2024年6月19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共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100,152,831.19元(含稅)。預期2023年度末期股息將於2024年8月6日前派付，內資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和支付，而H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港幣支付。人民幣與港幣兌換牌價為股息宣派日(含當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中間價的算術平均值。上述股息分派預案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會審議批准後方可實施。有關股息派發詳情，將於年度股東會舉行後公佈。

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召開年度股東會。分別於自2024年6月4日(星期二)至2024年6月7日(星期五)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及自2024年6月14日(星期五)至2024年6月19日(星期三)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24年6月7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可於會上投票。於2024年6月19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收取2023年度末期股息。為符合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股東須於2024年6月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廠窪中街66號1號樓四層南部418室)(就內資股股東而言)。為符合收取2023年度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批准)的股東資格，股東須於2024年6月13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見上述)(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見上述)(就內資股股東而言)。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以及其他相關規則，本公司向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建議末期股息前須預扣10%的企業所得稅。任何以非個人登記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其他團體及組織名義登記的H股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將須預扣企業所得稅。

董事會報告 (續)

根據聯交所於2011年7月4日向發行人發布的《有關香港居民就內地企業派發股息的稅務安排》的函件以及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發布的國稅函[2011]348號以及相關法律及法規，倘個人H股持有人身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居住國已與中國訂立稅收協議規定股息稅率為10%，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表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個人H股持有人為已與中國訂立稅收協議（規定股息稅率低於10%）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表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於該情況下，倘相關股東希望退回額外扣繳的金額，本公司將申請協議的優惠稅收待遇，惟須向本公司之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交適用稅收協議通知規定的數據。倘個人H股持有人的居住國與中國訂立稅收協議規定股息稅率高於10%但低於20%，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規定的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個人H股持有人的居住國與中國訂立稅收協議規定股息稅率為20%，或其居住國並無與中國訂立任何稅收協議或於任何其他情形下，本公司將按20%的稅率代表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本公司對於任何逾期未能確立股東稅務身份或稅收待遇或確立不准所引致之任何索償或對稅收預扣之任何爭議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且一律不予受理。建議股東就彼等持有及出售H股所涉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諮詢彼等的稅務顧問。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情況詳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2。

8. 股本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股份總數為319,874,900股，其中：內資股239,906,100股，佔發行股份的75.00%；H股79,968,800股，佔發行股份的25.00%。

於2018年7月6日，本公司通過首次公開發售的方式，以每股21.6港元的價格向香港及海外投資者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79,968,700股H股。於2018年8月3日，本公司授出的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本公司發行及配發合共100股每股21.6港元的H股。於發行及配發該等股份後，本公司的註冊及已發行普通股增加至319,874,900股。

9. 儲備

本公司在年度內的儲備變動情況載於本年報「合併權益變動表」內。

董事會報告 (續)

10. 可分配儲備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我們的可供分配留存收益為人民幣1,983.2百萬元。

11.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載於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

12.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本集團知悉與其僱員、客戶及供貨商維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以達致其當前或長遠的業務目標。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貨商之間並無出現重大及實質的糾紛。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前五位客戶銷售收入約佔本公司總收入的1.0%、0.9%、0.9%、0.8%、0.7%，合共佔本公司總收入的4.3%。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前五位供貨商採購額約佔本公司貨物採購、分包採購及其他成本總額的15.5%、7.8%、6.0%、4.0%、2.8%，合共佔本公司總成本的36.1%。據本公司所知，除中核集團外，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的股東，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概無在上述五大客戶或五大供貨商中擁有任何權益。本公司概無構成對少數客戶及供貨商的依賴。

13. 附屬子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子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4、16及15。

1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鎖會先生(董事長)(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12月21日辭任)

張軍旗先生(董事長)(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

許紅超先生

杜進先生(因任期屆滿於2023年12月22日退任)

范國民先生(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

董事會報告 (續)

非執行董事

陳首雷先生
代樹權先生 (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
丁建民先生 (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
常晉峪女士
劉修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雲輝先生 (因工作變動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
潘昭國先生 (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
田嘉禾先生
陳景善女士
盧闖先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監事如下：

劉忠林先生 (主席)
張國平先生
趙南飛先生
麻付新先生
彭啟慧女士

本公司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載列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的一節。

1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佔合約權益

於報告期內，除服務合約外，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或其有關聯的實體在本公司、其任何子公司、同系子公司或控股公司所訂立的任何對本公司而言屬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續)

16.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於2023年，本公司承擔的董事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及其他實物利益(如適用)總額為人民幣4,496千元。

於2023年，本公司承擔的監事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及其他實物利益(如適用)總額為人民幣1,088千元。

於2023年，本公司承擔的高級管理層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及其他實物利益(如適用)總額為人民幣3,500千元。

於2023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及其他實物利益(如適用)總額為人民幣9,347千元。

於報告期，本公司並無支付或應付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任何薪酬，作為彼等加入或已加入本公司的獎勵。於報告期，本公司並無支付或應付董事、前任董事、監事、前任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任何酬金，作為彼等終止有關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事務管理職務的補償。

於報告期，概無董事或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或實物利益。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已付或應付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其他款項。

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將考慮多種因素以評估應付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的薪酬金額，該等因素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視情況而定)的任期、承擔、責任及表現。根據目前生效的安排，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承擔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917千元和人民幣889千元(不包括任何酌情花紅)。

17.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與本公司附屬同一控制股東的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或其未成年子女可取得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之權利。

董事會報告 (續)

18.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其任期自相關委任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計固定任期三年及根據彼等各自的條款予以終止。服務協議可根據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予以續期。

監事已與本公司就(其中包括)相關法律法規的合規、章程細則及仲裁條文的遵守訂立合約。

董事及監事均未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1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20.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為其所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安排董事、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保險。該等保險為企業活動所產生之相關成本、費用、開支及法律行動之責任提供保障。除此以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有效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D章《公司(董事報告)規例》)。

21.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並無訂立或存在與本公司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有關的管理及／或行政合約(僱傭合約除外)。

董事會報告 (續)

22.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本公司所知，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面值5%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

股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股數	在相關類別 股份所佔 股權的概約 百分比(%)	在本公司 全部股本中 所佔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中核集團 ⁽¹⁾	內資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236,150,233(L)	98.43(L)	73.83
原子能院 ⁽¹⁾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58,534,835(L)	24.40(L)	18.30
核動力院 ⁽¹⁾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46,994,835(L)	19.59(L)	14.69
中核基金 ⁽¹⁾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8,779,342(L)	7.83(L)	5.87
中國寶原 ⁽¹⁾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08,085,353(L)	45.05(L)	33.79
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上實集團」) ⁽²⁾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7,522,600(L)	21.91(L)	5.48
Shanghai Industrial Investment Treasury Company Limited ⁽²⁾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9,516,600(L)	11.90(L)	2.98
Shangha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²⁾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9,516,600(L)	11.90(L)	2.98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上實控股」) ⁽²⁾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9,516,600(L)	11.90(L)	2.98
S.I.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²⁾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9,516,600(L)	11.90(L)	2.98
通程控股有限公司(「通程」) ⁽²⁾	H股	實益擁有人	9,516,600(L)	11.90(L)	2.98
上海上實(集團)有限公司(「上海上實」) ⁽²⁾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8,006,000(L)	10.01(L)	2.50
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醫藥」) ⁽²⁾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8,006,000(L)	10.01(L)	2.50
上海醫藥(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醫藥香港」) ⁽²⁾	H股	實益擁有人	8,006,000(L)	10.01(L)	2.50
Lianwen Ltd ⁽³⁾	H股	實益擁有人	14,309,800(L)	17.89(L)	4.47
李洪波 ⁽³⁾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6,809,800(L)	21.02(L)	5.26
Serenity Capital Management, Ltd. ⁽⁴⁾	H股	投資經理	4,801,600(L)	6.00(L)	1.50
Serenity Investment Master Fund Limited ⁽⁴⁾	H股	實益擁有人	4,801,600(L)	6.00(L)	1.50
JP Morgan Chase & Co.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5,538,362(L)	6.92(L)	1.73
		受控制法團權益	5,452,362(S)	6.81(S)	1.70
			0(P)	0(P)	0

董事會報告 (續)

附註：

1. 原子能院及核動力院均為中核集團控制及管理的事業單位，且持有58,534,835股內資股及46,994,835股內資股，分別佔本公司內資股本約24.40%及19.59%。中核基金為中核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且持有18,779,342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內資股本的約7.83%。四〇四公司及中國寶原均為中核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分別持有3,755,868股內資股及108,085,353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內資股本分別約1.57%及45.05%。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核集團被視為於原子能院、核動力院、中核基金、四〇四公司及中國寶原所持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合共佔本公司內資股本約98.43%。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實集團被視為於其控股公司通程所持的9,516,600股H股中擁有權益。上實集團持有Shanghai Industrial Investment Treasury Company Limited的100%股權，而Shanghai Industrial Investment Treasury Company Limited直接持有Shangha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的100%股權，而Shangha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持有上實控股約55.13%股權。上實控股直接持有S.I.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的100%股權，而S.I.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通程的100%股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實集團被視為於其控股公司上海醫藥香港所持的8,006,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上實集團持有上海上實的100%股權，而上海上實直接持有上海醫藥約35.56%股權，而上海醫藥直接持有上海醫藥香港的100%股權。
3. Lianwen Ltd及Lianwen Holding Pte. Ltd由李洪波100%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洪波被視為於Lianwen Ltd所持有的14,309,800股H股及Lianwen Holding Pte. Ltd所持有的2,5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4. Serenity Investment Master Fund Limited由Serenity Capital Management, Ltd. 100%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erenity Capital Management, Ltd.被視為於Serenity Investment Master Fund Limited所持的4,801,6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5. 於該等5,538,362股H股中，5,267,000股H股由JP Morgan Chase & Co.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JP 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持有，而271,362股H股由JP Morgan Chase & Co.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J.P. Morgan Securities PLC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JP Morgan Chase & Co.被視為擁有其上述附屬公司所持有的H股權益。
6. 於該等5,452,362股H股中，5,267,000股H股由JP Morgan Chase & Co.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JP 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持有，而185,362股H股由JP Morgan Chase & Co.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J.P. Morgan Securities PLC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JP Morgan Chase & Co.被視為擁有其上述附屬公司所持有的H股權益。
7. (L)指好倉，(S)指淡倉，(P)指可供借出的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面值5%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

董事會報告 (續)

23.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及其聯繫人概無構成或可能構成於本公司競爭之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24. 競爭業務

本集團的控股股東中核集團(就本分節的描述而言,不包括本集團)主要從事核電、核發電、核燃料、天然鈾、核環保、非核民用產品、新能源等領域的科研開發、建設和生產經營。中核集團部分保留業務與本公司構成競爭,但競爭有限。

中核集團於若干除外企業的權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核集團於下列企業(從事的業務與我們的主營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競爭)(「除外企業」)的股東會上有權行使,或有權控制行使10%或以上的表決權:

除外企業 名稱	中核集團持有權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主營業務	除外業務	除外原因
1 中國輻射防護研究院(「中輻院」)	不適用,中輻院為中核集團直接控制和管理的事業單位	輻射防護、核應急與核安全、放射醫學與環境醫學、核環境科學、放射性廢物治理與核設施退役、輻照技術、環保技術、核電子信息技術、生物材料技術、職業病診斷與救治等領域的研究、開發及應用,亦向國家職能部門提供輻射防護及核安全方面的技術支持	輻照服務	除外業務涉及非經營性的國有資產,難以剝離

董事會報告 (續)

除外企業名稱	中核集團持有權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主營業務	除外業務	除外原因
2 原子能院	不適用，原子能院為中核集團直接控制和管理的事業單位	核物理研究、反應堆工程研究設計、放射化學研究、快堆研究設計、同位素研究、核技術應用研究、輻射安全研究	放射源及堆照服務	除外業務涉及非經營性的國有資產，難以剝離
3 核動力院	不適用，核動力院為中核集團直接控制和管理的事業單位	核動力工程設計、核蒸汽供應系統的集成設備供應、反應堆運行和應用研究、反應堆工程實驗研究、核燃料和材料研究、同位素生產和核技術服務與應用	同位素、堆照服務以及放射源儀器儀表的銷售	除外業務涉及非經營性的國有資產，難以剝離
4 四〇四公司	100%	核科研生產、鈾轉化、廢燃料後處理、核設施退役和放射性廢物治理	放射源及放射源回收再利用等	四〇四公司主要從事軍工科研生產，而除外業務不屬於四〇四公司的主營業務且難以剝離
5 中國原子能工業有限公司 (「原子能公司」)	100%	鈾產品、核燃料循環設備、核電技術設備的進出口貿易	放射性同位素、放射性治療儀等進口代理服務	原子能公司為中核集團核電設備的進出口綜合平台，而除外業務不屬於原子能公司的主營業務且難以剝離

董事會報告 (續)

除外企業 名稱	中核集團持有權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主營業務	除外業務	除外原因
6 雲克藥業	47.89%	放射性藥品技術研究，產品開發、 生產及銷售，技術諮詢及技術服務	碘 ¹²⁵ I密封籽源及雲克 注射液	雲克藥業的控股股東 為一家屬獨立協力廠 商的上市公司。中核 集團無法控制其決策
7 中國寶原	100%	核素治療服務	單獨建設醫院進行核素 治療服務。但中國同輻 可以根據情況選擇中核 集團內外部醫院，由中 國寶原作為控股股東， 中國同輻作為參股股東 合作經營	中國同輻不具備單獨 建設醫院的能力和資 源

生產及銷售同位素原料

原子能院、核動力院及四〇四公司均能透過使用各自的核反應堆及其他設施生產同位素原料。然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原子能院、核動力院及四〇四公司均未生產或計劃生產同位素原料。為避免我們與原子能院、核動力院及四〇四公司之間的潛在競爭，原子能院、核動力院及四〇四公司已向我們承諾，倘其開始生產同位素原料，本公司將為相關同位素原料之獨家銷售代理。本公司在與原子能院、核動力院及／或四〇四公司訂立交易時將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第14A章）。

董事會報告 (續)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概無我們的控股股東或我們的任何董事於與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且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的規定須另行披露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不競爭承諾

為避免中核集團與本集團之間的潛在競爭，中核集團於2018年6月16日向本公司作出不競爭承諾函（「不競爭承諾」），據此，中核集團於(i)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上市（包括我們的H股根據《上市規則》停牌的情形）；及(ii)中核集團及其聯繫人（本集團以及雲克藥業除外）可個別或共同地行使或控制行使不少於30%的投票權或視作本集團的控股股東期間，不會並促使其聯繫人（本集團以及雲克藥業除外）不會從事與本公司業務（包括核醫學產品及應用服務、放射源產品及應用服務、輻照及輻照設施的相關服務、獨立醫學檢驗實驗室服務等）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受限制業務」）。

上述不競爭承諾不適用於以下情形：

- (i) 中核集團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權益；及
- (ii) 中核集團於本集團以外的公司擁有權益，惟：
 - (a) 由該公司進行或從事的任何業務（或其有關資產）佔本集團最近期經審計賬目所示本集團合併收入和合併資產的百分比少於10%；
 - (b) 中核集團及其聯繫人（本集團除外）無權利委任該公司的大部分董事。此外，該公司至少須有一名股東持有的權益多於中核集團及其聯繫人所持有權益總額或該公司為第三方所控制；及
 - (c) 中核集團及其聯繫人（本集團除外）並未控制董事會。
- (iii) 在中核集團及／或其聯繫人並不控制雲克藥業的前提下，中核集團及／或其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持有雲克藥業的股權。

此外，中輻院、原子能院、核動力院、四〇四公司、原子能公司、中國寶原亦分別於2016年8月12日、2016年8月1日、2016年8月5日、2016年8月18日、2016年8月18日和2016年7月5日與本公司訂立不競爭承諾函。

董事會報告 (續)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不競爭契約的遵守及執行情況，認為上述不競爭承諾函各訂約方(本公司除外)於報告期內已遵守各自的不競爭承諾。

25. 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下與我們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若干交易的實體為我們的關連人士：

a. 中核集團

中核集團間接透過原子能院、核動力院、中核基金、四〇四公司和中國寶原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的73.83%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定義，中核集團及其聯繫人將構成我們的關連人士。

b. 中核同興

本公司及中核集團(通過其一家附屬公司)分別持有中核同興51%及49%的股權。中核集團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6章的定義，中核同興及其聯繫人將構成我們的關連附屬公司。

c. 海得威

本公司及中核集團分別持有海得威54.1%和27.9%的股權。中核集團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6(1)條，海得威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定義，海得威及其附屬公司將構成我們的關連人士。

d. 中核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核財務公司」)

中核財務公司成立於1997年7月21日，是由中核集團及中核集團25家成員單位共同出資設立，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771.64百萬元。中核財務公司是加強中核集團內部資金集中管理、提高中核集團成員單位資金使用效率及其財務管理服務的非銀行金融機構。經營範圍包括：(i)對中核集團成員單位辦理財務和融資顧問、信用鑑證及相關的諮詢、代理業務；(ii)協助中核集團成員單位實現交易款項的收付；(iii)對集團成員單位提供擔保；(iv)辦理中核集團成員單位的委託貸款及委託投資；(v)對中核集團成員單位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vi)進行中核集團成員單位之間的內部轉賬結算及相應的結算、清算方案設計；(vii)吸收中核集團成員單位的存款；(viii)對中核集團成員單位辦理貸款及融資租賃；(ix)從事財務公司之間的同業拆借；(x)發行公司債券；(xi)承銷中核集團成員單位的企業債券；(xii)對金融機構的股權投資；及(xiii)有價證券投資。

董事會報告 (續)

e. 中核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核租賃公司」)

中核租賃公司於2015年12月22日在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成立，是由中核集團與深核集團協和港有限公司(香港)等其他10家公司共同出資設立的中外合資租賃公司，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億元。中核租賃公司的經營範圍包括：(i)融資租賃業務；(ii)租賃業務；(iii)向國內外賣家購買租賃物業；(iv)租賃物業的殘值處理及維修；(v)租賃交易諮詢和擔保；以及(vi)兼營與主營業務相關的保理業務。

f. 核建產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核建基金」)

核建基金成立於2016年11月18日，註冊資本2億元人民幣，為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登記備案私募基金管理人。由中國核工業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中核資本」)發起，聯合戰略聯盟夥伴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國家開發銀行、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中國農業銀行共同出資設立。中核資本持股35%，國開金融有限責任公司持股20%，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航天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農銀國際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各持股15%。

g. 中核資本

中核資本成立於2016年7月，是中核集團全資子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70.8億元。中核資本作為中核集團金融板塊的專業化管理平台，定位為中核集團的產業金融風險控制中心、產業金融投資管控中心、產業金融資源分配中心、產業金融業務協同中心。

董事會報告 (續)

h. 中核核電運行管理公司(「中核核電」)

中核核電運行管理公司成立於2010年9月，主要從事核電運營和管理與相關技術服務，中國核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權，中核集團持有中國核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64.11%股權，因此中核核電運行管理公司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i. 中核健康

中核健康成立於2018年12月，其主營業務包括但不限於醫療投資、健康養老產業、高端醫療製造、醫藥流通產業。中核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寶原持有中核健康約45%的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國寶原及中核健康將構成我們的關連人士。

j. 核工業大連應用技術研究所

核工業大連應用技術研究所成立於2019年10月10日，其經營範圍包括核電站的建設、運營、退役及電力銷售；技術諮詢、技術服務；後勤服務、資產租賃、培訓、餐飲、住宿。核工業大連應用技術研究所隸屬於中核集團，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核工業大連應用技術研究所將構成我們的關連人士。

k. 北京同創高科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同創投資」)

同創投資由本公司與核建基金、同心投資合夥企業(「同心投資」)於2019年10月31日設立。合夥人認繳出資總額為人民幣4,250萬元，其中：核建基金認繳人民幣2,500萬元，佔比58.82%；本公司認繳人民幣750萬元，佔比17.65%；同心投資認繳人民幣1,000萬元，佔比23.53%。中核集團持有中核資本100%股權，中核資本持有核建基金35%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定義，中核資本、核建基金及同創投資將構成我們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續)

2023年關連交易情況

A. 於報告期內進行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日期為2020年11月30日的與中核集團的物業、設備租賃及相關服務框架協議(「**2020年租賃協議**」)、有關日期為2020年11月30日的與中核集團的產品和服務供應框架協議(「**2020年供應協議**」)、有關日期為2020年11月30日的與中核集團的產品和服務購買框架協議(「**2020年購買協議**」)、有關日期為2020年11月30日的與中核同興的鈷-60放射源供應及附隨服務框架協議(「**2020年鈷-60供應協議**」)、有關日期為2020年11月30日的與中核同興的諮詢服務費框架協議(「**2020年諮詢協議**」)、有關日期為2020年11月30日的與海得威的碳-14原料供應框架協議(「**2020年碳-14供應協議**」)、有關日期為2020年4月22日的與中核集團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2020年金融服務協議**」)、有關日期為2022年12月23日的與中核集團訂立工程建設服務框架協議(「**2022年工程建設服務協議**」)構成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30日、2020年12月10日、2022年4月19日、2022年7月29日、2022年12月13日之公告及2022年8月23日之通函。

上述協議屬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定價政策皆根據生產成本及現行市價通過公平談判決定，具體條款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同時，本公司已(1)設立申報、批准及(如需要)甄選驗證程序以確保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價格及條款均不遜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可授予或獲授(如適用)獨立第三方的價格及條款並遵守定價政策；及(2)設立識別關連人士及監控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的程序及政策，並嚴格遵守內部監控措施管理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報告期內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項下具體協議的簽訂及執行均已遵循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原則。

董事會報告 (續)

2023年度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及實際發生金額如下：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 的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的 年度實際 發生金額 (人民幣千元)
1 物業、設備租賃及相關服務	70,000	34,218
2 產品和服務供應	120,000	114,305
3 產品和服務購買	190,000	150,168
4 鈷-60放射源供應及附隨服務	90,000	69,146
5 諮詢服務費	25,000	19,443
6 碳-14原料供應	24,000	14,839
7 金融服務協議		
• 存款服務		
(a) 每日最高待結餘額	5,000,000	2,517,090
(b) 利息收入	50,000	27,195
• 結算、委託貸款及其他金融服務		
(a) 本集團通過中核財務公司提供的委託 貸款的每日最高待結餘額	1,000,000	692,941
(b) 結算、委託貸款及其他金融服務的服 務費	75	22
• 融資租賃服務	250,000	10,037
• 保理服務	1,000,000	-
8 工程建設服務	800,000	391,677
• 施工服務	600,000	372,158
• 設備服務	100,000	-
• 諮詢服務	100,000	19,519

董事會報告 (續)

1. 2020年租賃協議

訂約方： 中核集團(出租方及服務提供方)；及本公司(承租方及服務接收方)。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中核集團於2020年11月30日訂立租賃協議，據此，我們將向中核集團及／或其聯繫人租用或使用若干物業及設備，而中核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將向我們提供與物業及設備相關的配套服務及其他服務。此類物業及設備主要用於生產經營和管理，包括但不限於：(i)辦公樓、土地及辦公設施；(ii)生產廠房(主要用於生產銻^{99m}Tc標記注射液、氟¹⁸F脫氧葡萄糖注射液及碘¹²⁵I密封籽源等)；(iii)與廢液廢氣排放及處理服務及其他方面有關的生產設施；(iv)生產設備(主要為高功率加速器)；(v)公共區域及設施(包括幼兒園、水電設施及其他設施)；及(vi)與職工教育、安全生產、科技研發相關的服務。租賃協議的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及於2023年12月31日屆滿，可經雙方同意後續期。

2. 2020年供應協議

訂約方： 中核集團(買方)；及本公司(供貨商)。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中核集團於2020年11月30日訂立供應協議，據此，中核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將採購本集團供應的下列各類產品：放射源產品、含放射源儀器儀表及藥品。本集團亦將提供與銷售該等產品相關的檢測、回收、轉運、倒裝及其他輔助服務及與研發項目相關的研發服務。供應協議的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及於2023年12月31日屆滿，可經雙方同意後續期。

董事會報告 (續)

3. 2020年購買協議

訂約方： 本公司(買方)；及中核集團(供貨商)。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中核集團於2020年11月30日訂立購買協議，據此，中核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將向本集團供應：(i)各類原輔材料、生產設備及其他產品；(ii)運輸容器(包括相關設計及製造服務)；(iii)技術檢測服務；(iv)鈷-60放射源的封裝、加工服務，以及(v)與高端輻照研發相關的科研服務。購買協議的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及於2023年12月31日屆滿，可經雙方同意後續期。

4. 2020年鈷-60供應協議

訂約方： 本公司(買方)；及中核同興(供貨商)。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中核同興於2018年6月16日訂立鈷-60供應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採購中核同興及／或其聯繫人供應的鈷-60放射源，中核同興及／或其聯繫人將提供與銷售鈷-60放射源相關的運輸、倒裝等附隨服務。鈷-60供應協議的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及於2023年12月31日屆滿，可經雙方同意後續期。

修訂年度上限： 本公司董事會於2022年4月29日決議，將2020年鈷-60供應協議項下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進行修訂。

5. 2020年諮詢協議

訂約方： 中核同興(服務接收方)；及本公司(服務提供方)。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中核同興於2018年6月16日訂立諮詢協議，據此，本公司就鈷-60放射源的分銷渠道、客戶資源為中核同興及／或其聯繫人提供技術支持和諮詢服務，而中核同興及／或其聯繫人將就此支付諮詢服務費。諮詢協議的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及於2023年12月31日屆滿，可經雙方同意後續期。

董事會報告 (續)

6. 2020年碳-14供應協議

訂約方： 海得威(買方)；及本公司(供貨商)。

主要條款： 本集團與海得威於2018年6月16日訂立碳-14供應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海得威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碳-14作為生產碳-14呼氣試驗藥盒的原料，本集團亦提供與供應碳-14原材料相關的包裝、運輸等附隨服務。碳-14原料供應協議的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及於2023年12月31日屆滿，可經雙方同意後續期。

7. 2020年金融服務協議

訂約方： 本公司(服務接收方)；及中核集團(服務提供方)。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中核集團於2019年6月28日續訂金融服務協議，據此，中核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將向本集團提供(其中包括)(i)存款及相關服務(「存款服務」)；(ii)委託貸款、結算、外匯及其他服務(「結算、委託貸款及其他金融服務」)；以及(iii)就本集團運營所涉及的若干資產提供融資租賃服務(「融資租賃服務」)。2020年金融服務協議自2020年6月30日起生效，直至將於2023年初召開的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會日期屆滿。

修訂年度上限： 本公司董事會於2022年7月29日決議，建議將2020年金融服務協議項下進行之本集團通過中核財務公司提供的委託貸款的每日最高待結餘額於自本公司2021年度股東會日期起至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會日期止期間的年度上限進行修訂。臨時股東會於2022年9月16日召開並通過了此決議案。

董事會報告 (續)

8. 2022年工程建設服務協議

訂約方： 中核集團(供貨商)；及本公司(買方)。

主要條款： 本公司及中核集團同意按照工程建設服務框架協議的約定，依據一般商業條款由中核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成員公司提供工程建設服務，其中包括：(i)建設工程總承包及施工服務；(ii)設備採購、設備製造及設備安裝服務；以及(iii)工程諮詢、工程管理、工程監理、勘察設計等工程諮詢服務。

修訂年度上限： 本公司董事會於2023年3月30日決議將2020年工程建設服務協議項下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年度的年度上限進行修訂，有關修訂已獲本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召開之年度股東會審議並通過。

B. 於報告期內簽訂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日期為2023年3月30日的與中核集團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2023年金融服務協議**」)、有關日期為2023年10月31日的與中核集團的產品和服務供應框架協議(「**2023年供應協議**」)、有關日期為2023年10月31日的與中核集團的產品和服務購買框架協議(「**2023年購買協議**」)、有關日期為2023年10月31日的與中核集團的物業、設備租賃及相關服務框架協議「**2023年租賃協議**」、有關日期為2023年10月31日的與海得威的碳14原料等供應框架協議(「**2023年碳14供應協議**」)有關日期為2023年10月31日的與中核同興的鈷60放射源購買及附隨服務框架協議(「**2023年鈷60購買協議**」)、有關日期為2023年10月31日的與中核同興的諮詢服務費框架協議(「**2023年諮詢協議**」)、有關日期為2023年10月31日的與中核集團訂立工程建設服務框架協議(「**2023年工程建設服務協議**」)構成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31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12月6日之通函。

上述協議屬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定價政策皆根據生產成本及現行市價通過公平談判決定，具體條款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同時，本公司已(1)設立申報、批准及(如需要)甄選驗證程序以確保持續關連交易的協定價格及條款均不遜於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可授予或獲授(如適用)獨立第三方的價格及條款並遵守定價政策；及(2)設立識別關連人士及監控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的程序及政策，並嚴格遵守內部監控措施管理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續)

1. 2023年金融服務協議

訂約方： 本公司(服務接收方)；及中核集團(服務提供方)。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中核集團將訂立2023年金融服務協議，據此，中核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將向本集團提供(其中包括)(i)存款服務；(ii)結算、委託貸款及其他金融服務；(iii)就本集團運營所涉及的若干資產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及(iv)保理服務。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2023年金融服務協議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載列如下：

	自2023年 7月1日起至		
	2023年 12月31日止 期間的建議 年度上限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的建議 年度上限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的建議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續金融服務協議			
• 存款服務			
(a) 每日最高待結 餘額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b) 利息收入	50,000	100,000	100,000
• 結算、委託貸款及其他 金融服務			
(a) 本集團通過中 核財務公司提 供的委託貸款 的每日最高待 結餘額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b) 結算、委託貸 款及其他金融 服務的服務費	75	150	150
• 融資租賃服務	250,000	250,000	250,000
• 保理服務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董事會報告 (續)

2. 2023年供應協議

訂約方： 中核集團(買方)；及本公司(供應商)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中核集團於2023年10月31日訂立2023年供應協議，據此，中核集團及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將向本集團購買，而本集團將向中核集團及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供應各類產品，即，放射源產品、含放射源儀器儀表及藥品及其他產品，並提供與銷售該等產品相關的檢測、回收、轉運、倒裝，與研發專案相關的科研服務，及其他服務等。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2023年供應協議的建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50,000千元及人民幣170,000千元。

3. 2023年購買協議

訂約方： 本公司(買方)；及中核集團(供應商)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中核集團於2023年10月31日訂立2023年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向中核集團及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購買，而中核集團及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i)各類原輔材料、生產設備及其他產品；(ii)運輸容器等產品(包括運輸容器的設計和製造服務)；(iii)技術檢測服務；(iv)鈷60放射源的封裝、加工服務，(v)與高端輻照研發相關的科研服務，及(vi)其他服務等。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2023年購買協議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50,000千元及人民幣150,000千元。

董事會報告 (續)

4. 2023年租賃協議

訂約方： 中核集團(出租方及服務提供方)；及本公司(承租方及服務接收方)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中核集團於2023年10月31日訂立2023年租賃協議，據此，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不時向中核集團及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租用或使用若干物業及設備，而中核集團及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提供與物業及設備相關的配套服務。此類物業及設備主要用於生產經營和辦公，包括但不限於：(i)辦公樓、土地及辦公設施；(ii)生產廠房(主要用於生產鐳標記注射液、氟[18F]脫氧葡萄糖注射液及碘[125I]密封籽源)；(iii)與廢液廢氣排放及其他方面相關的生產設施及處理服務；(iv)生產設備(主要為高功率加速器)；(v)公共區域及設施(包括幼兒園、水電設施及其他設施)；以及(vi)與職工教育、安全生產、科技研發相關的服務。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2023年租賃協議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80,000千元及人民幣80,000千元。

5. 2023年碳14供應協議

訂約方： 海得威(買方)；及本公司(供應商)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海得威於2023年10月31日訂立2023年碳14供應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海得威及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提供碳14作為生產碳14呼氣試驗藥盒的原料，及其他產品，及提供與銷售該等產品相關的包裝、運輸等服務及其他服務。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2023年碳14供應協議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0,000千元及人民幣30,000千元。

董事會報告 (續)

6. 2023年鈷60購買協議

訂約方： 本公司(買方)；及中核同興(供應商)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中核同興於2023年10月31日訂立2023年鈷60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向中核同興及其附屬公司購買，而中核同興及其附屬公司向本集團供應鈷60放射源等產品，並提供與鈷60放射源等產品相關的運輸、倒裝等附隨服務及其他服務等。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2023年鈷60購買協議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70,000千元及人民幣70,000千元。

7. 2023年諮詢協議

訂約方： 中核同興(服務接收方)；及本公司(服務提供方)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中核同興於2023年10月31日訂立2023年諮詢協議，據此，本公司向中核同興及／或其聯繫人提供與鈷60放射源的市場渠道和客戶資源有關的技術支持和諮詢服務及其他服務等，因此中核同興及其聯繫人向本公司支付諮詢服務費。中核同興和本公司同意各自集團成員根據經2023年諮詢協議協定的條款支付諮詢服務費。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2023年諮詢協議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5,000千元及人民幣25,000千元。

董事會報告 (續)

8. 2023年工程建設服務協議

訂約方： 中核同興（服務接收方）；及本公司（服務提供方）

主要條款： 本公司與中核集團於2023年10月31日訂立經重續工程建設服務框架協議，據此，中核集團及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向本集團成員提供(i)建設工程總承包或施工服務（「**施工服務**」）；(ii)設備採購、設備製造或設備安裝服務（「**設備服務**」）；以及(iii)包括但不限於工程諮詢、工程管理、工程監理、勘察設計等工程諮詢服務（「**諮詢服務**」）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2023年工程建設服務協議的建議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2024年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年度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年度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施工服務	450,000	350,000
設備服務	50,000	150,000
諮詢服務	50,000	50,000

董事會報告 (續)

C. 不獲豁免非持續關連交易

1. 有關修訂同輻創新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夥協議

於2023年3月30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公司與同創投資、中核資本、北京市科技創新基金(有限合夥)(「北京科創」、國家軍民融合產業投資基金有限責任公司及北京市大興發展引導基金(有限合夥)(「大興基金」)對同輻創新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夥協議的若干條款(即出資額、出資方式、投資地域、存續期、投資期、退出期及延長期、合夥事務的執行、管理費、分配、投資決策委員會、投資項目觀察員、諮詢委員會及關鍵人士條款)進行修訂。同輻基金有限合夥人北京科創及大興基金分別向作為普通合夥人及執行事務合夥人的同創投資提出退出訴求，因此各方決定修訂同輻創新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夥協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30日之公告及2023年5月15日之通函。

董事會報告 (續)

2. 有關放棄行使中核租賃增資優先認購權

於2023年8月31日，本公司、中核資本、中國核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核電」)、新華水力發電有限公司(「新華發電」)、中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中核國際香港」)、中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中核投資香港」)、中核鈾業有限責任公司(「中核鈾業」)、中原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中原國際」)、中國中原對外工程有限公司(「中國中原」)、中國核電工程有限公司(「中核工程」)、上海中核浦原有限公司(「中核浦原」)、中國原子能工業有限公司(「中國原子能」)、中核匯能有限公司(「中核匯能」，連同中核國際香港、中核投資香港、中核鈾業、中原國際、中國中原、中核工程、中核浦原及中國原子能統稱「其他股東」)及中核租賃訂立增資協議，據此，中核租賃擬增資人民幣18億元，其中由中核資本出資人民幣10億元，中國核電出資人民幣5億元，新華發電出資人民幣3億元，本公司及其他股東不進行出資。本次增資完成後，中核租賃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3,247,526,100元增加至人民幣4,885,253,300元，剩餘人民幣162,272,800元將計入中核租賃資本公積金。本次增資完成後，本公司、中核資本、中國核電、新華發電及其他股東將分別擁有中核租賃約1.64%、51.02%、13.61%、7.76%及25.97%的權益。由於本公司業務不涉及金融投資，為進一步回歸主業，本公司決定放棄行使對中核租賃增資之優先認購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31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續)

3. 有關向中核財務公司增資

於2023年11月23日，本公司與中核財務公司訂立轉增協議，據此，中核財務公司將以未分配利潤人民幣43.8582億元向全體股東按照其各自持股比例轉增註冊資本，本公司同意以未分配利潤轉增註冊資本方式向中核財務公司增資人民幣1,408萬元。本次增資完成後，本公司共向中核財務公司出資人民幣2,816萬元，在中核財務公司註冊資本中所佔比例將維持不變，仍為0.321%。為本次增資目的，中核財務公司與其所有股東分別已訂立或將訂立轉增協議，該等協議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一致。中核財務公司註冊資本（實收資本）規模提高後，可向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申請提高同業拆借限額，更大程度滿足短期流動性應急管理求，此外，可承受吸存波動上限將提高，進一步保障中核財務公司業務合規開展要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23日之公告。

4. 有關向中核健康出售北方所100%股權

於2023年11月23日，本公司（作為轉讓方）與中核健康（作為受讓方）訂立產權交易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中核健康同意收購本公司持有的北方所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60,115,800元。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持有北方所任何股權，北方所不再作為附屬公司計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出售事項盤活北方所存量資產，提供產業協同和賦能，藉助資本手段為其注入發展活力。出售事項有利於本集團且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與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8日、2023年10月23日及2023年11月23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12月6日之通函。

董事會報告 (續)

5. 有關收購大連輻射100%股權

於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作為受讓方)、核工業大連應用技術研究所(作為轉讓方)及大連輻射(作為標的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核工業大連應用技術研究所同意出售其持有的大連輻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61.05萬元。於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大連輻射100%股權，大連輻射將作為附屬公司計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收購大連輻射有助於本公司快速實現業務規模擴張，獲取當地客戶資源，並最終成為覆蓋全國市場的輻照消毒滅菌全產業鏈服務商。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28日之公告。

本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3年度財務報表附註37載有關聯方交易。根據上新規則，附註37披露的所有關聯方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的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作出披露。本公司就上述關連交易的披露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續)

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 (i) 上述關連交易乃於本公司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上述關連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及
- (iii) 上述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立核數師的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章，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董事會聘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鑑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之鑑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根據所執行的工作，本公司核數師向本公司董事會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 (1) 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涉及由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乃按照規管有關交易的協議規定的本集團的定價政策而進行定價；
- (3) 已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及
- (4) 並無超逾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有關年度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核數師已就本年報第83至93頁本集團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出具列載其發現及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件。

董事會報告 (續)

26.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27. 股票掛鈎協議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子公司概無簽署任何股票掛鈎產品協議，亦無參與股票掛鈎理財產品認購安排。

28. 優先認股權、股份期權安排

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股東並無優先認股權。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亦無優先認購權、股份期權事項安排。

29. 銀行借款

有關本公司銀行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3。

30. 薪酬及股權激勵政策

本集團的僱員及薪酬政策審視載於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

31. 員工退休福利

本公司的員工退休福利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8。

32. 捐款

2023年度，本集團積極貫徹健康中國戰略，助力實施「一縣一科」的發展戰略，捐贈人民幣150萬元，攜手吳階平醫學基金會成立同輻智慧核醫療專項基金；組織原子高科向涿州市洪澇災區共計捐款人民幣20萬元，用於支持當地防汛救災和災後重建工作；向白河縣捐款人民幣10萬元，助力鄉村振興發展。中核高通向甘孜州雅江縣鄉捐贈鄉村振興資金人民幣5萬元；向木城鎮捐贈美化鄉村樹木約人民幣1.5萬元。安徽養和向桐城市關心下一代工作委員會愛心捐贈留守兒童生活學習用品共計人民幣1.82萬元；向龍騰街道捐贈助學基金人民幣0.5萬元。

本集團積極開展鄉村振興採購幫扶活動，全系統從石柱、同心、白河等地購買鄉村振興產品人民幣23.95萬元，用於發放職工節日慰問品和工作用品。

董事會報告 (續)

33. 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內，公司已遵守了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的守則條文。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34. 獨立核數師

本公司於2022年9月16日召開的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作出決議不再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境外核數師，並聘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本公司2022年度境外核數師，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境外審計及審閱服務。除此之外，本公司在過去三年內並無變更核數師。有關續聘本公司2024年度財務報告核數師的議案將於應屆的年度股東會上提呈審議及批准。

35. 遵循有關法律說明

本公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後，受到公司法、《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等境內外相關法律法規監管。本公司遵從下列主要監管要求：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有重點大型企業監事會和中國其他政府部門(包括但不限於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審計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中國人民銀行、國家外匯管理局、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其所屬機構)對本公司國有資產管理、財務狀況和業務經營、償付能力狀況、納稅、外匯管理和勞動及社會福利等方面遵守中國法律法規的情況，作出查詢和進行現場或非現場檢查或者調查。

遵從《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履行以下義務：儲存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以及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披露內幕消息等。本公司已實施內部控制以確保符合該等法律法規。截至報告期末，據我們知悉，不存在任何董事認為對本公司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法律或監管程序或糾紛。

董事會報告 (續)

36.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認識到環境保護的重要性，已採取嚴格的環保措施，以確保符合現行的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秉承綠色環保理念，推行綠色運營及倡導綠色辦公理念，將環境保護、節能減排及資源合理、高效利用貫穿於本集團的日常經營活動中。本集團一直通過積極發展循環利用理念減少能源使用、消耗及浪費，包括減少用紙及節省用電用水。今後本集團會繼續發展其可持續性政策及設計，減少對環境方面的影響（不僅於內部辦公室亦於其營運所在外部地區）。本集團環保政策與表現之討論載於2023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7. 遵守OFAC相關承諾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要求所屬子公司按照《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海外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細則》的相關規定開展國際業務。本公司在報告期內遵守OFAC相關承諾，並將於本公司今後的日常運營過程中繼續遵守OFAC相關承諾。

38. 公眾持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公眾持有本公司股份佔公司全部股份的25%。本公司的股本結構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並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39. 年報審閱情況

本公司的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2023年之年度業績，及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董事會報告 (續)

40. H股股東稅項減免數據

40.1 個人投資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議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低於1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可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議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2)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議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審批事宜；(3)沒有稅收協議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2006年8月21日就所得稅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國稅函[2006]884號)，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應付予香港居民的股利徵稅，但稅額不得超過應付股利總額的10%，如香港居民持有中國公司至少25%的股權，則有關稅額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利總額的5%。

董事會報告 (續)

40.2 企業

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若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獲得的股利及紅利與其所設機構、場所並無實際關聯，則須就其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該預扣稅可根據適用避免雙重徵稅條約予以寬減。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布並於2008年11月6日生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利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利時，則須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該預扣稅可根據適用避免雙重徵稅條約予以寬減。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H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繳稅。本公司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和／或享受稅項減免。

承董事會命

張軍旗

董事會主席

2024年3月27日

監事會報告

1. 監事會基本構成

1.1 基本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監事會由5名成員組成，包括劉忠林先生、趙南飛先生、張國平先生、麻付新先生、彭啟慧女士。其中劉忠林先生為監事會主席，麻付新先生和彭啟慧女士為職工代表監事。監事的任期每屆為3年，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1.2 監事變動情況

本公司於2023年11月10日召開職工大會選舉麻付新先生及彭啟慧女士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2023年12月22日中國同輻召開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過了選舉第四屆監事會的議案，監事無變動。

2. 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2023年，監事會共召開了五次會議。會議的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決議內容均符合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召開具體情況如下：

1. 2023年3月29日，中國同輻召開第三屆監事會2023年第一次會議，會議由監事會主席劉忠林主持。會議審議通過了15項議案，分別為：《中國同輻監事會2022年度工作報告》、《聘請境內年度審計機構》、《聘請境外年度審計機構》、《2022年本公司財務決算方案》、《建議宣派及分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3年投資計劃》、《2023年本公司財務預算方案》、《調增工程建設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與中核集團訂立金融服務協議》、《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業績公告》、《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報告》、《中國同輻2022年度內控體系工作報告》、《中國同輻2022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中國同輻2022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修訂同輻創新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合夥協議》。
2. 2023年8月25日，中國同輻召開第三屆監事會2023年第二次會議，會議由監事會主席劉忠林主持。會議審議通過了3項議案，分別為：《聘任境內2023年度審計機構》、《中國同輻2023年中期業績公告》、《中國同輻2023年中期報告》。

監事會報告 (續)

- 2023年10月12日，中國同輻召開第三屆監事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會議由監事會主席劉忠林主持。會議審議通過了3項議案，為：《中國同輻公開轉讓持有的北京北方生物技術研究所有限公司100%股權項目及方案》、《續簽7個持續性關連交易協議》、《監事會換屆選舉暨提名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
- 2023年11月16日，中國同輻召開第三屆監事會2023年第四次會議，會議由監事會主席劉忠林主持。會議審議通過了1項議案，為：《中核財務有限責任公司2023年增資擴股》。
- 2023年12月22日，中國同輻召開第四屆監事會2023年第一次會議，會議由監事會主席劉忠林主持。會議審議通過了3項議案，為：《選舉第四屆監事會主席》、《收購大連中核輻射技術有限公司100%股權》、《修訂〈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審計工作辦法〉》。

3. 監事會參加公司其他會議的情況

2023年公司監事現場列席董事會會議6次、2022年度股東會及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

4. 監事會對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經營行為的基本評價

報告期內，通過對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監督，監事會認為：公司董事會能夠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關法律法規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經營。公司重大經營決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時，均能認真貫徹執行國家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未出現損害公司、股東利益的行為，經營中未發現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存在違規操作行為。

5. 監事會對公司運作的獨立意見

5.1 對公司財務情況的獨立意見

本年度財務報告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會計內控制度健全，會計無重大遺漏和虛假記載，並經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該審計報告真實、客觀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監事會報告 (續)

5.2 對公司信息披露情況的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監事會參加股東會，列席董事會會議，聽取了信息披露相關工作的情況報告，監事會認為，公司信息披露過程遵循了《中國同輻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符合聯交所的監管要求。

5.3 對公司關連交易情況的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公司發生的關連交易進行監督，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公司關連交易的審批和披露程序符合《上市規則》等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關連交易定價公平、合理。

5.4 對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及使用情況的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公司募集資金的管理和使用情況進行監督，監事會認為，公司嚴格按照《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資金。

6. 工作計劃

2024年，監事會將嚴格執行公司法、中國證券法、《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督促公司進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結構，提高治理水平。監事會將繼續加強落實監督職能，以股東會、董事會決議的貫徹執行、公司重大經營決策和財務檢查為重點進行有效監督，加強對重大資產收購、對外投資、募集資金的使用和管理以及信息披露等方面的監督力度，更好地維護股東的權益。

承監事會命

劉忠林

監事會主席

2024年3月27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SHINEWING (HK) CPA Limited
17/F, Chubb Tower, Windsor House,
311 Gloucester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17樓

致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審計列載於第112至231頁的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以及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要求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關鍵審計事項為吾等審核本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吾等已於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吾等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關鍵審計事項 (續)

<p>收益確認</p>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及附註2(x)的會計政策。</p>	
<p>關鍵審計事項</p> <p>貴集團主要從事各類藥品及放射源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伽瑪射線輻照裝置的設計、製造、建造及安裝、提供輻照滅菌服務及獨立醫學檢驗實驗室服務。</p> <p>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銷售貨品額為人民幣5,912百萬元，佔總收益的89%。銷售貨品的收益於客戶取得合約中所承諾貨品的控制權時確認。</p> <p>吾等將收益確認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此乃由於收益為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及貴集團的業務來自不同的分部，大量收益交易來自大量客戶。因此，收益確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p>	<p>吾等於審核中的處理方法</p> <p>吾等處理收益確認時間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與收益確認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營有效性； 按抽樣基準檢查各個分部與客戶的銷售合同條款，並於貴集團確認收益時評估貨品接納條件，以確定是否通過對貨品的控制及達致履約義務，並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貴集團確認收入的時間及價值； 按抽樣基準檢查貨品交貨單及物流記錄，以評估於財政年度結束日期之前及之後記錄的收益交易是否已根據銷售合同所載的銷售條款於適當的財務期間確認； 按抽樣基準將收入交易與發票、貨品交貨單及其他相關文件(如適用)進行比對；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合併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資料，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吾等之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吾等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貴公司董事以及審計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和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之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根據我們的協定委聘條款，本報告僅向閣下(作為一個整體)彙報，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帳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本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之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審計和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還向審計和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採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和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李順明先生。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順明

執業證書編號：P07068

香港

2024年3月27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4	6,634,992	6,153,549
銷售成本		(3,152,753)	(2,635,867)
毛利		3,482,239	3,517,68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240,928	91,2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68,368)	(1,788,089)
行政開支		(635,914)	(575,149)
研發成本		(306,051)	(300,5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6(c)	(71,236)	(31,193)
經營所得利潤		941,598	913,963
財務費用	6(a)	(36,142)	(35,336)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減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4,303)	8,618
分佔合資公司利潤		31,284	33,548
除稅前利潤	6	922,437	920,793
所得稅開支	7	(146,307)	(165,556)
年內利潤		776,130	755,23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70,967	392,275
非控股權益		405,163	362,962
年內利潤		776,130	755,237
每股盈利：	8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16	1.23

第120至231頁的附註構成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歸屬於年內利潤之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詳情載於附註31(b)。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內利潤		776,130	755,237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稅後及經重新分類調整)	11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負債淨額		(621)	(3,37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扣除公允價值 儲備變動(不可撥回)		(5,185)	15,523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5,806)	12,149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770,324	767,386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65,070	405,805
非控股權益		405,254	361,58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770,324	767,386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22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601,172	2,939,823	2,563,279
投資物業	13	46,053	49,604	19,670
無形資產	14	212,117	160,876	156,496
商譽	18	81,526	30,764	44,03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6	119,599	118,096	52,500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17	503,514	512,867	594,252
長期應收款項	30(c)	49,196	38,997	37,176
非上市股權投資	19	156,394	162,494	150,410
遞延稅項資產	29(b)	220,431	222,460	215,1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7,239	9,899	35,255
		4,997,241	4,245,880	3,868,198
流動資產				
存貨	20	814,165	678,560	691,932
合約資產	21(b)	19,862	27,359	29,42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a)	3,876,341	3,495,093	2,823,81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a)	254,569	151,802	154,792
預付款項	22(b)	337,908	236,997	218,689
銀行及手頭現金	23	2,891,624	2,954,032	2,749,848
		8,194,469	7,543,843	6,668,499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4(b)	196,310	37,196	137,084
公司債券		-	-	499,996
貿易應付款項	25	626,668	494,102	346,29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a)	3,255,920	3,289,544	2,843,685
租賃負債	27	20,879	28,520	53,368
撥備	30	86,612	86,322	76,554
應付所得稅	29(a)	67,532	95,729	69,398
		4,253,921	4,031,413	4,026,375
流動資產淨值				
		3,940,548	3,512,430	2,642,1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937,789	7,758,310	6,510,322

合併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22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4(a)	1,447,011	786,513	144,680
遞延收入	26(b)	59,779	60,001	43,875
租賃負債	27	31,322	51,631	40,500
定額福利退休負債	28(a)	44,007	53,940	49,898
遞延稅項負債	29(b)	8,876	19,040	18,237
撥備	30	139,728	138,802	133,660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26(c)	67,738	38,775	45,43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98,461	1,148,702	476,282
資產淨值		7,139,328	6,609,608	6,034,040
資本及儲備	31			
股本		319,875	319,875	319,875
儲備		4,373,445	4,148,784	3,862,11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4,693,320	4,468,659	4,181,992
非控股權益		2,446,008	2,140,949	1,852,048
權益總額		7,139,328	6,609,608	6,034,040

第112至231頁的合併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2024年3月27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張軍旗
董事長

桂友泉
首席會計官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股本	資本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撥回)	其他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c)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v)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v)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經審核及原先呈列)		319,875	2,117,421	144,218	39,390	47,970	-	1,510,416	4,179,290	1,852,098	6,031,388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2(c)	-	7,990	-	-	-	-	(5,127)	2,863	-	2,863
會計政策變動	2(d)	-	-	-	-	-	-	(161)	(161)	(50)	(211)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經重列)		319,875	2,125,411	144,218	39,390	47,970	-	1,505,128	4,181,992	1,852,048	6,034,040
2022年之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	-	-	392,275	392,275	362,962	755,237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	-	-	15,523	-	-	(1,993)	13,530	(1,381)	12,149
全面收入總額		-	-	-	15,523	-	-	390,282	405,805	361,581	767,386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	-	-	-	-	-	-	-	83,745	83,745
股東注資		-	1,743	-	-	-	-	-	1,743	640	2,383
註銷一家附屬公司(附註)		-	-	-	-	-	-	-	-	(126)	(126)
維護及生產資金撥款		-	-	-	-	42,338	-	(42,338)	-	-	-
動用維護及生產資金		-	-	-	-	(32,739)	-	32,739	-	-	-
撥款至儲備		-	-	11,727	-	-	-	(11,727)	-	-	-
股息	31(b)	-	-	-	-	-	-	(120,881)	(120,881)	-	(120,881)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分派		-	-	-	-	-	-	-	-	(156,939)	(156,939)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經重列)		319,875	2,127,154	155,945	54,913	57,569	-	1,753,203	4,488,659	2,140,949	6,609,608

合併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公允價值儲備								
		股本	資本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	(不可撥回) 其他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c)	附註31(d)(i)	附註31(d)(ii)	附註31(d)(iii)	附註31(d)(iv)	附註31(d)(v)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經審核)		319,875	2,119,164	155,945	54,913	57,569	-	1,757,821	2,087,996	6,553,283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2(c)	-	7,990	-	-	-	-	(4,843)	53,000	56,147
會計政策變動	2(d)	-	-	-	-	-	-	225	(47)	178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經重列)		319,875	2,127,154	155,945	54,913	57,569	-	1,753,203	2,140,949	6,609,608
2023年之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	-	-	370,967	405,163	776,130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	-	-	(5,185)	-	-	(712)	91	(5,806)
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5,185)	-	-	370,255	405,254	770,324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	-	-	-	-	-	-	75,905	75,905
股東注資		-	790	-	-	-	-	-	504	1,294
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		-	(3,764)	-	-	-	-	-	(3,764)	(3,764)
處置一家附屬公司		-	(3,650)	-	799	-	-	6,385	(7,080)	(3,546)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46,153	46,153
維護及生產資金撥款		-	-	-	-	39,746	-	(39,746)	-	-
動用維護及生產資金		-	-	-	-	(38,538)	-	38,538	-	-
撥款至儲備		-	-	4,457	-	-	-	(4,457)	-	-
股息	31(b)	-	-	-	-	-	-	(140,969)	-	(140,969)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分派		-	-	-	-	-	-	-	(215,677)	(215,677)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319,875	2,120,530	160,402	50,527	58,777	-	1,983,209	2,446,008	7,139,328

附註：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註銷一家附屬公司中核普林醫療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其中中核普林的非控股權益約人民幣126,000元已相應註銷。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除稅前利潤		922,437	920,793
就以下各項調整：			
折舊及攤銷	6(c)	264,351	223,148
政府補助	5	(32,626)	(41,948)
利息收入	5	(30,973)	(45,286)
財務費用	6(a)	36,142	35,336
議價購買收益	32(b)	-	(125)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股息收入	5	(5,593)	(6,40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	21	67,099	28,931
合同資產減值虧損	21	1,317	148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2	4,137	2,262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4	-	3,392
商譽減值虧損	18	-	13,272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		1,560	(728)
撇銷無形資產		-	8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	66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33(a)	(158,435)	-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33(b)	(12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5	135	1,116
與定額福利退休計劃相關的開支		819	876
提前終止租賃的虧損		-	7,97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利潤)減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4,303	(8,618)
分佔合資公司利潤		(31,284)	(33,548)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053,265	1,101,262
存貨(增加)／減少		(157,259)	14,10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527,099)	(698,29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35,140)	2,056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160,668	147,81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9,356)	434,455
定額福利退休負債減少	28	(1,457)	(1,978)
撥備(減少)／增加		(3,787)	11,22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279,835	1,010,634
已付所得稅	29(a)	(194,878)	(147,51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4,957	863,118

合併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投資活動			
銀行存款增加	23	(685,932)	(717,203)
提取銀行存款	23	879,458	606,740
購買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預付租金及無形資產		(897,617)	(576,380)
收購附屬公司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32	(71,251)	(25,414)
購買聯營公司權益款項	16	(6,800)	(25,000)
部分處置合資公司的權益	17	15,205	36,140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33	226,943	–
收購共同控制下的合併實體	2(c)	(4,611)	–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1,76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8	6,595
自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16	–	216
自合資公司收取的股息	17	50,556	53,643
自非上市股權投資收取的股息	19	5,593	6,404
已收政府補助		32,404	58,074
已收利息		27,892	45,28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29,881)	(530,899)
融資活動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擁有人的注資		65,919	83,745
於附屬公司之注資		–	2,383
銀行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23(b)	909,870	734,560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23(b)	(86,887)	(195,850)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份	23(b)	(28,585)	(54,286)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份	23(b)	(3,231)	(4,696)
償還公司債券本金	23(b)	–	(500,000)
已付公司債券利息	23(b)	–	(19,000)
已付其他財務費用	23(b)	(28,361)	(7,534)
本公司向權益股東支付股息		(140,969)	(120,881)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擁有人支付股息		(203,391)	(156,93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84,365	(238,4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39,441	93,721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36,829	2,143,108
匯率變動的影響		189	–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76,459	2,236,8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7年12月4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一家國有企業，屬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12月6日改制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於2023年12月25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由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中核集團」)變更為中國寶源投資有限公司(「中國寶源」)，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並無發生變動，仍為中核集團。香港辦事處的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道348號宏利廣場5樓。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廠窪中街66號。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診斷及治療用放射性藥品、醫用和工業用放射源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ii)提供輻照滅菌服務及伽瑪射線輻照裝置的設計、製造及安裝的EPC服務；及(iii)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提供獨立醫學檢驗實驗室服務及醫療裝備。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a) 合規聲明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並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附註2(d)提供首次應用該等準則而導致會計政策出現任何變動的有關資料，而有關變動與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相關並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反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b)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權益。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按其公允價值列賬的股權投資(見附註2(h))除外。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數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相信在有關情況下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輕易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載列於附註3。

(c) 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合併會計

於2023年12月20日，本公司與中核秦山同位素有限公司(「中核秦山」)的其他股東訂立一致行動協議。根據一致行動協議，其他股東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承諾，其將於中核秦山的股東大會上按與本公司相同的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及其他股東持有中核秦山已發行股本的55%。於董事會的9名董事中，本公司及其他股東共提名5名董事。於簽署一致行動協議後，本公司於中核秦山擁有超過一半的投票權。

於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與核工業大連應用技術研究所訂立股權轉讓合同，以通過業務合併收購大連中核輻射技術有限公司(「大連輻射」)，據此，本公司收購核工業大連應用技術研究所持有的大連輻射10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4,611,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c) 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合併會計 (續)

於完成後，大連輻射及中核秦山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由於大連輻射、中核秦山及本集團於收購前後受中核集團共同控制，故收購大連輻射及中核秦山被視為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因此，本公司在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用合併會計原則對收購大連輻射及中核秦山進行會計處理。

本集團收購的大連輻射及中核秦山的資產及負債按前身價值列賬，並自所呈列最早期間之期初起計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猶如大連輻射及中核秦山一直為本集團一部分。概無就商譽或本集團於大連輻射及中核秦山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允價值淨值之權益在共同控制合併時超出成本之部份確認任何代價。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包括大連輻射及中核秦山自大連輻射及中核秦山首次由本集團共同控制日期起之業績。

於應用合併會計原則時，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亦包括大連輻射及中核秦山自其首次由本集團共同控制日期起的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之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加入大連輻射及中核秦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於2022年12月31日的資產及負債。

大連輻射及中核秦山採納統一的會計政策。所有集團間交易、集團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已於合併時予以對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c) 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合併會計 (續)

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定量影響概述如下：

(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2022年12月31日			
	先前呈報	合併	合併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大連輻射 人民幣千元	中核秦山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146,172	7,377	-	6,153,549
年內利潤	754,564	282	-	754,846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股東	391,605	282	-	391,887
非控股權益	362,959	-	-	362,959
	754,564	282	-	754,846

(ii) 於2022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2年12月31日				
	先前呈報	合併	合併	調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大連輻射 人民幣千元	中核秦山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4,172,830	53,123	65,951	(47,000)	4,244,904
流動資產	7,512,710	4,923	34,211	(8,001)	7,543,843
總資產	11,685,540	58,046	100,162	(55,001)	11,788,747
非流動負債	1,144,467	3,437	-	-	1,147,904
流動負債	3,987,790	51,462	162	(8,001)	4,031,413
負債總額	5,132,257	54,899	162	(8,001)	5,179,317
權益總額	6,553,283	3,147	100,000	(47,000)	6,609,4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c) 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合併會計 (續)

(ii) 於2022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續)

	2022年12月31日				
	先前呈報	合併	合併	調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大連輻射 人民幣千元	中核秦山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4,465,287	3,147	47,000	(47,000)	4,468,434
非控股權益	2,087,996	-	53,000	-	2,140,996
	6,553,283	3,147	100,000	(47,000)	6,609,430

(ii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2年12月31日			
	先前呈報	合併	合併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大連輻射 人民幣千元	中核秦山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41,450	1,658	-	2,143,10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62,659	459	-	863,11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06,623)	(1,169)	(23,107)	(530,899)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91,498)	-	53,000	(238,498)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5,988	948	29,893	2,236,8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c) 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合併會計 (續)

(iv)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2021年12月31日			
	先前呈報	合併	合併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大連輻射 人民幣千元	中核秦山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143,694	9,065	-	5,152,759
年內利潤	673,037	364	-	673,401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股東	335,751	364	-	336,115
非控股權益	337,286	-	-	337,286
	673,037	364	-	673,401

(v) 於2022年1月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2年1月1日			
	先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合併大連輻射 人民幣千元	合併中核秦山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3,817,187	50,332	-	3,867,519
流動資產	6,656,781	11,718	-	6,668,499
總資產	10,473,968	62,050	-	10,536,018
非流動負債	470,918	4,474	-	475,392
流動負債	3,971,662	54,713	-	4,026,375
負債總額	4,442,580	59,187	-	4,501,767
權益總額	6,031,388	2,863	-	6,034,2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c) 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合併會計 (續)

(v) 於2022年1月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續)

	2022年1月1日			
	先前呈報	合併	合併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大連輻射 人民幣千元	中核秦山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4,179,290	2,863	-	4,182,153
非控股權益	1,852,098	-	-	1,852,098
	6,031,388	2,863	-	6,034,251

(v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1年12月31日			
	先前呈報	合併	合併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大連輻射 人民幣千元	中核秦山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51,602	117	-	2,351,71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94,312	4,677	-	798,98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07,356)	(736)	-	(908,09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7,436)	(2,400)	-	(99,836)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328	-	-	328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41,450	1,658	-	2,143,1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c) 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合併會計 (續)

(vii) 收購涉及共同控制下合併實體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的對賬：

2023年1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涉及共同控制下合併實體已付的現金代價	4,611
-----------------------	-------

(d)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起生效，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2020年6月及2021年12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

此外，本集團應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轄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與本集團相關的議程決定。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以及委員會的議程決定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d)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續)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之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第15及24段對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之初步確認豁免範圍收窄，使其不再適用於在初步確認時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之交易，如租賃及停用責任。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惟有充足應課稅利潤)。修訂本將適用於最早呈列的比較期間期初與租賃及停用責任相關的交易，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期初餘額的調整或於該日的權益其他組成部分 (倘適用)。就所有其他交易而言，該等修訂適用於最早呈列期間開始後發生的交易。

本集團先前對單一交易產生的相關資產及負債整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與相關資產及負債有關之暫時性差異按淨額基準評估。於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時，本集團已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聯之所有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單獨評估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過渡條文：

- (i) 本集團已對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租賃交易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
- (ii) 本集團亦於2022年1月1日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聯之所有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的情況下) 及遞延稅項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d)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續)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之影響(續)
應用該等修訂本對各財務報表項目及每股盈利的影響詳見下文。比較數字已予重列。

會計政策變動對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以及每股盈利的影響如下：

對年度利潤的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費用(增加)/減少	(189)	391
年度利潤(減少)/增加淨額	(189)	391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利潤(減少)/增加：		
— 本公司權益股東	(99)	388
— 非控股權益	(90)	3
	(189)	391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減少)/增加：		
— 本公司權益股東	(99)	388
— 非控股權益	(90)	3
	(189)	3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d)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續)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之影響 (續)

對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調整前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16	1.22
就會計政策變更對下列各項作出的淨調整：		
— 對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影響	0.00	0.00
呈報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16	1.22

會計政策變動對2022年1月1日及2023年1月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

	於2022年 1月1日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月1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214,445	679	215,124
遞延稅項負債	(17,347)	(890)	(18,237)
對淨資產之總影響		(211)	
儲備	3,859,415	(161)	3,859,254
非控股權益	1,852,098	(50)	1,852,048
對權益之總影響	6,031,388	(211)	6,031,17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d)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續)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之影響 (續)

	於2023年 1月1日 (原先呈列)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月1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221,484	976	222,460
遞延稅項負債	(18,242)	(798)	(19,040)
對淨資產之總影響		178	
儲備	4,145,412	225	4,145,637
非控股權益	2,087,996	(47)	2,087,949
對權益之總影響	6,553,283	178	6,553,461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 (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之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 (修訂本) 提供了指導及示例，幫助實體將重大性判斷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該等修訂旨在通過將實體披露其「主要」會計政策的規定替換為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的規定，並加入有關實體如何使用重大性概念進行會計政策披露決策的指引，從而幫助實體提供更實用的會計政策披露。

該等修訂的應用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d)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截至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尚未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納）。

該等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資產銷售或注入	有待釐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交換性	2025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預期該等修訂本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到目前為止，結論為採納該等修訂本不太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e)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因參與實體的營運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能通過對該實體行使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僅考慮本集團及其他各方所持實質權利。

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開始當日至控制終止當日併入合併財務報表。集團間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間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利潤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集團間交易所產生未變現虧損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法抵銷，惟僅可抵銷無減值跡象的部分。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的附屬公司權益，且本集團並無與相關權益股東同意任何額外的條款，而導致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權益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就非受同一控制實體的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分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權益項目呈列，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本集團業績中的非控股權益按該年度損益總額及全面收入總額在本公司非控股權益股東與權益股東之間分配，並於合併損益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賬面呈列。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則入賬列作權益交易，並據此調整合併權益內的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反映相關權益的變動，惟不會調整商譽，亦不會確認收益或虧損。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按出售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入賬，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仍保留的前附屬公司任何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而該金額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或(倘適用)於一家聯營公司及一家合資公司權益的初步確認成本(見附註2(f))。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m))，惟有關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則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f)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或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但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層之實體。

合資公司為一項安排，據此，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各方訂約協定分佔該安排的控制權，並有權擁有該安排資產淨值。

於聯營公司或一家合資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列入合併財務資料，惟有關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則除外。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入賬，並於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淨值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超出投資成本的部分(如有)。投資成本包括購買價、收購投資直接應佔的其他成本，以及形成本集團權益投資一部分的對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任何直接投資。其後，該投資因應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資產淨值於收購後的變動及投資相關減值虧損而調整(見附註2(f)及2(m)(iii))。於各收購日期，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出現減值。收購日期超出成本的部分、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的收購後稅後業績及年內任何減值虧損於合併損益表確認，而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入內的收購後稅後項目則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確認。

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及一家合資公司的虧損超出分佔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將調減至零，且不再確認其他虧損，惟倘本集團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方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在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應用於其他此類長期權益(如適用)之後，本集團的權益是按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以及實質上屬於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一家合資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見附註2(m)(i))。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以本集團所佔被投資方的權益抵銷，惟倘未變現虧損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變為對一家合資公司的投資，保留權益不再重新計量，而該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入賬，反之亦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f)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續)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倘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有重大影響或對一家合資公司失去共同控制，則入賬為出售所持該投資對象的全部權益，所產生盈虧於損益確認。任何在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當日仍保留的該前投資對象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該金額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g) 商譽

商譽指以下兩者的差額

- (i) 所轉讓代價之公允價值、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權益之公允價值的總和；與
- (ii) 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淨值。

當(ii)大於(i)時，則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分配至預期會產生合併協同效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m)(iii))。

期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應佔已收購商譽的任何金額會計入出售損益。

(h)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家合資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的股本證券投資政策如下。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乃於本集團承諾購入／出售該等投資日期確認／取消確認。該等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該等投資除外，其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確認。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闡釋，見附註34(d)。該等投資其後視乎其分類按下列方式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h)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續)

權益證券投資均會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除非該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並在初始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入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入賬」）（不可撥回），以致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有關選擇是以逐項投資的基礎上進行，但僅有當投資符合發行人角度下的權益定義時方可進行。若作出此選擇，在該投資被出售前，其他全面收入中累計的金額仍保留在公允價值儲備（不可撥回）中。在出售時，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撥回）中累計的金額會轉入保留溢利。其為不可撥回，且不會轉入損益。來自權益證券投資的股息，不論是否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入賬，均根據附註2(x)(v)所載政策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i)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為資本增值而以租賃權益（見附註2(l)）擁有或持有的土地及／或建築物。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2(m)）。投資物業按附註2(i)所列會計政策折舊。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按附註2(x)(iv)所述者入賬。

(j) 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初步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m)）列賬：

- 於本集團為物業權益登記擁有人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權益；
- 本集團並非物業權益登記擁有人的租賃物業之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
- 各項廠房及設備，包括相關廠房及設備租賃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見附註2(l)）。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自建資產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拆除並移除所在地原資產及重建所在地的初始成本估計（如相關）及適當比例的製造費用和借貸成本（見附註2(z)）。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j)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報廢或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盈虧根據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在損益確認。

折舊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或估值減估計剩餘價值(如有)並在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限內以直線法攤銷：

樓宇	10 – 45年
機械及設備	3 – 20年
辦公設備	3 – 15年
汽車及其他	1 – 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2 – 20年
使用權資產	於租期內

若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不同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則該項資產的成本或估值應以合理的基準分攤到不同部分，且各部分獨立計提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每年進行審閱。

在建工程在完工及可作擬定用途前不會計提折舊。

(k)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研究活動支出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倘產品或程序於技術或商業可行且本集團有充足資源並計劃完成開發，則開發支出予以資本化。資本化支出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適當比例的雜費及借貸成本(如適用)見附註2(z)。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m))列賬。其他開發支出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收購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僅限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m))列賬。內部所產生商譽及品牌的支出於產生時在損益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k)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續)

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下列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於到達可使用狀態時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專利及專有技術	10 – 20年
專利權費	10年
軟件及其他	3 – 12年
客戶關係	7年

每年審閱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

(l) 租賃資產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括租賃。倘合約將某一時段內使用可識別資產的控制權轉移以換取代價時，合約為或包括租賃。當客戶既有權指定可識別資產的用途，亦有權從該用途獲得幾乎所有經濟利益時，控制權則轉移。

(i) 作為承租人

當合約包含租賃部份及非租賃部份時，則本集團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份，並將各租賃部份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份入賬列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部份。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短期租賃以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就本集團而言，主要為手提電腦及辦公室傢俱）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已資本化，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應付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能輕易釐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租賃負債的計量並不包括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因此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在損益中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l) 租賃資產 (續)

(i) 作為承租人 (續)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重建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的估計成本，貼現至其現值並扣減所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j)及2(m)(iii)）。

當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款項之估計有變，或當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就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減至零，則於損益內入賬。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訂」），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訂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例外為因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而直接產生的租金減免，且其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的條件。在該等情況，本集團已利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對租金減免是否為租賃修訂進行評估，並於觸發租金減免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的損益內將代價變動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合約付款現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l) 租賃資產 (續)

(ii) 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行事時，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租賃為金融租賃或經營租賃。倘將相關資產所有權絕大部分的附帶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金融租賃。倘並非此類情形，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時，本集團將合約中的代價按相對單獨售價基準分配予各部分。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根據附註2(x)(iv)確認。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分租租賃乃參考首次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金融租賃或經營租賃。倘首次租賃為本集團應用附註2(l)(i)所述豁免的短期租賃時，本集團將分租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及合約資產之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下列項目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界定的合約資產(見附註2(o))。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股本及債務證券及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證券(不可撥回)，毋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即根據合同應付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 金融工具及合約資產之信貸虧損 (續)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不足額乃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定息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於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息金融資產：即期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此項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將採用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適用項目之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提列矩陣進行評估，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計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至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上升，在該情況下則按相當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應否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基準為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大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 金融工具及合約資產之信貸虧損 (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首次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倘借款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則構成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特別是，評估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於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測評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质，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按個別項目或集體基準進行。當評估以集體基準進行時，會按照金融工具的共同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過期狀態及信貸風險評級）歸類。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次確認後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時，會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按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入賬（可撥回）計量的債務證券投資除外，其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公允價值儲備（可撥回）累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 金融工具及合約資產之信貸虧損 (續)

利息收入計算基礎

根據附註2(x)(vi)確認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未來估計現金流有負面影響的事件發生時，金融資產會被視為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借款人很有可能將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或
- 由於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證券活躍市場消失。

撇銷政策

如沒有實際可回收的前景，金融資產或合約資產的賬面總值(部分或全數)會被撇銷。一般而言，本集團認為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以償還應撇銷的金額。

以往撇銷的資產的後續回收在回收期間被確認為減值撥回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i) 已發出財務擔保之信貸虧損

財務擔保指當特定債務人到期不能按照債務工具條款償付債務時，要求發出人(即擔保人)向蒙受損失的擔保受益人(「持有人」)賠付特定金額的合約。

已發出的財務擔保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該等公平值乃經比較貸方於有擔保下收取的實際利率與於如並無擔保下貸方應收取的估計利率(倘關資料可作出可靠估計)後，參考類似服務的公平交易中所收取的費用(於可獲得該等資料時)或利率差異而釐定。倘於發出該擔保時收取或可收取代價，該代價則根據本集團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政策而予確認。倘有關代價尚未收取或應予收取，即時開支於損益中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的金額於擔保期內按實際利率法於損益中攤銷為已發出財務擔保的收入。

本集團監察特定債務人違約的風險，並當財務擔保的預期信貸虧損確定為高於擔保的賬面值(即初始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時確認撥備。

為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目標集團會考慮指定債務人自發出擔保以來的違約風險變動，並會計量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惟在指定債務人自發出擔保以來的違約風險大幅增加的情況下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會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附註2(m)(i)所述的相同違約定義及信用風險大幅增加的相同評估標準適用於此。

由於本集團僅須於根據獲擔保工具的條款指定債務人違約時作出付款，故預期信貸虧損乃按預期就補償持有人產生的信貸虧損而作出的付款，減本集團預期從擔保持有人(指定債務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收取的任何款項估計。有關金額其後將使用現時的無風險利率貼現，並就現金流量的特定風險作出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ii) 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

本公司於各報告期間審閱內部和外部的資料，以確定以下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與商譽有關則除外）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的物業除外）；
- 無形資產；
- 商譽；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對於商譽及尚不可使用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每年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單獨估計。倘資產並無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倘可在合理及一致的基礎上進行分配，則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一部分賬面值會分配予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予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ii) 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 (續)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予以分配，首先減少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該單位組別）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再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該單位組別）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之資產而言，倘用作確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減值虧損會予以撥回。商譽的減值虧損不可撥回。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n)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i) 存貨

存貨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以供出售的資產，生產過程中的在製品，生產過程或提供勞務過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示。

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包括全部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將存貨運至現址及達致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及為作出銷售而屬必要的估計成本。

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相關收益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n)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續)

(i) 存貨 (續)

任何由存貨撇減為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和所有存貨虧損於撇減或虧損出現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的任何撥回金額，均在撥回的期間確認為列作開支存貨數量的減少。

(ii) 其他合約成本

其他合約成本指未資本化為存貨 (見附註2(n)(i))、物業、廠房及設備 (見附註2(j)) 或無形資產 (見附註2(k)) 的從客戶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或履行與客戶合約的成本。

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為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而產生的成本，倘未取得合約，則不會產生此等成本 (如額外銷售佣金)。倘成本與將於未來報告期間確認的收益相關且預期可收回成本，則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於產生時資本化。獲得合約的其他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成本直接與現有合約或可特別認定的預計合約相關：產生或增加日後將用於提供貨品或服務的資源；及預期將被收回，則完成合約的成本會資本化。直接與現有合約或可特別認定的預計合約有關的成本可能包括直接勞務、直接材料、成本分攤、可明確向客戶收取的成本及僅因本集團訂立合約而產生的其他成本 (如向分包商付款)。履行合約的其他成本 (未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 於產生時支銷。

已資本化合約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當合約成本資產的賬面值超過(i)本集團預期因交換資產相關貨品或服務而將收取的代價餘額減(ii)尚未確認為開支的直接與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相關的任何成本的淨額時，確認減值虧損。

已資本化合約成本的攤銷於確認資產相關收益時從損益內扣除。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x)。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o)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當本集團於根據合約所載之付款條款符合資格無條件收取代價之前確認收益(見附註2(x))，則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根據附註2(m)(i)所載之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並於收取代價之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被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見附註2(p))。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支付代價，則確認合約負債(見附註2(x))。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該等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見附註2(p))。

就與客戶訂立的單一合約而言，以合約資產淨額或合約負債淨額呈列。就多種合約而言，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按淨額基準呈列。

倘合約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合約結餘包括按實際利息法計算的應計利息(見附註2(x))。

(p)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予以確認。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倘收入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前已確認，則數額按合約資產呈列(見附註2(x))。

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格計量。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所有應收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並包括信貸虧損撥備(見附註2(m)(i))。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高的短期投資，該等投資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價值轉變風險並不重大，並於收購後三個月內到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根據附註2(m)(i)所載政策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r)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倘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s)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初步確認後，計息借款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根據本集團有關借款成本之會計政策確認(見附註2(z))。

(t)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以及非貨幣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計提。倘遞延付款或結算且產生重大影響，該等金額將按現值列賬。

(ii) 定額福利退休計劃供款

本集團透過估計僱員就當前及過往期間所提供服務應得的未來福利金額，單獨計算各定額福利退休計劃的供款淨額，相關福利貼現以釐定現值且已扣減任何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合資格精算師使用預測單位信貸法進行相關計算。倘計算結果對本集團有利，已確認資產以可獲經濟利益的現值為限，而經濟利益為未來計劃退款或未來計劃供款減少。

定額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服務成本及利息開支(收入)淨額於損益確認並分配至「行政開支」。當期服務成本入賬列為當期僱員服務所產生的定額福利責任現值增加。倘更改計劃福利或縮減計劃，與僱員往期服務相關的福利變動部分或縮減所得損益，於修訂或縮減計劃(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及確認相關重組成本或終止福利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期內利息開支(收入)淨額透過應用在報告期初計量定額福利責任的貼現率至定額福利負債(資產)淨額釐定。貼現率為到期日與本集團所承擔責任期限相若的優質公司債券於報告期末的收益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t) 僱員福利 (續)

(ii) 定額福利退休計劃供款 (續)

倘計劃福利出現變動，或計劃規模縮減，則僱員過往所提供服務的相關福利變動部分的即期服務成本或縮減產生的盈虧，於修訂計劃或縮減計劃之時的較早者，以及確認相關重組成本或終止福利之時，於損益確認為一項支出。

定額福利退休計劃的重新計量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即時計入保留利潤。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計劃資產(不包括計入定額福利負債(資產)淨額淨利息的金額)回報及資產上限(不包括計入定額福利負債(資產)淨額淨利息的金額)影響的任何變動。

(iii) 離職福利

倘本集團無法收回相關福利，或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則確認離職福利。

(u)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於損益確認，惟與企業合併、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的稅款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為年內就應課稅收入根據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的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u)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產生，即資產及負債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源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

除若干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相關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可能支持確認由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金額，惟此等差額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扣減暫時差額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結回或結轉的期間內撥回。在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支持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相同準則，即若有關差額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且預計在可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的期間內撥回，則計及有關差額。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可就稅務進行扣減的商譽產生的暫時差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並非業務合併一部分）的資產或負債初步確認產生的暫時差額，並且於交易時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以及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暫時差額，倘為應課稅差額，則僅限於本集團控制撥回時間且於可見未來不會撥回的差額；倘屬可扣減差額，則除非屬於將來可能撥回的差額。

倘投資物業根據會計政策附註2(i)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乃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償還方式，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予貼現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會在各報告期末獲審閱，而如果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則該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便會調低。如果日後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有關減額便會撥回。倘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有關減額便會撥回。

宣派股息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於支付相關股息的負債確認時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u) 所得稅 (續)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本集團就可能獲得可用作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之應課稅溢利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租賃負債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與其變動均相互獨立呈列，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具備可依法執行的權力，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符合以下額外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資產則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擬按淨值基準償還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下列其中一項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而該等實體計劃於日後各個預期償還或撥回重大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期間，按淨值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償還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償還該負債。

(v) 撥備、或然負債及虧損合同

(i)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去事件而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可能須為履行責任而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且可靠估計流出金額時，則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屬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呈列撥備。

倘經濟利益未必會流出，或無法可靠估計有關金額，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甚微，否則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倘可能須承擔的責任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該等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甚微則作別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v) 撥備、或然負債及虧損合同 (續)

(i) 撥備及或然負債 (續)

倘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支出預期由另一方償還，則就幾乎確定的任何預期償還確認一項單獨的資產。就償還確認的金額僅限於撥備的賬面值。

(ii) 虧損合同

當本集團履行合同項下義務的不可避免的成本超出預期自合同收取的經濟利益時，即表示存在虧損合同。虧損合同的撥備按終止合同的預期成本與繼續履行合同的淨成本中較低者的現值計量。

(w) 回收責任

本集團的回收責任包括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估計其放射性生產設施退役的開支。本集團根據進行所需工程所用未來開支金額及時間的詳細計算，估計其回收負債。估計開支已考慮通脹，其後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的貼現率貼現，以使撥備金額反映預期履行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本集團將與回收放射性生產設施負債有關的相應資產列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該責任及相應資產於負債產生期間確認。資產於放射性生產設施的預計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折舊，負債則附加至預計開支日期。估計出現變動時（如估計成本變動或進行回收活動的時間變動），該責任及相應資產的修訂按適當貼現率重新計量，而重新計量的任何損益乃於損益中確認。

(x)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源自銷售貨品、提供服務或租賃項下讓渡本集團資產使用權的收入分類為收入。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取的承諾代價數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轉移至客戶或承租人有權動用資產時，收入予以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x) 收益及其他收入 (續)

倘合約包含為客戶提供超過12個月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成分，則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採用與客戶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及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單獨計提。倘合約包含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成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本集團採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實際權宜之計，倘融資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則不會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任何影響的代價。

有關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銷售貨品

收入於客戶得到並接受合同中承諾的商品及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如果產品只是部分履行了合同義務，應將合同項下的總成交金額以單獨出售價格為基礎，在合同項下的所有貨品和勞務間進行分配。

(ii) 建築合約

合約與受客戶管控的房地產資產工程相關時，本集團把與客戶所訂的合約列作建築合約，故本集團建築活動設置或提升受客戶管控的資產。

建築合約結果可合理計量時，合約收益利用成本比例法隨時間累進確認，即根據所產生實際成本相對估計總成本之比例。

作出該等估計時計及本集團賺取提早完工合約獎金或遭致延遲完工合約罰款的可能性，惟有關收益僅於經確認累計收益金額的重大撥回極可能不會發生時確認。

合約結果不可合理計量時，收益僅在所產生的合約成本將予收回的情況下確認。

倘於任何時候完成合同的成本估計超過合同項下的代價餘額，則根據附註2(v)(ii)中所載的政策確認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x) 收益及其他收入 (續)

(iii) 提供服務

提供輻照服務及其他服務所得收益於交付服務或履行服務時確認。

(iv)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根據經營租賃應收的租金收入於租約涵蓋期間等額分期於損益中確認，惟另有基準更能體現使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利益模式則除外。所獲租賃優惠於損益中確認為應收租賃付款淨額總額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或然租金於所產生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v) 股息

-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時確認。
- 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於投資股價除息時確認。

(v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按照將金融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與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準確折現的利率計算確認。對於以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入賬(可撥回)計量且不存在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賬面總額。對於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法適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虧損撥備總賬面淨值)(見附註2(m)(i))。

(vii) 政府補助

當可合理確定本集團會收到政府補助並會遵守補助附帶的條件時，即於財務狀況表初始確認政府補助。用於彌補本集團已產生費用的補助於費用產生的同一期間在損益表系統確認為收入。用於彌補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其後於該資產的可使用年限於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y) 外幣換算

年內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外幣匯兌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交易日乃公司初步確認有關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

境外業務之業績按與交易日之匯率相若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報告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在匯兌儲備中按權益分別累計。

於出售境外業務時，與該境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的累積金額，在確認出售的損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

(z)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是由一項必須經過較長時期準備方可用於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收購、建設或生產而直接產生並予以資本化為該項資產成本的一部份。其他借貸成本乃於其產生期間內支銷。

借款成本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乃於產生資產開支、產生借款成本及對準備資產用於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乃屬必要的活動正在進行時開始。借款成本的資本化乃於對準備合資格資產用於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乃屬必要的絕大部分活動中斷或完成時暫停或停止。

(aa)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aa) 關聯方 (續)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一家合資公司 (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一家合資公司)。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公司。
- (iv) 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一家合資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 (或該實體的母公司) 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主體，或集團旗下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人員服務。

某一人士的近親成員為預計其在與實體交易時，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bb)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及合併財務報表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與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層的財務資料區分開來，以向本集團的各業務線及地區營運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

個別重大營運分部不會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彙總，惟該等分部的經濟特性、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流程性質、客戶類型或級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屬性均類似則作別論。倘非個別重大的營運分部符合上述絕大部分標準，則可彙總處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附註34(d)包括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重大會計判斷及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如下：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大判斷

(a) 合資公司分類

本公司董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資安排評估該等合資安排是否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經參考有關安排結構、法律形式、各方於安排中協定的合約條款以及相關事實及情況下考慮合資安排各方的權利及責任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所有的合資安排應分類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項下的合營企業及各方於安排中協定的合約條款，當中列明合營企業的相關活動需要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因此，上海欣科醫藥有限公司(「上海欣科」)及北京同輻創新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北京同輻」)分類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b) 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

誠如附註15所述，即使本集團擁有低於50%的擁有權權益，北京雙原同位素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原子科興藥業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安徽養和醫療器械設備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董事基於本集團應佔其投票權及單方面指示相關活動之實際能力評估評估本集團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因此本集團對該等附屬公司擁有權力。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a)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投資物業在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折舊。本集團定期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以釐定任何報告期內錄入的折舊開支金額。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乃基於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釐定，並計及預期的技術變動。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在以往估計出現重大變動時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續)

(b)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關於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按變現或結清有關資產賬面值的預計方式確認及計量。於釐定遞延資產的賬面值時，會估計預計應課稅利潤，當中涉及關於本集團營運環境的多項假設，並由董事作出重要判斷。有關假設及判斷的任何變動會影響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因而影響未來年度的純利。

(c) 回收責任

回收及處置放射性生產設施的負債估計涉及估計未來開支的金額及時間，及用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特定風險的評價的通脹率及貼現率。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未來生產計劃、相關資產使用年期及輻射水平，以釐定將進行回收及處置放射性生產設施的範圍、金額及時間。決定此等因素的影響，涉及本集團的判斷，而估計負債可能最終有別於將產生的實際開支。本集團所用貼現率亦可能予以修改，以反映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特定風險的評價變動，如市場的借款率及通脹率變動。由於估計有變（如估計成本變動，或進行回收活動的時間有變），責任的修改將會按適用貼現率重新計量，而重新計量的任何損益乃於損益中確認。

(d)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長期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長期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基於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本集團會根據該等應收款項的天數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歷史經驗及前瞻性信息，根據該等判斷做出判斷並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更可能會對評估結果產生重大影響，並且可能有必要對損益計提額外減值費用。於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長期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876,341,000元（2022年：人民幣3,495,093,000元）、人民幣19,862,000元（2022年：人民幣27,359,000元）、人民幣254,569,000元（2022年：人民幣151,802,000元）及人民幣49,196,000元（2022年：人民幣38,997,000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的累計虧損撥備分別約人民幣204,656,000元（2022年：人民幣185,376,000元）、人民幣1,465,000元（2022年：人民幣148,000元）、人民幣13,165,000元（2022年：人民幣10,397,000元）及零（2022年：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各類藥品及放射源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伽瑪射線輻照裝置的設計、製造、建造及安裝、提供輻照滅菌服務、銷售放射治療設備及獨立醫學檢驗實驗室服務。

(i) 收益分拆

客戶合同收益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之分拆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同收益		
按服務線主要產品之分拆		
— 藥品銷售	4,017,476	3,880,262
— 放射源產品銷售	532,567	533,725
— 放射治療設備銷售	706,124	502,731
— 醫療器械銷售	544,690	171,843
— 核酸檢測試劑盒銷售	111,107	152,669
— 輻照服務	161,687	157,680
— 技術服務	349,390	232,052
— 建築合同收益	35,826	60,366
— 獨立醫學檢驗實驗室服務	52,004	385,649
— 其他	124,121	76,572
	6,634,992	6,153,549

按收益確認時間對客戶合同收益的分拆於附註4(b)披露。

於2023年及2022年，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樣化且並無與客戶進行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本集團客戶產生的信貸風險集中詳情載於附註34(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a) 收益 (續)

(ii) 預期日後確認自於報告日期存續之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

於2023年12月31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項下之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總額約為人民幣19,862,000元(2022年：人民幣23,817,000元)。該款項主要指預期日後確認自客戶與本集團訂立之建築合約產生的收益。本集團日後將於完工時確認預期收益及預期於未來12個月內完工。

本集團已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實際權宜方法用於銷售合約，故此，本集團概不披露有關本集團(在其履行原有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銷售合約的餘下履約責任時)將有權獲取的收益之資料。

上述款項亦並不包括本集團因滿足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之建築合約所載條件所賺取之完工獎金，除非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極有可能滿足賺取該等獎金之條件。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通過主要由業務線(產品及服務)組成的分部管理業務。本集團按與內部報送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一致的方式呈列下述五個可呈報分部。並無經營分部合併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藥品：製造及銷售廣泛的顯像診斷及治療用放射性藥物、尿素呼氣試驗藥盒及測試儀、體外免疫診斷試劑和藥盒及其他產品。
- 放射源產品：銷售醫用及工業用放射源產品及技術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續)

- 輻照：向中國的醫療設備、藥品、化妝品及食品製造商提供輻照滅菌服務及向輻照服務提供商提供伽瑪射線輻照裝置的設計、製造及安裝。
- 放射治療設備及相關服務：銷售放射治療設備及提供相關維修服務。
- 其他業務：為客戶提供獨立醫學檢驗實驗室服務、銷售放射治療設備及其他各類服務。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價分部業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的經營成果：

收益及開支經參考可呈報分部產生的收益及開支分配至該等分部。呈報分部利潤的計量採用毛利。本集團並無計量個別分部的其他收入及開支項目，比如其他收入、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和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有關資料。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收益確認時間對客戶合同收益的分拆以及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放射治療設備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藥品 人民幣千元	放射源產品 人民幣千元	輻照 人民幣千元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之時間分拆						
指定時點	4,128,583	586,207	161,687	706,406	720,814	6,303,697
隨時間	-	-	9,108	227,337	94,850	331,295
外部客戶收益	4,128,583	586,207	170,795	933,743	815,664	6,634,992
分部間收益	3,681	51,869	7,760	6,969	819	71,098
可呈報分部收益	4,132,264	638,076	178,555	940,712	816,483	6,706,090
可呈報分部利潤(毛利)	2,892,901	276,405	91,433	167,287	84,557	3,512,58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放射治療設備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藥品 人民幣千元	放射源產品 人民幣千元	輻照 人民幣千元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之時間分拆						
指定時點	3,923,267	580,929	157,680	514,012	745,978	5,921,866
隨時間	-	-	13,513	218,170	-	231,683
外部客戶收益	3,923,267	580,929	171,193	732,182	745,978	6,153,549
分部間收益	1,793	37,508	132	7,796	9,263	56,492
可呈報分部收益	3,925,060	618,437	171,325	739,978	755,241	6,210,041
可呈報分部利潤(毛利)	2,823,082	260,180	87,981	143,754	295,517	3,610,5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續)

(ii) 可呈報分部利潤(毛利)之對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可呈報分部利潤(毛利)	3,512,583	3,610,514
分部間利潤(毛利)抵銷	(30,344)	(92,832)
合併毛利	3,482,239	3,517,682

(iii) 地理資料

本集團所有業務均於中國開展且本集團大部分客戶均位於中國。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預付款項及無形資產)均位於或分配至位於中國的業務。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利息收入	30,973	45,286
政府補助(附註)	32,626	41,948
非上市股權投資股息收入(附註19)	5,593	6,404
經營租賃租金及相關收入	8,841	6,397
外匯虧損淨額	(4,387)	(13,2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35)	(1,116)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33(a))	158,435	-
視作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33(b))	124	-
議價購買收益(附註32)	-	125
其他	8,858	5,468
	240,928	91,222

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政府補助主要指技術及醫療領域研發支持補助約人民幣26,202,000元(2022年：人民幣39,945,000元)。收取該等補助不附帶任何條件及其他或有事項。餘下政府補助已如附註26(b)所述從遞延收入轉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財務費用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貸款利息	32,439	9,212
公司債券利息	-	19,004
租賃負債利息	3,231	4,696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的利息開支	(9,606)	(5,330)
	26,064	27,582
回收責任利息增值，淨額	6,592	3,690
定額福利退休計劃的利息成本(附註28)	1,316	1,675
長期應付款項利息成本	2,170	2,389
	36,142	35,336

借貸成本已按年利率3.57%(2022年：4.71%)予以資本化。

(b) 員工成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75,565	714,883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90,994	82,074
就定額福利退休計劃確認的開支	819	876
	867,378	797,833

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管理及營運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按照地方市政府議定的僱員平均工資的一定百分比向該計劃供款，為僱員的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除稅前利潤 (續)

(c) 其他項目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2)	237,104	204,937
— 投資物業(附註13)	6,194	2,392
攤銷#		
— 無形資產(附註14)	21,053	15,819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21)	67,099	28,931
— 合約資產(附註21)	1,317	148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2)	4,137	2,262
— 無形資產(附註14)	-	3,392
— 商譽(附註18)	-	13,272
無形資產撇銷(附註14)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附註12)	-	660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950	1,950
— 非審核服務	299	-
提前終止租約的虧損(附註12(i))	-	7,977
回收責任撥備增加	1,353	11,220
存貨成本#(附註20(b))	2,960,107	2,468,714

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有關的成本約人民幣400,818,000元(2022年：人民幣360,696,000元)，有關金額亦已計入上文或附註6(b)就該等開支逐類個別披露的相關總金額內。

7. 所得稅

(a) 合併損益表中的所得稅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稅項		
年內撥備	153,002	165,97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3,825	7,847
遞延稅項	166,827	173,824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撥回(附註29(b))	(20,520)	(8,268)
	146,307	165,5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所得稅 (續)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之對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利潤	922,437	920,793
除稅前利潤按中國法定稅率計算的名義稅項	230,609	230,198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項影響	15,599	5,526
非課稅收益的稅項影響	(41,786)	(12,143)
未確認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及暫時性差額的稅項影響	41,896	47,629
上一年度未確認但本年度已使用的未使用稅務虧損及暫時性差額的稅項影響	(20,035)	(4,42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3,825	7,847
稅務優惠(附註(ii))	(49,785)	(73,734)
稅率變動的稅項影響	1,711	1,642
研發成本超額抵扣之稅項影響	(45,727)	(36,984)
實際稅項開支	146,307	165,556

附註：

- (i) 本公司及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 (2022年：25%) 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i)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已獲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且於獲批期間(惟須符合認可準則)享有15%的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利潤約人民幣370,967,000元(2022年：人民幣392,275,000元)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319,874,900股(2022年：319,874,900股普通股)。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董事及監事薪酬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節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分披露，如下所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及 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軍旗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	-	152	140	62	354
范國民先生(於2023年12月22日獲委任)	-	316	570	136	1,022
杜進先生(於2023年12月22日辭任)	-	338	623	143	1,104
王鎖會先生(於2023年12月21日辭任)	-	200	534	87	821
許紅超先生	-	349	533	149	1,031
非執行董事					
劉修紅女士	-	-	-	-	-
陳首雷先生	-	-	-	-	-
常晉峪女士	-	-	-	-	-
丁建民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	-	-	-	-	-
代樹權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雲輝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辭任)	95	-	-	-	95
陳景善先生	150	-	-	-	150
盧闖先生	150	-	-	-	150
田嘉禾先生	200	-	-	-	200
潘昭國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	68	-	-	-	68
監事					
劉忠林先生	-	-	-	-	-
趙南飛先生	-	-	-	-	-
張國平先生	-	-	-	-	-
彭啟慧女士	-	240	198	98	536
麻付新先生	-	232	218	100	550
總計	663	1,827	2,816	775	6,0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及 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琰彬先生 (於2022年7月29日辭任)	-	-	-	-	-
杜進先生	-	311	761	134	1,206
王鎖會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	344	886	146	1,376
許紅超先生 (於2022年9月16日獲委任)	-	172	150	70	392
非執行董事					
劉修紅女士	-	-	-	-	-
陳首雷先生	-	-	-	-	-
常晉峪女士	-	-	-	-	-
劉忠林先生 (於2022年7月29日辭任)	-	-	-	-	-
代樹權先生 (於2022年9月16日獲委任)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雲輝先生	162	-	-	-	162
陳景善先生	150	-	-	-	150
盧闖先生	150	-	-	-	150
田嘉禾先生	366	-	-	-	366
監事					
李振華先生 (於2022年8月30日辭任)	-	273	63	57	393
張建先生 (於2022年8月30日辭任)	-	256	54	56	366
劉忠林先生 (於2022年9月16日獲委任)	-	-	-	-	-
張慶軍先生 (於2022年7月29日辭任)	-	-	-	-	-
趙南飛先生	-	-	-	-	-
張國平先生	-	-	-	-	-
彭啟慧女士 (於2022年8月30日獲委任)	-	69	64	30	163
麻付新先生 (於2022年8月30日獲委任)	-	69	72	30	171
總計	828	1,494	2,050	523	4,8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最高薪酬人士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有兩名(2023年：零)為本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其酬金已納入上文附註9的披露中。餘下三名(2023年：五名)個人的酬金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6,209	804
退休計劃供款	342	329
酌情花紅	2,797	2,143
總計	9,348	3,276

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範圍如下：

	2023年 人數	2022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3	2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總計	5	3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彼等離職的補償。並無任何人士於該兩個年度放棄任何酬金。

本集團視乎董事表現及現行市況釐定酌情花紅。

11. 其他全面收入

(a) 有關其他全面收入之各個組成部分之稅項影響：

	2023年			2022年(經重列)		
	稅前數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抵免 人民幣千元	扣除稅項數額 人民幣千元	稅前數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抵免 人民幣千元	扣除稅項數額 人民幣千元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負債淨額	(621)	-	(621)	(3,374)	-	(3,37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股本投資－公允價值儲備 變動淨額(不可撥回)	(6,100)	915	(5,185)	12,084	3,439	15,523
其他全面收入	(6,721)	915	(5,806)	8,710	3,439	12,1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成本：	樓宇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966,508	313,202	961,749	93,894	171,823	109,268	857,852	3,474,296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31,335	8,041	8,258	48	9,983	-	-	57,665
於2022年1月1日(經重列)	997,843	321,243	970,007	93,942	181,806	109,268	857,852	3,531,961
添置	17,166	81,930	105,808	15,978	20,922	5,834	376,411	624,049
透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	-	-	122	-	-	-	-	122
出售	(5,201)	(56,565)	(24,070)	(2,098)	(2,498)	-	-	(90,432)
撤銷	-	-	(1,237)	-	-	-	-	(1,237)
轉入/(轉出)	198,109	-	43,771	157	-	-	(242,037)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207,917	346,608	1,094,401	107,979	200,230	115,102	992,226	4,064,463
添置	13,502	64,114	112,553	2,230	11,781	17,944	768,606	990,730
透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	6,918	-	7,011	104	1,984	-	-	16,01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3(a)及33(b))	(41,211)	(23,513)	(74,968)	(5,998)	(7,485)	(40,542)	-	(193,717)
出售	-	(33,413)	(19,753)	(1,518)	(29,404)	-	-	(84,088)
轉入/(轉出)	102,064	-	375,331	618	147	-	(478,160)	-
於2023年12月31日	1,289,190	353,796	1,494,575	103,415	177,253	92,504	1,282,672	4,793,405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175,642)	(76,313)	(521,381)	(48,504)	(79,923)	(59,586)	-	(961,349)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2,461)	(925)	(2,267)	(47)	(1,633)	-	-	(7,333)
於2022年1月1日(經重列)	(178,103)	(77,238)	(523,648)	(48,551)	(81,556)	(59,586)	-	(968,682)
年內支出	(39,349)	(32,841)	(84,886)	(13,230)	(18,278)	(16,353)	-	(204,937)
撤銷	-	-	577	-	-	-	-	577
出售	432	23,395	21,544	1,847	1,184	-	-	48,402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217,020)	(86,684)	(586,413)	(59,934)	(98,650)	(75,939)	-	(1,124,640)
年內支出	(46,701)	(31,934)	(115,974)	(10,103)	(16,251)	(16,141)	-	(237,10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3(a)及33(b))	20,015	13,642	33,122	4,210	2,976	24,514	-	98,479
出售	-	23,138	17,426	1,335	29,133	-	-	71,032
於2023年12月31日	(243,706)	(81,838)	(651,839)	(64,492)	(82,792)	(67,566)	-	(1,192,233)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1,045,484	271,958	842,736	38,923	94,461	24,938	1,282,672	3,601,172
於2022年12月31日(經重列)	990,897	259,924	507,988	48,045	101,580	39,163	992,226	2,939,8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樓宇全部位於中國。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質押其於廠房及機器的賬面值約人民幣77,057,000元(2022年：人民幣65,660,000元)的所有權權益，以抵押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附註24(a)。

附註：

- (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原到期日為2024年12月31日的現有租賃合約已提前終止，導致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33,170,000元(2023年：零)及人民幣25,193,000元(2023年：零))，提前終止租約的虧損約人民幣7,977,000元(2023年：零)於合併損益表行政開支項目中確認。
- (ii)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自用租賃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 於持有自用租賃土地的擁有權權益，剩餘租期於10至50年之間	213,145	174,937
— 樓宇	44,480	62,807
— 設備及其他	14,333	22,180
	271,958	259,924

有關樓宇及廠房以及設備及其他的現有租賃的餘下租期介乎3至20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添置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64,114,000元(2022年：人民幣81,930,000元)。該金額包括設備添置約人民幣50,000元(2022年：人民幣4,478,000元)，樓宇約人民幣19,276,000元(2022年：人民幣40,778,000元)及於持有自用租賃土地的擁有權權益約人民幣44,788,000元(2022年：人民幣36,674,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附註：(續)

(iii) 於損益內確認的與租賃有關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 於持有自用租賃土地的擁有權權益，剩餘租期於10至50年之間	7,514	5,707
— 樓宇	21,893	22,068
— 設備及其他	2,527	5,066
	31,934	32,841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6(a))	3,231	4,696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21,155	9,033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及租賃產生的日後現金流出的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3(c)、附註27及附註34(b)。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37,339
添置	4,715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時獲得(附註32(a))	27,61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69,665
添置	2,643
於2023年12月31日	72,308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17,669
年內撥備	2,392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20,061
年內撥備	6,194
於2023年12月31日	26,255
賬面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46,053
於2022年12月31日	49,604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01,021,000元(2022年：人民幣154,005,000元)。公允價值乃根據與本集團並無關聯的獨立估值師北京中同華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作出的估值釐定。估值乃參考類似地點及狀況的類似物業的近期市價釐定。

估值技術較上一年度所使用者並無改變。於估計物業的公允價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時用途。

上述投資物業以直線法按下列年利率使用計算折舊：

租賃土地	於租期內
樓宇	於租期內或20至40年(以較短者為準)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質押賬面值約人民幣5,857,000元(2022年：人民幣6,304,000元)的投資物業，以抵押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附註24(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無形資產

	專利及 專有技術 人民幣千元	專利權費 人民幣千元	軟件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143,650	9,480	47,896	23,300	224,326
添置	17,814	-	5,785	-	23,599
撤銷	-	-	(21)	-	(2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61,464	9,480	53,660	23,300	247,904
添置	57,948	-	17,019	-	74,967
透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附註32(a))	4,700	-	-	3,000	7,70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3(a)及33(b))	(10,000)	-	(4,344)	-	(14,344)
於2023年12月31日	214,112	9,480	66,335	26,300	316,227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2022年1月1日	(24,697)	(6,088)	(20,445)	(16,600)	(67,830)
年內支出	(5,866)	(798)	(7,547)	(1,608)	(15,819)
撤銷	-	-	13	-	13
減值虧損	-	-	-	(3,392)	(3,392)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30,563)	(6,886)	(27,979)	(21,600)	(87,028)
年內支出	(9,359)	(798)	(9,187)	1,709	(21,05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3(a)及33(b))	641	-	3,330	-	3,971
於2023年12月31日	(39,281)	(7,684)	(33,836)	(23,309)	(104,110)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174,831	1,796	32,499	2,991	212,117
於2022年12月31日	130,901	2,594	25,681	1,700	160,876

攤銷開支計入合併損益表的「銷售成本」內。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質押賬面值約人民幣870,000元(2022年：人民幣898,000元)的無形資產，以抵押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附註24(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無形資產 (續)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客戶關係應佔無形資產減值約人民幣3,392,000元(2023年：零)，乃由於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銷售額低於預期，導致來自該等客戶的估計現金流入淨額向下調整。

相關無形資產的可回收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等計算法運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採用年銷售增長率，其基於本集團有關該等營運的過往經驗並就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特定因素做出調整。所用貼現率18.3%(2022年：16.9%)為稅前及反應於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206,354	1,289,779
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606,085	606,085
	1,812,439	1,895,864
減：減值虧損	-	(32,590)
	1,812,439	1,863,2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以下清單僅載列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人民幣	本集團實際權益		本集團應佔投票權		主要業務活動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北京北方生物技術研究所有限公司	中國	189,600,000	-	100%	-	100%	生物製藥之生產及銷售
北京雙原同位素技術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	11,000,000	34.75%	34.75%	100%	100%	放射源生產及銷售
上海原子科興藥業有限公司(附註(iv))	中國	84,320,000	48.64%	48.64%	70%	70%	放射性藥物銷售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註(iv))	中國	200,000,000	48.00%	48.00%	54.1%	54.1%	生物製藥之生產及銷售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附註(iii)及(iv))	中國	161,784,136	69.49%	69.49%	80%	80%	核技術應用
安徽養和醫療器械設備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	7,750,000	48.00%	48.00%	100%	100%	醫療診斷設備之製造
成都中核高通同位素股份有限公司(附註(iii))	中國	70,583,407	93.15%	93.15%	93.15%	93.15%	核技術應用
中核同興(北京)核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30,000,000	51%	51%	51%	51%	核技術應用
寧波君安藥業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80,000,000	100%	100%	100%	100%	放射性藥物生產及銷售
中核安科銳(天津)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193,700,990	51%	51%	51%	51%	放射治療設備生產及銷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附註：

- (i) 該等實體的正式名稱為中文。該等實體之英文譯本僅供參考。
- (ii) 根據合約方在附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中議定的合約條款，列明本集團有權單方面指導相關活動，本集團能夠或有權享有參與該等公司之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該等公司自成立以來享有的權力影響相關回報。
- (iii) 該等附屬公司為在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他附屬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iv) 由於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由本集團控制，故本集團對該等附屬公司擁有過半數的投票權。

下表載列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之相關資料。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任何公司間抵銷前金額。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控股權益所佔百分比	30.51%	30.51%
流動資產	715,717	778,850
非流動資產	2,022,202	1,698,181
流動負債	(374,728)	(364,065)
非流動負債	(317,992)	(243,038)
資產淨值	2,045,199	1,869,928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623,990	570,515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852,672	766,678
年內利潤	248,894	215,30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300	(4,52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49,194	210,773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76,029	64,307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22,854	24,68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77,824	64,30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141,084)	(116,26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35,160)	(114,1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所佔百分比	52.00%	52.00%
流動資產	3,052,687	2,925,456
非流動資產	619,744	435,604
流動負債	(1,822,361)	(1,774,081)
非流動負債	(7,252)	(7,935)
資產淨值	1,842,818	1,579,044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958,265	821,103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185,068	2,198,849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498,127	483,774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261,160	251,562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107,711	59,51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462,208	397,137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18,716)	5,75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234,677)	(210,4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安徽養和醫療器械設備有限公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所佔百分比	52.00%	52.00%
流動資產	278,186	282,005
非流動資產	34,222	36,122
流動負債	(59,800)	(64,042)
資產淨值	252,608	254,085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131,356	132,124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84,348	234,879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69,425	101,289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36,287	52,670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36,869	59,75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56,154	98,31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8,338	(36,08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70,995)	(114,9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成本	115,505	99,699
分佔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已收股息	4,094	18,397
	119,599	118,09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同愛邦高新技術有限公司及江蘇高同裝備有限公司的權益增加分別約為人民幣6,800,000元(2022年：零)及零(2022年：人民幣25,000,000元)。自其他聯營公司收到的股息約為零(2022年：人民幣216,000元)。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乃使用權益法於合併財務報表入賬)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集團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活動
			2023年	2022年	
廣州中山醫藥科技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300,000元	20.54%	20.54%	提供健康諮詢服務及 信息諮詢服務
江蘇高同裝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5,000,000元	40.92%	40.92%	第三類醫療設備的業務
上海深景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8,800,000元	40.00%	40.00%	提供技術服務及諮詢
南京慈基醫學技術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255,000元	33.64%	33.64%	醫療器械的銷售
中核核素醫療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4,900,000元	49.00%	49.00%	資產及投資管理
深圳市瑞利醫療科技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7,500,000元	35.00%	35.00%	醫療器械的銷售
中同愛邦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6,800,000元	34.00%	-	放射治療設備的生產及銷 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本集團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匯總資料：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中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之賬面值總額	119,599	118,096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分佔該等聯營公司(虧損)/利潤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之總金額	(14,303)	8,618

17.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成本	470,432	485,637
分佔收購後業績，扣除已收股息	33,082	27,230
	503,514	512,867

有關本集團於合資公司之權益(乃使用權益法於合併財務報表入賬)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活動
		2023年及2022年		
上海欣科醫藥有限公司	中國	49%		生產及銷售生物製藥
北京同輻創新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北京同輻」)	中國	44% (30%)		核技術投資應用領域

本集團的合資公司使用權益法於合併財務報表入賬，乃由於按照安排的合約條款，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作出一致同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續)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北京同輻退還資本。本集團根據各自於北京同輻的持股比例收到的退還資本約為人民幣15,205,000元(2022年：人民幣36,140,000元)。

已就會計政策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並與合併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作出對賬之合資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披露如下：

上海欣科醫藥有限公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57,202	217,431
非流動資產	30,379	30,364
流動負債	(86,381)	(161,614)
非流動負債	(1,338)	(1,295)
資產淨值	99,862	84,886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收益	267,647	224,512
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46,295	32,704
已收股息	40,471	49,649
與本集團的權益對賬		
資產淨值總額	99,862	84,886
本集團實際權益	49%	49%
本集團分佔資產淨值	48,932	41,594
合併財務報表之賬面值	48,932	41,5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續)

北京同輻創新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067,457	1,256,731
非流動資產	-	325,210
流動負債	-	(25)
資產淨值	1,067,457	1,581,916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收益	38,250	59,779
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29,820	58,448
已收股息	10,085	3,994
與本集團的權益對賬		
資產淨值總額	1,067,457	1,581,916
本集團實際權益	44%	30%
本集團分佔資產淨值	469,681	474,575
合併財務報表之賬面值	454,582	471,273

18.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	48,349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附註32(a)(i))	50,762
於2023年12月31日	99,111
減值：	
於2022年1月1日	(4,313)
添置	(13,272)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	(17,585)
賬面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81,526
於2022年12月31日	30,7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商譽 (續)

商譽分配到根據下列業務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藥品	25,206	25,206
輻照	1,084	1,084
放射治療設備及相關服務	4,474	4,474
其他(附註)	50,762	—
	81,526	30,764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等計算法運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採用年銷售增長率，其基於本集團有關該等營運的過往經驗並就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特定因素做出調整。所用貼現率為稅前及反應於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就藥品確認現金產生單位應佔商譽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3,272,000元(2023年：零)。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就輻照、放射治療設備及相關服務以及放射源產品及其他服務確認現金產生單位應佔商譽減值虧損。

附註：其他指工業檢驗檢測

	2023年	2022年
藥品		
首個五年期的年銷售增長率	0%-19.4%	1%-17%
超過五年期的年銷售增長率	0%	0%
貼現率	12.9%	11.9%, 14.8%
輻照		
首個五年期的年銷售增長率	1%-5%	1%-5%
超過五年期的年銷售增長率	0%	0%
貼現率	10.77%	10.77%
放射治療設備及相關服務		
首個五年期的年銷售增長率	5%-15%	1%-50%
超過五年期的年銷售增長率	0%	0%
貼現率	13.20%	13.9%
其他		
首個五年期的年銷售增長率	5%-10%	—
超過五年期的年銷售增長率	0%	—
貼現率	10.5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非上市股權投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入賬的權益證(不可撥回)		
— 非上市股權投資	156,394	162,494

附註：

非上市股權投資為中核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核租賃公司」)、中核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核財務公司」)及北京同創高科技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同創投資合夥企業」)的股份，該三家公司均為中核集團之關聯方。

本集團將其非上市股權投資指定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不可撥回)入賬，因為該投資持作戰略目的。於本年度，本集團收取中核租賃公司、中核財務公司及同創投資合夥企業的股息分別約為人民幣4,793,000元(2022年：人民幣4,427,000元)、人民幣800,000元(2022年：人民幣1,948,000元)及零(2022年：人民幣29,000元)。

20. 存貨

(a) 存貨包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原材料	239,394	158,328
在製品	96,665	111,703
製成品	466,254	400,508
其他	14,019	8,628
	816,332	679,167
減：存貨撇減	(2,167)	(607)
	814,165	678,560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合併損益表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售存貨之賬面值	2,958,547	2,469,442
存貨撇減(撥回)	1,560	(728)
	2,960,107	2,468,7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

(a)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收票據	111,870	96,794
應收下列各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62,626	57,596
—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19,872	20,583
— 第三方	3,886,629	3,505,496
	4,080,997	3,680,469
減：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204,656)	(185,376)
	3,876,341	3,495,093

於2022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2,823,815,000元。

賬齡分析

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基於發票日期所作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1年以內	3,335,766	3,026,852
1至2年	389,000	386,911
2至3年	115,870	59,761
3年以上	35,705	21,569
	3,876,341	3,495,093

本集團按個別基準授出信貸期，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須根據合約訂明的信貸條款及待出具的發票償還。

有關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及貿易債務人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4(a)。於當前報告期間所作估值技術或重大假設並無任何變動。

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550,000元(2022年：人民幣19,174,000元)的應收票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乃由於應收票據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或以出售為目的業務模式持有。應收票據公允價值按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即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用風險及剩餘有效期的工具的當前可用費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來計算。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移，亦無轉入第三層級或從第三層級轉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 (續)

(b) 合約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析為流動：		
建築合約應收保固金(附註a)	19,624	1,269
建築合約之未發票據之收益(附註b)	1,703	26,238
	21,327	27,507
減：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1,465)	(148)
	19,862	27,359

於2022年1月1日，合同資產約人民幣29,423,000元。

附註：

- (a) 計入合約資產之應收保固金指本集團就已履約工程收取代價之權利，原因是相關權利須待客戶於合約規定一定期間內對服務質量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倘為相關權利不受條件限制(通常於本集團就本集團所實施建築工程的服務質量提供質保之期間屆滿日期)，合約資產會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應收保固金之到期日通常為建築工程完工後一至兩年。
- (b) 計入合約資產之未發票據之收益指本集團就已完成但尚未發票據之工程收取代價之權利，原因是相關權利須待客戶對本集團所完成建築工程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且有關工程須待客戶認可。倘為相關權利不受條件限制(屆時本集團通常已就所完成建築工程取得客戶認可)，合約資產會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資產於流動資產內列賬，原因為本集團預期於正常營運週期內變現該等資產。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合約資產根據合約條款的收回或結算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以內	10,791	19,374
一年以上	10,536	8,133
	21,327	27,50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a)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向以下各方墊款		
— 中核集團	4	4
—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2,645	2,494
— 本集團前附屬公司	5,007	-
按金		
—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2,195	1,614
— 第三方	46,711	23,789
員工墊款	2,122	2,524
其他	50,518	42,389
應收股息		
— 本集團前附屬公司	36,981	-
— 聯營公司、合資公司以及非上市股權投資	2,607	27,731
	148,790	100,545
減：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13,165)	(10,39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35,625	90,148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118,944	61,654
	254,569	151,802

附註：

- (i) 所有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ii) 按金主要指租金按金及投標按金。

(b) 預付賬款：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自以下各方採購存貨的預付款項		
—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1,310	6,601
— 第三方	336,598	230,396
	337,908	236,9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銀行及手頭現金包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現金	407,365	524,169
於中核財務公司現金	2,484,259	2,429,863
	2,891,624	2,954,032
即：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76,459	2,236,829
原到期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496,591	692,402
限制性存款(附註)	18,574	24,801
	2,891,624	2,954,0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活期存款以及短期銀行存款，以滿足本集團的短期現金承擔，其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01%至1.52%(2022年：0.25%至3.025%)計息。

原到期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及限制性存款分別按市場年利率介乎1.56%至1.65%(2022年：1.49%至3.02%)及0.2%至3.025%(2022年：0.25%至1.75%)計息。

附註：

限制性存款主要指信用證擔保存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指現金流量已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相關的負債。

	計入應計		銀行貸款	公司債券	租賃負債	總計
	費用及其他 應付款項的 應付利息	計入其他 長期應付 款項的貸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870	38,775	823,709	-	80,151	945,50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之所得款項	-	9,973	899,897	-	-	909,870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	(12,667)	(74,220)	-	-	(86,887)
已付借貸成本	(2,870)	-	(25,491)	-	-	(28,361)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份	-	-	-	-	(28,585)	(28,585)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份	-	-	-	-	(3,231)	(3,23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的總額	(2,870)	(2,694)	800,186	-	(31,816)	762,806
其他變動：						
年內因訂立新租賃而						
增加的租賃負債	-	-	-	-	11,576	11,576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	(15,016)	-	(10,941)	(25,957)
視作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	(2,997)	-	-	(2,997)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	5,000	-	-	5,000
利息開支	-	2,170	32,439	-	3,231	37,840
其他變動總額	-	2,170	19,426	-	3,866	25,462
於2023年12月31日	-	38,251	1,643,321	-	52,201	1,733,7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續)

	計入應計 費用及其他 應付款項的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 長期應付 款項的貸款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券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2022年1月1日	2,870	37,943	281,764	499,996	93,868	916,44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新增銀行貸款之所得款項	-	-	734,560	-	-	734,560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	(1,557)	(194,293)	-	-	(195,850)
已付公司債券本金	-	-	-	(500,000)	-	(500,000)
已付公司債券利息	-	-	-	(19,000)	-	(19,000)
已付借貸成本	-	-	(7,534)	-	-	(7,534)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份	-	-	-	-	(54,286)	(54,286)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份	-	-	-	-	(4,696)	(4,69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的總額	-	(1,557)	532,733	(519,000)	(58,982)	(46,806)
其他變動：						
年內因訂立新租賃而						
增加的租賃負債	-	-	-	-	65,762	65,762
提前終止租約	-	-	-	-	(25,193)	(25,193)
利息開支	-	2,389	9,212	19,004	4,696	35,301
其他變動總額	-	2,389	9,212	19,004	45,265	75,870
於2022年12月31日	2,870	38,775	823,709	-	80,151	945,5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就租賃計入現金流量表的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經營現金流量內(短期租賃開支)	21,155	9,033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	31,816	58,982
	52,971	68,015

該等金額涉及以下項目：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付租金	52,971	68,015

24. 銀行貸款

(a) 長期銀行貸款包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貸款		
— 有抵押(附註)	34,372	26,442
— 無抵押	1,418,057	770,259
	1,452,429	796,701
減：長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	(5,418)	(10,188)
長期銀行貸款的非流動部分	1,447,011	786,513

附註：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有抵押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無形資產的賬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63,713,000元(2022年：人民幣65,660,000元)、人民幣5,857,000元(2022年：人民幣6,304,000元)及人民幣870,000元(2022年：人民幣898,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銀行貸款 (續)

(b) 短期銀行貸款包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貸款		
— 有抵押(附註)	13,012	—
— 無抵押	177,880	27,008
	190,892	27,008
加：長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	5,418	10,188
	196,310	37,196

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的短期貸款以物業及廠房約人民幣13,344,000元(2022年：零)作抵押。

(c) 須償還的長期銀行貸款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173,189	—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827,970	600,272
超過五年	445,852	186,241
	1,447,011	786,513

(d)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等於訂約利率)範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固定利率借款	1,133,559	794,391
浮動利率借款	509,762	29,318
	1,643,321	823,709

	2023年	2022年 (經重列)
實際年利率：		
固定利率借款	2.4%至4.4%	2.7%至4.4%
浮動利率借款*	2.7%至4.985%	3.8%至5.085%

* 該等浮息借款按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所報基準利率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貿易應付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以下各方貿易應付款項		
—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44,384	32,236
—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5,879	2,769
— 第三方	576,405	459,097
	626,668	494,102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所作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1年以內	573,437	444,463
1至2年	37,684	35,181
2至3年	2,803	4,576
3年以上	12,744	9,882
	626,668	494,102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通常於一年內結算或須於要求時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遞延收入及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a)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推廣商按金(附註(i))	586,473	614,914
應付推廣商款項(附註(ii))	1,693,751	1,742,976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176,698	160,207
應付股息	19,402	7,302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附註(iii))		
— 中核集團	2,515	5,088
—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69,913	21,871
— 第三方	180,067	140,364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總額	2,728,819	2,692,722
其他應付稅項	83,718	112,519
合約負債(附註(iv))		
—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47,070	13,561
— 第三方	396,313	470,742
	3,255,920	3,289,544

附註：

- (i) 該結餘指推廣商訂購產品支付的按金，其將於客戶支付貿易應收款項後償還予推廣商。該等按金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 該結餘指應付推廣商服務費及佣金。
- (iii) 所有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或須於要求時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遞延收入及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續)

(a)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附註：(續)

(iv) 合約負債變動：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1月1日	484,303	340,776
因年內確認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入 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439,318)	(297,778)
在轉讓貨品前收款導致 合約負債增加	398,398	441,305
於12月31日	443,383	484,303

本集團於簽訂銷售放射源產品及放射治療設備之買賣協議時向客戶收取按金。該等按金及預付款計劃導致合約負債直至客戶取得放射源產品及放射治療設備控制權方才確認。

(b)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43,875
年內添置	18,129
計入損益	(2,003)
於2022年12月31日	60,001
年內添置	6,202
計入損益	(6,424)
於2023年12月31日	59,779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附屬公司從中國政府收取用於建設或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補助。遞延收入於已收取政府補助有關的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有系統地及合理地記入損益。

(c)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指應付予中核集團、中國原子能科學研究院(「原子能院」)、中國輻射防護研究院及中國寶原投資有限公司的醫療行業研發項目補助。計入其他長期應付款項約人民幣5,999,000元(2022年：零)為售後回租，折現率為4.93%(2022年：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租賃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須償還的租賃負債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以內	20,879	28,520
一年以上但於兩年內	16,851	19,902
兩年以上但於五年內	12,092	23,180
五年以上	2,379	8,549
	31,322	51,631
	52,201	80,151

於2023年12月31日，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約為4.74% (2022年：3.38%)。

28. 僱員退休福利

(a) 定額福利退休計劃

除政府強制性基本退休金及醫療計劃外，本集團亦向退休公民、當期退休人員及若干合資格在職僱員提供定額退休福利(「該計劃」)，於2023年12月31日該計劃涵蓋本集團僱員的26% (2022年：32%)。該計劃乃由本集團管理並由本集團營運資金撥資。

根據該計劃，合資格退休人員及／或僱員有權享受固定補充退休後養老金福利、固定身故撫恤金及補充退休後醫療福利。

定額福利退休責任於2023年12月31日的獨立精算估值乃由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的合資格員工(American Academy of Actuaries的成員)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編製。

該計劃令本集團面臨諸如利率風險及長壽風險等精算風險。

有關該計劃的資料披露如下：

(i)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責任現值	44,007	53,940

上述負債部分預計將於超過一年後結算。然而，將該款項與未來十二個月應付款項分離屬不切實際。本集團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將予支付的定額福利退休責任款項約為人民幣2,728,000元(2022年：3,092,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僱員退休福利 (續)

(a) 定額福利退休計劃 (續)

(ii) 定額福利退休責任現值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1月1日	57,032	53,085
重新計量：		
— 財務假設變動所致精算虧損	621	3,374
該等計劃已付福利	(2,701)	(3,223)
當期服務成本	819	876
參與者及付款率變動的影響	1,244	1,245
利息開支	1,316	1,675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11,596)	—
於12月31日	46,735	57,032
減：一年內到期	(2,728)	(3,092)
一年後到期	44,007	53,940

參與者及付款率變動的影響指因該計劃所涵蓋的僱員人數變動及增加退休後應付福利導致定額福利責任現值之變動。

(iii) 合併損益表以及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服務成本	819	876
定額福利負債淨額的利息淨額	1,316	1,675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2,135	2,551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總金額		
— 精算虧損	621	3,374
定額福利成本總額	2,756	5,9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僱員退休福利 (續)

(a) 定額福利退休計劃 (續)

(iii) 合併損益表以及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確認的金額如下：(續)

成本在合併損益表以下項目中確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財務費用	1,316	1,675
行政開支	819	876
	2,135	2,551

(iv) 重要精算假設 (以加權平均數表示) 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貼現率	2.75%	3.25%
未來加薪幅度	6.00%	6.00%
在職僱員年流失率	5.00%	5.00%

以下分析說明定額福利責任將因重要精算假設變動1%而如何增加(減少)：

	增加1%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貼現率	(8,531)	(7,975)
未來加薪幅度	3,758	5,716
在職僱員年流失率	(2,249)	(1,900)

	減少1%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貼現率	11,214	10,596
未來加薪幅度	(2,946)	(2,216)
在職僱員年流失率	2,499	4,158

上述敏感分析乃基於精算假設之變動並不相關，因此其並未考慮精算假設之間的相關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僱員退休福利 (續)

(b)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參與由政府機構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基於政府部門規定的適用基準及費率向基本養老保險計劃作出供款，據此該等實體須按僱員基本薪金16%的比率向該等計劃供款。該等實體的僱員有權在其正常退休時從上述退休計劃中享受按中國平均工資水平的一定百分比所計算得出的退休福利。

29.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1月1日	95,729	69,398
年度撥備	166,827	173,824
已付所得稅	(194,878)	(147,516)
透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附註32(b))	-	23
透過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減少(附註33(a))	(146)	-
於12月31日	67,532	95,729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用作財務報告用途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以若干遞延稅項資產抵銷同一稅務實體之遞延稅項負債後)之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遞延稅項資產	220,431	222,460
遞延稅項負債	(8,876)	(19,040)
於12月31日	211,555	203,4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及變動情況如下：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資產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回收責任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 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千元	存貨、物業、 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以及 相關折舊及攤銷 的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2022年1月1日	158,394	31,115	-	-	24,596	340	(13,129)	(3,438)	197,098	
調整(附註2(d))	-	-	(890)	679	-	-	-	-	(211)	
於2022年1月1日(經重列)	158,394	31,115	(890)	679	24,596	340	(13,129)	(3,438)	196,887	
計入/(扣除)損益(附註7(a))	5,832	(387)	92	297	1,466	117	-	531	8,268	
扣除儲備	-	-	-	-	-	-	(1,813)	-	(1,813)	
稅率變動之影響	-	-	-	-	-	-	5,262	-	5,262	
透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 (附註32(b))	11	-	-	-	-	-	-	(5,185)	(5,174)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164,237	30,728	(798)	976	26,062	457	(9,690)	(8,092)	203,420	
(扣除)/計入損益(附註7(a))	(1,515)	21,577	(6,528)	6,072	296	(376)	-	1,357	20,520	
計入儲備	-	-	-	-	-	-	915	-	915	
透過出售附屬公司減少	2,988	(15,797)	(2)	488	-	-	-	-	(12,072)	
透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添置 (附註32(a))	-	913	-	-	-	-	-	(2,141)	(1,228)	
於2023年12月31日	165,710	37,421	(7,328)	7,536	26,358	81	(8,775)	(8,876)	211,5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續)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約人民幣422,095,000元(2022年：人民幣508,221,000元)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可用於抵銷未來利潤。已就有關虧損約人民幣624,000元(2022年：人民幣3,03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利潤流的不可預測性，尚未就餘下人民幣421,471,000元(2022年：人民幣505,187,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納入未確認稅項虧損為虧損約人民幣421,471,000元(2022年：人民幣505,187,000元)，將於2033年前到期。

30. 撥備

(a) 撥備結餘包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回收責任(附註(b))	226,340	225,124
減：即期撥備	(86,612)	(86,322)
非流動部分	139,728	138,802

(b) 就回收責任作出的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25,124	210,214
估計成本增加	1,353	11,220
動用	(5,140)	-
透過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減少(附註33(a))	(1,589)	-
利息開支	6,592	3,690
於12月31日	226,340	225,124

回收責任包括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估計其放射性生產設施退役的開支。相關撥備乃根據管理層的最佳評估結果釐定。於未來期間，相關成本的估計或會因處置放射性生產設施的回收活動日趨活躍而於近期內有所變動。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對評估成本進行重新評估並於必要時對應計回收責任作出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撥備 (續)

(c) 長期應收款項

長期應收款項主要指根據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與原子能院訂立的承諾協議應收原子能院涉及回收責任部分的現值。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分變動

本集團合併權益各組成部分期初與期末結餘對賬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於年初及年末期間本公司個別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c))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	中國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i))	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撥回)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d)(iv))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經審核)	319,875	2,239,808	144,218	39,390	2,936	192,918	2,939,145
2022年權益變動：(經重列)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5,523	-	115,972	131,495
維護及生產資金撥款	-	-	-	-	35	(35)	-
動用維護及生產資金	-	-	-	-	(304)	304	-
撥款至儲備	-	-	11,727	-	-	(11,727)	-
股息(附註31(b))	-	-	-	-	-	(120,881)	(120,881)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經重列)	319,875	2,239,808	155,945	54,913	2,667	176,551	2,949,759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經審核及初始呈列)	319,875	2,239,808	155,945	54,913	2,667	176,491	2,949,699
會計政策變動	-	-	-	-	-	60	60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經重列)	319,875	2,239,808	155,945	54,913	2,667	176,551	2,949,759
2023年權益變動：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5,185)	-	227,246	222,061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2,586)	-	-	-	-	(2,586)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	(465)	-	-	(4,186)	(4,651)
維護及生產資金撥款	-	-	-	-	1,157	(1,157)	-
動用維護及生產資金	-	-	-	-	(1,265)	1,265	-
撥款至儲備	-	-	4,457	-	-	(4,457)	-
股息(附註31(b))	-	-	-	-	-	(140,969)	(140,969)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319,875	2,237,222	159,937	49,728	2,559	254,293	3,023,6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 (續)

(b) 股息

(i) 歸屬於年度之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末後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1.31分 (2022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4.07分)	100,153	140,969

報告期末後建議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ii) 年內已批准及支付但應歸屬於過往財政年度之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批准及支付有關過往財政年度的 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44.07分 (2022年：每股人民幣37.79分)	140,969	120,881

(c)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普通股 於財務期初及財務期末	319,875	319,8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 (續)

(d) 儲備性質及用途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是指(i)於股份發行後本公司收取的超出面值的所得款項；及(ii)因共同控制項下業務合併導致若干附屬公司的淨資產賬面值超出本集團所付代價的金額。

(ii) 中國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以及本公司的章程細則，本公司須將其按照中國會計法律及法規釐定的淨利潤之10%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直至儲備達致註冊資本的50%。轉撥至該儲備須於向權益股東分派前進行。該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金且不可分派(清算除外)。

(iii) 公允價值儲備(不可撥回)

公允價值儲備(不可撥回)包括於報告期末所持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累計淨變動(見附註2(h))。

(iv)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用作生產及維護資金的特定儲備。根據相關中國法規，本集團須將生產及維護資金按相關產出或收入之固定利率進行轉撥。維護及生產資金可於就生產維護及安全措施產生費用或資本開支時予以動用。生產及維護資金所動用的金額將從特定儲備轉撥至保留盈利。

(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一家聯營公司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根據附註2(y)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 (續)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發展業務的能力，從而使其能夠透過按風險水平定價產品和服務及透過以合理的成本獲得融資，持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創造利益。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資本架構，以於可能引致較高水平借款的較高股東回報與其穩健資本狀況所提供的優勢及保障之間維持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對其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根據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率監控其資本架構。就此而言，經調整債務淨額界定為債務總額（包括計息借款）加上未計建議股息。經調整資本包括股權的所有組成部分減去未計建議股息。

於2023年，本集團的戰略（自2022年以來並無變動）旨在將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率維持在較低水平。為維持或調整該比率，本集團或會調整支付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退還資本、籌集新的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經調整債務資本比率如下：

	附註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24(b)	196,310	37,196
租賃負債	27	20,879	28,520
		217,189	65,716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24(a)	1,447,011	786,513
租賃負債	27	31,322	51,631
		1,478,333	838,144
債務總額		1,695,522	903,860
加：建議股息	31(b)	100,153	140,969
經調整淨債務		1,795,675	1,044,829
權益總額		7,139,328	6,609,608
減：建議股息	31(b)	100,153	140,969
經調整資本		7,039,175	6,468,639
經調整債務資本比率		26%	16%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不受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所規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收購附屬公司

(a)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收購西安展實檢測工程有限公司51%的股權

於2023年9月，本集團以約人民幣98,798,000元的現金代價向獨立方收購西安展實檢測工程有限公司(「西安展實」)51%的權益。西安展實主要從事特種設備檢驗檢測、安全生產檢驗檢測；安全評價業務、測繪服務。

西安展實於收購日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已確認公允價值如下：

	西安展實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017
無形資產	7,700
存貨	78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4,58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732
銀行及手頭現金	27,547
貿易應付款項	(24,44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494)
遞延稅項負債	(1,228)
銀行貸款	(5,000)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94,189
減：非控股權益	(46,153)
	48,036
支付形式：	
現金代價	98,798
商譽	50,7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收購附屬公司 (續)

(a)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續)

收購西安展實檢測工程有限公司51%的股權 (續)

收購西安展實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98,798
減：獲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27,547)
	71,251

自收購以來，西安展實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收入貢獻約人民幣59,023,000元及為綜合利潤貢獻約人民幣11,931,000元。

假若該業務合併於年初發生，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將分別為約人民幣6,704,657,000元及約人民幣782,314,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收購附屬公司 (續)

(b)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於2022年10月，本集團以約人民幣59,093,000元現金代價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廣州原子高科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原子高科」)(曾用名：廣州中大中山醫科技開發有限公司)100%權益。廣州原子高科主要從事醫藥行業的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

廣州原子高科於收購日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已確認公允價值如下：

	廣州原子高科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2
投資物業	27,6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2,19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
預付款項	1
銀行及手頭現金	4,749
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8)
應付所得稅	(23)
遞延稅項負債	(5,174)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59,218
支付形式：	
現金代價	59,093
議價購買收益	(1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收購附屬公司 (續)

(b)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續)

收購廣州原子高科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之已付現金代價	28,930
於2022年之已付現金代價	30,163
已付現金代價總額	59,093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4,749)
減：於2021年之已付現金代價並計入預付款項	(28,930)
	25,414

自收購以來，廣州原子高科為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貢獻約人民幣266,000元及為綜合利潤貢獻約人民幣119,000元的年度虧損。

假若該業務合併於年初發生，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將分別為約人民幣6,154,971,000元及約人民幣757,448,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a)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本集團關聯方中核健康投資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260,116,000元出售其在北京北方生物技術研究所有限公司（「北方所」）及其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北方所以前從事生物藥品的生產和銷售。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代價總額	260,116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於2023年 11月23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714
無形資產	1,014
遞延稅項資產	12,307
存貨	13,73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69,0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092
銀行及手頭現金(附註)	41,685
銀行貸款	(15,016)
貿易應付款項	(51,48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7,289)
應付所得稅	(146)
租賃負債	(10,941)
撥備	(1,589)
定額福利退休負債	(11,596)
遞延稅項負債	(249)
已出售資產淨值	102,267

附註：限制性存款約人民幣8,512,000元計入銀行及手頭現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續)

(a)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續)

出售北方所的收益：

	人民幣千元
已收及應收代價	260,116
已出售資產淨值	(102,267)
非控股權益	586
出售收益 (計入其他收入)	158,435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260,116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173)
	226,943

(b)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視作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將不再簽署一致行動協議，本集團失去對深圳市瑞利醫療科技有限責任公司（「深圳瑞利」）的控制權。深圳瑞利先前從事醫療器械和儀器的生產和銷售。

深圳瑞利的資產及負債已從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剝離，而於深圳瑞利的權益已使用權益法入賬列入聯營公司。於深圳瑞利的35%保留權益在控制權喪失之日的公允價值，視為初始確認於深圳瑞利的投資為聯營公司的成本。深圳瑞利於出售日期（2023年12月27日）的資產淨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	9,0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續)

(b)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視作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續)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於2023年 12月27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24
無形資產	9,359
遞延稅項資產	14
存貨	7,14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95
銀行及手頭現金	1,769
銀行貸款	(2,997)
貿易應付款項	(1,25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258)
已出售資產淨值	15,376

視作出售深圳瑞利的收益：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15,376)
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	9,006
非控股權益	6,494
視作出售收益	124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視作出售的深圳瑞利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類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937,236	6,559,09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15,550	19,174
非上市股權投資	156,394	162,494
	7,109,180	6,740,76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5,066,546	4,049,30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長期應收款項、非上市股權投資、銀行及手頭現金、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貸款及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為管理該等風險而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的交易對手方不履行其合約責任導致本集團遭致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與貿易應收款有關。本集團面臨的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為信譽良好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因此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本集團採取政策限制對任何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而管理層預期不會出現任何因該等交易對手方不履行責任而產生的重大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已制定信貸管理政策，根據政策，信貸超過某數額之客戶均須接受獨立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到期款項付款的過往歷史及當前的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的具體資料以及客戶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貿易應收款項自發票日期(或收入確認日期，如較早)起為應收。通常，本集團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獨立的特性影響，而非客戶經營所在行業或國家之影響，因此，信貸風險的重大集中度乃主要因本集團就個別客戶面臨重大風險時而產生。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2%(2022年：1%)及6%(2022年：4%)乃分別應收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本集團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採用撥備矩陣計算得出)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存著顯著差異，因此本集團不同客戶群之間並無進一步區分基於過往到期狀態之虧損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a) 信貸風險 (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續)

下表列示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2023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值總額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0.8%	3,361,476	(25,710)
1至2年內	6%	414,479	(25,479)
2至3年內	19%	142,914	(27,044)
3年以上	78%	162,128	(126,423)
		4,080,997	(204,656)

	2022年 (經重列)		
	預期虧損率 %	賬面值總額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0.8%	3,050,246	(23,394)
1至2年內	5%	407,311	(20,400)
2至3年內	20%	74,572	(14,811)
3年以上	85%	148,340	(126,771)
		3,680,469	(185,376)

根據合約條款，按合約資產的收回或結算計算，賬齡一年內及超過一年的合約資產的預期虧損率分別為0.93% (2022年：0.8%) 及12.95% (2022年：零)。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過往3年的實際虧損經驗。對該等利率作出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計年限之經濟狀況之看法間的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a) 信貸風險 (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續)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相關的虧損撥備賬變動情況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1月1日	185,376	157,064
年內撇銷金額	(1,796)	(619)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67,099	28,931
透過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撇銷	(46,023)	-
於12月31日	204,656	185,376

年內合約資產相關的虧損撥備賬變動情況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1月1日	148	-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1,317	148
於12月31日	1,465	14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公司董事根據過往償付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合理且具理據支持的前瞻性定量及定性資料，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個別評估。本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不重大，乃由於相關交易對手方被視為具有有限信貸風險及相關預期信貸虧損不屬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a) 信貸風險 (續)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年內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相關的虧損撥備賬變動情況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1月1日	10,397	8,135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4,137	2,262
透過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撇銷	(1,369)	-
於12月31日	13,165	10,397

銀行及手頭現金

由於交易對手方為具有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較佳信貸評級的信譽良好的銀行，故銀行及手頭現金的信貸風險有限。本集團參考有關違約可能性及虧損導致違反外部信貸評級機構公佈的有關信貸評級等級資料，對銀行及手頭現金進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銀行及手頭現金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認為並不重大。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的個別經營實體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籌集貸款以滿足預期現金需求，惟當借款超過若干預定的授權水平時，須經母公司的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現金儲備及從主要金融機構獲得所承諾的資金額度足以應付短期至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訂約利率或（倘為浮息）基於各報告期末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釐定金融負債餘下的合約到期日及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詳見下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按要求 或1年內	1年以上 2年以內	2年以上 5年以內	5年以上	總計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附註27)	22,928	17,649	12,860	2,783	56,220	52,201
銀行貸款(附註24)	245,373	197,317	925,403	501,700	1,869,793	1,643,321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5)	626,668	-	-	-	626,668	626,66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6)	2,728,819	-	-	-	2,728,819	2,728,819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	63,992	4,218	-	68,210	67,738
總計	3,623,788	278,958	942,481	504,483	5,349,710	5,118,747

	於2022年12月31日(經重列)					
	按要求 或1年內	1年以上 2年以內	2年以上 5年以內	5年以上	總計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附註27)	32,013	21,419	25,740	10,464	89,636	80,151
銀行貸款(附註24)	42,709	-	655,632	245,243	943,584	823,709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5)	494,102	-	-	-	494,102	494,10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6)	2,692,722	-	-	-	2,692,722	2,692,722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	-	44,940	-	44,940	38,775
總計	3,261,546	21,419	726,312	255,707	4,264,984	4,129,4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c)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計值(即交易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的銀行存款。產生此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港元及美元。本集團管理該風險的方式如下：

(i) 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承受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而產生的貨幣風險。就呈報而言，所承受風險的金額已按年結日的即期匯率換算為港元及美元。不包括將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產生之差額。

	外幣風險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42	11,011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保持不變，倘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臨重大風險的匯率於該日出現變動，本集團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可能出現的即時變動。

	2023年		2022年	
	匯率上升/ (下降)	除稅後利潤及 保留利潤 上升/(下降) 人民幣千元	匯率上升/ (下降)	除稅後利潤及 保留利潤 上升/(下降)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港元	10% (10%)	166 (166)	10% (10%)	486 (486)
美元	10% (10%)	14 (14)	10% (10%)	434 (4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c) 貨幣風險 (續)

(iii) 敏感度分析 (續)

上表呈列之分析結果乃本集團各實體之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所受即時影響之總額 (按各自之功能貨幣計量)，並按報告期末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以供呈列之用。

敏感度分析假設外幣匯率之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持有使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之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團內部公司間以借方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應收款項。此分析不包括將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之呈列貨幣所產生之差額。分析乃按2022年的相同基準進行。

(d) 公允價值計量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於各報告期末按經常基準計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分類為三個公允價值層級 (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計量乃經參考估值方法所用輸入值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所釐定的層級如下：

- 第一層級估值：僅以第一層級輸入值計量之公允價值，即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中的未調整報價計量。
- 第二層級估值：以第二層級輸入值計量之公允價值，即其輸入值之可觀察性並未如第一層級輸入值，但其重要輸入值並不使用不可觀察之數據。不可觀察之輸入值為並無市場數據可作參考之輸入值。
- 第三層級估值：使用不可觀察數據作重要輸入值以計量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已委任一名財務經理對交易性證券及無報價權益投資進行估值。財務經理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及審核委員會報告。載有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分析之估值報告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由財務經理編製，並由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每年就估值過程及結果與首席財務官及審核委員會進行兩次討論，與報告日期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d) 公允價值計量 (續)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分類

	於2023年 12月31日 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應收票據	15,550	-	15,550	-
非上市股權投資	156,394	-	-	156,394
	171,944	-	15,550	156,394

於2022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分類

	於2022年 12月31日 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應收票據	19,174	-	19,174	-
非上市股權投資	162,494	-	-	162,494
	181,668	-	19,174	162,494

於2023年及2022年，第一層及第二層之間概無轉移，亦概無轉入第三層或自第三層轉出。本集團之政策為於公允價值層級間發生轉移所在報告期末將有關轉移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d) 公允價值計量 (續)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續)

應收票據公允價值按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即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用風險及剩餘有效期的工具的當前可用費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來計算。

有關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之資料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加權平均數
非上市權益工具	市場可比較公司	市淨率	1.07至1.23 (2022年：1.08至1.22)

非上市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可比較上市公司的市淨率釐定，並就市淨率作出調整。公允價值計量與市淨率成正比。於2023年12月31日，估計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市淨率減少／增加5% (2022年：5%)，本集團其他全面收入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7,830,000元 (2022年：人民幣18,177,000元)。

該等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結餘於期內的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於1月1日	162,494	150,410
年內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淨額	(6,100)	12,084
於12月31日	156,394	162,494

重新計量本集團持作戰略目的的非上市股本證券人民幣5,185,000元 (2022年：人民幣15,523,000元) (稅後) 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的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撥回) 中確認。於出售該等股本證券後，於其他全面收入累積的金額直接轉撥至保留盈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d) 公允價值計量 (續)

(ii) 按公允價值以外方式計量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彼等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除以下金融工具外(彼等之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披露)：

	2023年		2022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貸款	1,643,321	1,689,855	823,709	903,158

銀行貸款的公允價值以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工具的當前市場利率貼現的現值估算。

所使用的利率如下：

	2023年	2022年 (經重列)
銀行貸款	3.57%	4.75%

(e)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一項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改變而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本集團面臨按浮動利率籌集的銀行貸款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定期檢討及監控固定及浮動利率負債組合，從而管理其利率風險。然而，於年內，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使用利率掉期以對沖利息風險屬不必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e) 利率風險 (續)

(i) 利率概況

下表呈列本集團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利率概況。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固定利率負債淨額：		
租賃負債(附註27)	52,201	80,151
銀行貸款(附註24)	1,133,559	794,391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附註26(c))	5,999	-
	1,191,759	874,542
浮動利率負債淨額：		
銀行貸款(附註24)	509,762	29,318
負債淨額總額	1,701,521	903,860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23年12月31日，浮動銀行貸款淨額之利率預計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保持不變，本集團除稅後利潤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492,000元(2022年：人民幣1,186,000元)。合併權益的其他部分將不會受到利率整體上升／下降的影響。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假設利率已於報告期末發生變動及利率變動已應用於於報告期末已存在的非衍生金融工具利率風險敞口而釐定。對本集團除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及合併權益其他部分的影響預計為對利息開支或利率變動收入的年化影響。

所估計的上升或下降100個基點指管理層評估利率於期內直至下一全年財務狀況表日期前期間的可能合理變動。2022年的分析按同一基準進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承擔

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未付資本承擔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訂約	466,897	504,012
已批准但尚未訂約	139,775	13,200
	606,672	517,212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為中核集團旗下大型集團公司之一部分，且與中核集團及中核集團旗下的關聯方擁有重大交易及關係。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所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u>向下列各方銷售貨品</u>		
中核集團	212	9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84,260	101,435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26,044	25,230
<u>向下列各方提供服務</u>		
中核集團	181	-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16,642	5,967
<u>自下列各方購買貨品</u>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36,805	21,634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18,059	12,277
<u>自下列各方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u>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7,083	12,231
<u>由下列各方提供服務</u>		
中核集團	146	2,330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441,361	191,079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12,920	1,5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續)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u>自下列各方租賃</u>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年內確認的使用權資產	2,456	16,376
— 租賃付款	34,218	41,615
<u>研發項目資金</u>		
中核集團	27,472	8,052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408	2,590
<u>利息開支</u>		
中核集團	861	827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3,054	4,877
<u>中核財務公司發放的貸款</u>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60,298	42,860
<u>於下列各方存放的存款淨額</u>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2,484,259	2,429,863
<u>利息收入</u>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27,195	24,433
<u>向下列各方派付股息</u>		
中核集團	47,013	40,313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163,767	129,787
<u>自下列各方收取股息</u>		
中核集團旗下關聯方	5,593	6,404
<u>於下列各方的資本投資</u>		
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15,806	72,000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與關聯方尚未償還的結餘之詳情載列於附註21、22、23、25及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c)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

本集團為國有實體，在由中國政府以及多個中國政府機關及機構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實體（統稱「國有實體」）為主導的經濟體系下經營。

自2018年起，本集團與國有實體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銷售產品、存款及借貸、購買材料及接受建築工程服務。董事認為，與該等國有實體的交易乃為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的活動，且與本集團的買賣對本集團與該等國有實體乃由中國政府最終控制或擁有的事實並無任何重大或不合理影響。本集團亦就服務及產品制定定價政策，且該等定價政策並非取決於交易對手是否為國有實體而定。經審慎考慮該等關係之實質，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並非須單獨予以披露的重大關聯方交易。

(d)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層人員指擔任有權力及負責直接或間接計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職位的該等人士，包括本公司的董事。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包括附註9所披露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款項及附註10所披露支付予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載列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3,456	3,126
退休計劃供款	1,277	852
酌情花紅	4,768	4,193
	9,501	8,1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608	25,335
投資物業	57	62
無形資產	11,662	7,28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812,439	1,863,27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8,426	112,117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503,514	512,867
非上市股權投資	156,282	162,382
遞延稅項資產	9,973	19,568
其他非流動資產	7,239	7,238
	2,599,200	2,710,126
流動資產		
存貨	161,238	103,27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34,446	295,9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1,907	201,57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a)	341,119	268,224
銀行及手頭現金	436,486	207,549
	1,615,196	1,076,54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34,616	69,26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93,739	220,821
租賃負債	2,620	2,523
	330,975	292,609
流動資產淨值	1,284,221	783,93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883,421	3,494,061

附註：

(a)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827,064	500,000
租賃負債		6,172	8,794
定額福利退休負債		25,969	25,216
遞延稅項負債		-	9,690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602	602
		859,807	544,302
資產淨值		3,023,614	2,949,75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19,875	319,875
儲備	31(a)	2,703,739	2,629,884
權益總額		3,023,614	2,949,759

38. 直接最終控股公司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核集團將其持有的本公司106,676,903股內資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3.35%)全部無償轉讓予中國寶原。中國寶原及本公司均受中核集團控制，且分別為中核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轉讓完成(2023年12月26日)後，中國寶原成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而中核集團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直接最終控股公司為中核集團(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中核集團並無編製任何可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

39. 報告期後事件

於2024年3月26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本公司根據發行及交易債券的有關法律、法規及監管文件(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及行政措施)的規定發行債券。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4年3月26日刊發的公告。

五個年度摘要

	附註	2023年	2022年 (經重列)	2021年 (經重列)	2020年	2019年
業績收入	4	6,634,992	6,153,549	5,152,760	4,274,183	3,988,904
經營活動所得利潤		941,598	913,963	779,077	614,775	720,594
財務費用	6	(36,142)	(35,336)	36,691	(34,977)	(18,758)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減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4,303)	8,618	6,962	(12,028)	2,141
分佔合資公司利潤		31,284	33,548	53,698	28,393	29,830
除稅前利潤	6	922,437	920,793	803,046	596,163	733,807
所得稅	7	(146,307)	(165,556)	(129,641)	(120,640)	(108,882)
年內利潤		776,130	755,237	673,405	475,523	624,925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70,967	392,275	336,119	213,582	329,030
非控股權益		405,163	362,962	337,286	261,941	295,895
年內利潤		776,130	755,237	673,405	475,523	624,925
資產及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601,172	2,939,823	2,563,279	2,210,150	1,987,037
投資物業	13	46,053	49,604	19,670	20,768	22,425
無形資產		212,117	160,876	156,496	148,363	108,382
商譽	18	81,526	30,764	44,036	43,875	43,87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6	119,599	118,096	52,500	65,263	61,543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17	503,514	512,867	594,252	552,748	529,396
長期應收款項		49,196	38,997	37,176	35,440	33,784
非上市股權投資	19	156,394	162,494	150,410	137,014	151,4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7,239	9,899	35,255	-	-
遞延稅項資產	29	220,431	222,460	215,124	200,556	265,045
流動資產淨值		3,940,548	3,512,430	2,642,124	2,998,946	2,711,22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937,789	7,758,310	6,510,322	6,413,123	5,914,199
遞延稅項負債	29	(8,876)	(19,040)	(18,237)	(14,186)	(18,38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89,585)	(1,129,662)	(458,045)	(893,327)	(892,383)
淨資產		7,139,328	6,609,608	6,034,040	5,505,610	5,003,433

五個年度摘要 (續)

	附註	2023年	2022年 (經重列)	2021年 (經重列)	2020年	2019年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1	319,875	319,875	319,875	319,875	319,875
儲備	31	4,373,445	4,148,784	3,862,117	3,571,323	3,439,47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4,693,320	4,468,659	4,181,992	3,891,198	3,759,346
非控股權益		2,446,008	2,140,949	1,852,048	1,614,412	1,244,087
權益總額		7,139,328	6,609,608	6,034,040	5,505,610	5,003,433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16	1.23	1.05	0.67	1.03

五個年度摘要附註

- 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改變其有關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型的會計政策。根據該準則的過渡條文，會計政策的變更已通過期初結餘調整以確認於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方式採納。於初步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應計的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過往以直線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經營租賃產生的租賃開支之政策。早於2019年的數字根據該等年度的適用政策呈列。
- 本集團先前對單一交易產生的相關資產及負債整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與相關資產及負債有關之暫時性差異按淨額基準評估。於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時，本集團已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聯之所有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單獨評估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已對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租賃交易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
- 由於2023年受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2021年至2022年的數字已予以重列，作比較用途。

釋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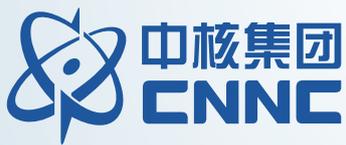
「四〇四公司」	指	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
「年度股東會」	指	本公司年度股東會
「章程細則」	指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的章程細則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寶原」	指	中國寶原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本年度報告中，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原子能院」	指	中國原子能科學研究院
「中國同輻」、「公司」、 「本公司」或「我們」	指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核高通」	指	成都中核高通同位素股份有限公司
「中核集團」	指	中國核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中核基金」	指	北京中核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中核同興」	指	中核同興(北京)核技術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臨時股東會
「EPC」	指	工程、採購及建設
「集團」或「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海得威」	指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股份以港元認購及買賣，該等股份已獲批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釋義 (續)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子高科」	指	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4年4月23日
「法治委員會」	指	董事會法治委員會
「上市日」	指	2018年7月6日，H股於聯交所上市之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核動力院」	指	中國核動力研究設計院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2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約整」	指	於本報告內，如資料以百、千、萬、百萬或億為單位呈列，部分不足一百、一千、一萬、一百萬或一億之數（視情況而定）已分別約整至最接近之百、千、萬、百萬或億。以百分比呈列之數，在若干情況下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十分位或百分位。任何列表或圖表所列總額與其中所列項目總和數額之間如有任何差異，皆因約整所致
「科技創新委員會」	指	董事會科技創新委員會

釋義 (續)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深圳西卡姆」	指	深圳西卡姆同位素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監事」	指	本公司的監事
「雲克藥業」	指	成都雲克藥業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sotope & Radiation Corporation